北极星下没不明

作家 | 作家新晋才气作家

迎光夏天 | 伤痛巨献

02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前言
- 第2节：童年往事.母亲(1)
- 第3节：童年往事.母亲(2)
- 第4节：童年往事.母亲(3)
- 第5节：童年往事.母亲(4)
- 第6节：童年往事.母亲(5)
- 第7节：童年往事.母亲(6)
- 第8节：童年往事.母亲(7)
- 第9节：童年往事.母亲(8)
- 第10节：童年往事.母亲(9)
- 第11节：童年往事.母亲(10)
- 第12节：童年往事.母亲(11)
- 第13节：童年往事.母亲(12)
- 第14节：童年往事.母亲(13)
- 第15节：童年往事.母亲(14)
- 第16节：童年往事.母亲(15)
- 第17节：童年往事.母亲(16)
- 第18节：童年往事.母亲(17)
- 第19节：童年往事.母亲(18)
- 第20节：童年往事.母亲(19)
- 第21节：童年往事.?亲(20)
- 第22节：童年往事.母亲(21)
- 第23节：童年往事.母亲(22)
- 第24节：童年往事.母亲(23)
- 第25节：童年往事.母亲(24)
- 第26节：童年往事.母亲(25)
- 第27节：童年往事.母亲(26)
- 第28节：童年往事.母亲(27)
- 第2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
- 第3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

- 第3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3)
- 第3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4)
- 第3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5)
- 第3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6)
- 第3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7)
- 第3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8)
- 第3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9)
- 第38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0)
- 第3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1)
- 第4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2)
- 第4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3)
- 第4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4)
- 第4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5)
- 第4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6)
- 第4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7)
- 第4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8)
- 第4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9)
- 第48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0)
- 第4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1)
- 第5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2)
- 第5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3)
- 第5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4)
- 第5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5)
- 第5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6)
- 第5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7)
- 第5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8)
- 第5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9)
- 第58节：白云苍狗.正恩(1)
- 第59节：白云苍狗.正恩(2)
- 第60节：白云苍狗.正恩(3)
- 第61节：白云苍狗.正恩(4)
- 第62节：白云苍狗.正恩(5)
- 第63节：白云苍狗.正恩(6)
- 第64节：白云苍狗.正恩(7)
- 第65节：白云苍狗.正恩(8)
- 第66节：白云苍狗.正恩(9)

- 第67节：白云苍狗.正恩(10)
- 第68节：白云苍狗.正恩(11)
- 第69节：白云苍狗.正恩(12)
- 第70节：白云苍狗.正恩(13)
- 第71节：白云苍狗.正恩(14)
- 第72节：白云苍狗.正恩(15)
- 第73节：白云苍狗.正恩(16)
- 第74节：白云苍狗.正恩(17)
- 第75节：白云苍狗.正恩(18)
- 第76节：白云苍狗.正恩(19)
- 第77节：白云苍狗.正恩(20)
- 第78节：白云苍狗.正恩(21)

第1节：前言

Preface

许多年后的某一天，我再次见到了正恩。

那是夏日，太阳灼烤着大地，空气中有树叶烧焦的味道和轻微的汗味。街道上尽是过马路的人群，忽然我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蔻丹，蔻丹。

极其细小的声音，宛如玻璃碎片一般，轻盈而透明。我回过头，在凌乱的身影之中看到正恩，他依旧是十岁时的模样，穿着绸缎的白衬衣，背带短裤，精致的面孔，细软的头发。我从来没有见过比他更好看的小孩，那一双眼睛犹如晴朗的夜晚，瞳孔无比漆黑，布满碎钻样的星辰。

我走到他面前，蹲下来，静静看着他。

姐姐。他轻轻叫我，声音小小的。

我将手伸过去抚摸他的脸，他的皮肤细嫩冰凉，仿佛稍微用力一些就会碎裂一般。他望着我问：我已经死了吗?

我点头：是。

那我会消失么?

会的。

那么姐姐，你会记得我吗？他凑近我，睁大湿润的眼睛凝视我。

我已经哽咽，好久后用力地点点头。他像是得到了满意的答案，咯咯笑了起来。然后他退后几步，将两手背到身后，轻轻说：姐姐，我还是喜欢你。

边说着，他转身向远处跑去，身影变得越来越淡，越来越淡，人们从他的身体中穿过，来来去去，来来去去。他对我笑，眼睛眯成一条线，乌黑浓密的睫毛盖住瞳孔，嘴角扬成一个很好看的弧度。

然后他便不见了。

我站起身，有片刻的晕眩。绿灯再次转红，车鸣声刺耳。我恍惚地退回到路边，盯着不断经过的车辆发呆。日光之下并无新鲜事，没有人发现这小小的人儿来过，亦无人看到他离开。

然而这样的时刻，我忍不住热泪盈眶。

此刻这世上，不会有人比我更想念正恩，用筋骨与血肉咀嚼他的每一根头发与细胞，不断地不断地回忆与反刍，刻骨铭心地爱着与疼着。我想我大概再也没有机会忘记这个人，这一幕。唯有不忘，才能永生。

正恩，我用这种方式怀念你。

第2节：童年往事.母亲(1)

Part one 童年往事.母亲

Chapter l

少年时，我与母亲独自住在碧水街的一幢大宅内。碧水街是一条老街，在市区外的小镇上，房子一律独门独户，各家拥有一个小小庭院。墙是暗红色砖墙，蔷薇花枝缓缓垂下，远处是落日西斜。

我们那一片花园整日荒废着，唯一繁盛的植物是一棵年岁已老的槐树。春末，树开满粉红或乳白色的花，有风吹过便纷纷落下，十分美丽。

那种不起眼的槐花有着极清淡的香气，并且可以拿来做食物。陈姨每每捡起收起来，在煮粥或泡茶的时候丢几片进去，味道便翻一大翻，回味悠长。

陈姨是家中保姆，已步入中年，最小的儿子还比我大两岁。她是一位非常慈祥可爱的阿姨，待我与母亲都像自己的亲人。她服侍母亲一家整整一生，看着母亲长大，离开，然后带着我回来。

“你母亲小时候与你一样，非常漂亮，但她比你活泼许多，很爱笑，爱唱歌，家里一有客人来就主动表演舞蹈，赶她走她都不肯走。”陈姨常常这样说。

我却想象不出来，印象中的母亲实在无法同活泼这样的词联系在一起。她并不爱讲话，神情也总是淡得不易察觉。当然，她很美丽，然而并不容易亲近。有时我将自己画的画拿去给她看，渴望得到她几句夸奖，但她总是看一眼便走，回卧室洗澡，然后换上裙子出来在客厅听唱片。

家中有那种极旧的唱片机，靠一根小磁针摩擦唱片发声。她听的大多是老歌，邓丽君、周旋，还有一些叫不出名字的西洋音乐。平时若不工作，她可以在窗前那张旧椅上坐一整天，动也不动一下，像是

睡着了一般。但走近来看，眼睛却是睁开的，目光忽然欢喜忽然哀愁，像是在回忆往事。

会是怎样的往事呢？我不知道，她亦不会讲起。

但她对我很好，每到换季便去市区购物，买最新款的服装，好看的款式各色拿一件。我年年都长高一点，旧的衣服隔一年就变小，只能作废，然而她毫不在乎，结帐的时候从包中拿出一张精巧的卡片，刷一下，签一个名即可离开。那张卡似是万能，我们所有的家用都靠它，漂亮的衣服，精致的糕点，珠宝首饰。然而钱从哪里来，我不得而知。

十八岁那一年她去英国念书，不久外公去世，她便带着我回来。遗产是这幢大宅以及数额不小的存款，母亲用它开了一间小小的画廊。画廊在市区的一处静地，只有六十多平米，墙上挂满各种油画，中间却空荡荡。那几十幅画十年如一日地挂在墙上，没有卖出去一幅，但她丝毫不介意，任由它们摆在那里，隔一段时间扫扫上面的灰尘。

我没有父亲。

没有父亲的人有许多，离异、天灾人祸，单亲的小孩并不只我一个，大家早已司空见惯。

但我从头至尾，都没有过父亲。他是谁？长什么样？为什么没有同我们在一起？我全然不知。

小时候在书上读到“父亲”这个词，跑去问陈姨我父亲是谁，她立刻捂住我的嘴巴，压低了声音对我讲：“我不知道，我从来没听你母亲提到过他。但你千万不要去问她，她会生气的。”

我没有见过母亲生气，她像是不会生气的那种人。

但是我始终怕她。

那种怕，是儿童特有的心理，见到相貌丑陋的动物会怕，见到陌生的人也会怕。我怕母亲，大概是因为我们之间恒存的距离，即使住在同一个房间，每天见面，却几乎没有沟通与接触。她既不会亲昵地

唤我，也不会给我拥抱。有时候她突然转过头来注视我，眼神怪异，像是发呆，又像是随时都会跳起来将我扔出去。我呆呆立在那里，身体会轻微地颤抖起来。

第3节：童年往事.母亲(2)

“蔻丹。”她叫我的名字，就像念一首诗一般，然后再转过头去，不再说话。

她是个怪人。

也是个美人。

乌黑的长发，浓眉大眼，皮肤白得如同凝脂，却没有光泽。她喜欢红色，红裙，红鞋子，红嘴唇，脖子间一根细细的红绳，底下吊着一枚玉牌。环形的玉，靠皮肤的那一面被磨得光亮，没有任何花纹，没有刻痕，普通得找不到词来形容。但那玉从未离开过她的身，她不给它注视与抚摸，待它如待我，似乎可有可无，却又不分离。

五岁那一年，她请来了老师来家中教我念书写字，大宅的窗户被蔷薇枝藤盖住，光线十分不好，我们便在院子里念书。时光十分寂静，树枝上停着几只鸟，天空蓝而清澈，仿佛用手指一戳就能碎掉一般。我跟着老师念古诗：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

傍晚时夕阳将天边的云烧起来，金色的光照耀着大地。院子外开始有各种声音，汽车驶过的声音，走路的声音，有小孩子放学回家，一路笑嘻嘻地打闹着。我站在铁门内看着他们，都是与我一样大的孩子，穿着相同的衣服，背书包，戴一顶帽子，活力十足。

我问母亲：“为什么我不能去学校念书？”

她转过头看我，问：“你想去吗？”

我点点头，她便笑一下，闭上眼睛轻轻说：“时候到了会送你去的。”

什么是“时候到了”，也没有人告诉我。我亦不会问，因为她从来不会回答我的问题。

童年时我过得很孤单，唯一的朋友是陈姨的儿子子甄，他比我大一岁，据说成绩非常好。有时他会来找我，同我一起在院子里看书画

画，我问起他学校里的生活，他淡淡地说：“就是很多人一起学习，也没有什么意思。”

“很多人一起不是很热闹吗？”

“很吵的，”他说：“而且，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跟你成为朋友。”

我再问：“那么你有朋友吗？”

他笑着摇摇头，然后说：“蔻丹，只有你同你母亲不嫌弃我穷。”

他很懂事，有时会帮母亲分担工作。其实家中并无太繁重的事情要做，一天三顿饭，擦擦洗洗，都有最先进的机器，按一下按扭就完成一切，但他仍然会抢着按那个按扭。

母亲似乎很喜欢他，常常留他一起吃饭，文具用品也是一式两份，我与子甄对半分。子甄并不像其他的男孩子一般调皮，他瘦瘦小小的，表情恬淡，不爱讲话。

他去上课的时候我无事可做，只好闷在书房里看书。二楼向阳的那一间屋子摆满各种书籍，也是外公留下来的，我坐在椅子上一本接一本地看，遇到不懂的字和词就去问老师。书中有一个大的世界，各种有趣的人与故事，我虽不完全懂，却心中充满向往。

第4节：童年往事.母亲(3)

没有人知道，我的童年有多寂寞。

然而我终究还是一天天地长大，时光像是被拉长的线，漫长而脆弱。那些苍蓝色的天空，在云朵流动的年月里转眼化作烟尘，所有一切倏忽走远。十二岁那一年我已经长得很高，不再穿散开的裙子和圆头皮鞋，脸颊慢慢圆润，胸部开始饱满。有时我对着镜子发呆，在其中寻找母亲的眉眼。鹅蛋脸，明亮的双眼，线条柔和的嘴唇。生命是太过奇妙的事情，一个人从另一个人那里得到似是而非的面容，那么命运呢？是否也会继续延续下去？

我思考着诸如此类的问题，与此同时，母亲开始晚归。

有时是深夜，有时是凌晨，她哼着歌，轻手轻脚地开门进来，将钥匙扔在一边，脱掉鞋子光着脚在地毯上跳舞。

我将门开了一条小缝偷偷看她，她仿佛非常地快乐，表情愉悦，双颊绯红，像十几岁的少女一般。半晌她看到了我，便向我招手："蔻丹，你下来。"

我穿着睡裙走下去，她将我拉至面前，认真地问："你说，我结婚好不好？"

我怔住，好久后才问："同谁？"

"一个很好的人，"她说着，站起来，在房间内转一个圈圈，再停下来看着我问："你不是一直想要个父亲的吗？"

我睁大眼睛："你是说，他是我父亲？"

"你觉得是就是咯！"她说完，突然呵呵地笑了起来，像个小孩一样，停也停不住。我惊讶地望着她，她却已经上楼了，用力地关住了门。我恍惚片刻，她喝醉了，因此才会说这么多的话。

然而我父亲到底是谁呢？我不是没有幻想过的。他会不会很英俊？会不会很亲切？

他留哪一种发型，穿什么牌子的衣服？是否能抽出空陪我看书，在我睡觉前念童话给我听？

或者他并不温和，他喜欢赌博、抽烟、酗酒。也或者他是再平庸不过的一个人，做一份普通工作，回家后累得一句话说不出，倒头就睡。

我把书中看来的各种父亲的性格拼凑起来，但始终无法勾勒出父亲的具体模样。母亲在英国生下的我，也许他是个外国人，然而我并不是混血儿，我继承了母亲的黑发黑眼，十分东方的面孔。

也或者她也不知我父亲是谁，某一个冬日，她走在街角听到婴儿的啼哭，心生爱怜，便将我抱了回去——我大部分时候，都在幻想有关身世的种种。这是个孤独的游戏，永远没有人证明你是对或否，亦没有人可以同你一起讨论。有时候我想到一半时便索然无味起来，无聊地玩魔方。那个魔方是我们回国后母亲送我的礼物，六个面，颜色分别是黑白红黄蓝绿，每面三十六个格子，我从来也没办法把相同的颜色拼到一起。

第5节：童年往事.母亲(4)

再过几天，我见到了送母亲回来的车，是一辆黑色的小轿车，车内的男人穿一件蓝白条纹衬衣，身影非常高大。他随母亲一起下车，站在门口望着母亲笑，然后伸手将她的头发拨弄到耳后。

那是个充满情谊的动作。

我盯着那个男人看，想看清他的长相。但光线很暗，我只能看到一个模糊的轮廓。不久后母亲开门进来，我跳回到床上假装已经睡着，接着听到了车离开的声音。

他就是那个要与母亲结婚的人吗?

母亲开始约会之后，我有了许多自由的时间。陈姨做完事情离开后，我便换上衣服，棕色条纹裤子，圆头皮鞋，将头发塞进一顶贝雷帽里，像个小男孩一般手插口袋走出去。

夜里的街道并不十分寂静，经过一幢房子时偶尔能听到里面的声音，有时是欢笑，也有时是争吵。这条街的路灯均被树枝遮住，光线十分暗淡。我沿着围墙慢慢向前走，很享受这种惬意的光景。天空漆黑一片，看不到星星，月亮犹如一朵硕大洁白的花，吸一吸鼻子，似乎能闻到香气一般。我轻轻吹了声口哨，这时，听到远处传来的哭泣声。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正恩。

他蹲在墙角抱着膝盖，看身影超不过十岁，穿一件绸缎的白衬衣，黑色背带短裤，两只细细的腿。我朝他走近，他有所察觉，转过头，一张如瓷般的脸，眼睛里满是泪水。

“你怎么了？”我问。

“我找不到家了。”他眉毛皱成一团，扁着嘴巴，随时都能哭起来的样子。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看的小孩，像某种温顺的小动物一般，可怜巴巴的样子。我忍不住蹲到他面前问：“告诉我，你家是什么样子的？”

“有一个院子，红色的屋顶，院子里种着花……”他慢慢地描述，过了一会儿忽然想到什么，又说：“旁边的院子里有一棵很高很大的树，开粉色的小花。”

那不是我家么？那么旁边是……我愣了一下，问他：“你姓蓝？”

他点点头。

我便笑起来，朝他伸出手：“来，我知道你家在哪。”

他握着我的手站起来，我们朝来时的方向走。他比我矮很多，只到肩膀，手也小小的，十分柔软。我问他：“你叫什么？”

“正恩，姐姐你呢？”他的声音也像他本人一般细细嫩嫩，听到便觉得身体酥软起来。

“我叫蔻丹，你几岁了呢？”

“十岁。”

十岁，我十岁的时候身高已经超过一米三，但他看起来最多一米，像八岁，或者更小。

他问我：“姐姐你住在这附近吗？为什么我从来没有见过你。”

我笑着回答他：“我住在离你很远的地方，看到那颗星星了吗？我住在那里。”

第6节：童年往事.母亲(5)

他睁大眼睛，我向他眨了眨眼："嘘——不要告诉别人，其实我是个仙女。"

他惊讶地合不拢嘴巴，似乎很相信我说的话，但又无法接受事实一般。这时远处传来他母亲的声音："正恩！"她朝我们奔跑过来，一把抱住正恩，焦急地说："你跑去哪里了？我快担心死了你知不知道！"

正恩解释："我追一只小猫，走着走着就认不到路了，是这个姐姐带我回来的。"他用力地捏了捏我的手，然后笑了起来。

正恩的母亲站起来看我，她是一个很年轻的女人，低眉顺眼，但十分秀气，有一种贤惠的气质。我向她微笑，她便伸出手来拍我的肩膀："真不知道怎么谢你，来，一起去家里喝果汁。"

他家与我家只有一墙之隔，同样的面积与布局，却是完全不同的装修。客厅里是欧洲式家具，棉布沙发，上面印着色彩艳丽的碎花。房间干净温馨，看得出是很下过一番功夫的。茶几上铺着白色的桌布，一只瓷器花瓶，里面插满慷乃馨，看起来很典雅。相比之下我家里就显得破旧了，只有老式的木头家具，一律的红褐色，凑近一闻，充满岁月的腐朽味。

一个男人坐在桌子边看报纸，想来那是正恩的父亲，三十多岁，看起来很精明。正恩妈妈向他介绍我，他很大方地与我握手，说："实在是谢谢你了，你们在底下玩，我还有些事情要做，先上楼了。"他歉意地对我笑了笑，之后向楼上走去。

正恩母亲端来橙子汁和巧克力招待我，我第一次来到一个陌生人家中，十分拘谨，两只腿紧紧并在一起。正恩侧着头对我笑，过了一会儿小声说："别怕，地球人不会伤害你的。"

我被他这句话逗笑了，于是不客气地拈起一块巧克力塞进嘴里。正恩妈妈问我："你也住这附近吗？"

“是，就在隔壁，我姓王，叫蔻丹。”我大方地介绍自己，正恩听到后做出一个困惑的表情，似乎是在分辨我所说的哪一个才是事实。但想了一会儿他就不再想了，而是跑到楼上的房间拿出一个铁皮机器人，他边拧发条边介绍说：“它叫安德鲁，是我最好的朋友。”

那小机器人被放在茶几上，突突地向前走去。它光着脑袋，咧大了嘴巴，很夸张的开心表情。我也忍不住笑了起来，正恩这时凑到我耳边小声说：“姐姐，我相信你真的是仙女。”

他有一种纯洁的天真，让人心生欢喜。我伸过手揉了揉他的脑袋，他的头发很细很软，乖巧地帖着面颊。他有一位温和贤淑的母亲，懂礼貌，有教养，将来长大了一定会成为一个王子型的男生。

果汁喝到半杯时我起身告辞，正恩与妈妈一起送我到门口，这时我才发现他们的院子里种满花草，天色很暗，看不清品种，但有着极浓的香气，我细细辨认，有玫瑰和薄荷。

第7节：童年往事.母亲(6)

多么有情趣的母亲。

“你会一直住在隔壁吗？”正恩问我。

“当然。”

“那我可不可以去找你玩？”

“好，我随时等你。”我再次拍拍他的头，然后挥挥手告别。

我推开院子大门他们才回去，我心情不错地朝前走，几步之后忽然停下来，房间里灯光是亮着的，这么说，母亲已经回来了。

我僵在那里，这时大门打开，我看到一个身影走了出来。我认出了他，他也看到了我，于是走到我面前，微微笑着问：“蔻丹，你好吗？”

他看起来亲切极了，就像我们认识了很久一般。然而我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只是抬头看着他。他不算年轻，应该已经四十岁，浓眉毛，一双有神的眼睛，笑起来脸上有不易察觉的细纹。我盯着他看，想从他的面孔上找到一些蛛丝马迹，我们有没有相象的地方？

他并不介意，只是微笑着看我，半晌我才发现自己的放肆，忽然红了脸，拔起腿就跑进房子内。

母亲正坐在客厅的沙发上吸烟，听到声音转过头来看我，眉毛微微皱起问：“怎么这么慌张？”

我摇摇头，故作平静地蹲下来脱鞋子，但心脏一直跳动得剧烈。他是不是我父亲？

母亲这时说：“今天他向我求婚。”

我怔了一下，抬起头看着她。

“我答应他了。”她说。

第8节：童年往事.母亲(7)

Chapter Ⅱ

那天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梦到更小时候的自己，只有三四岁的样子，穿洋装，扎两只辫子，被一个健硕的男人抱着，两只大手托住腰，忽然地用力向上抛，再接住，用下巴上的胡渣蹭。我咯咯地笑，快乐极了。然而当我试图抬头看他的时候，却并没有办法看到他的脸，他是一个没有头的人，脖子上方是一片空白。我的眼睛越睁越大，忍不住尖叫一声，然后猛地坐了起来。

好久之后才能明白这是一个梦。

噩梦。

窗外的天空正蒙蒙发亮，一片很薄的云被即将升起的太阳染成胭脂一样的粉红色，美丽动人。我躺在床上一直盯着那片云发呆，直到天彻底亮了起来才起身梳洗，然后下楼。

陈姨已经做好了早点，小米粥和炒蛋，是我最爱吃的。桌子的另一边放着母亲的早点，是咖啡与面包片，她喜欢吃的食物向来与我们不同。

“蔻丹起得真早，有没有刷牙啊？”她总当我是小孩子。

我却不出声，静静吃着东西，好久后才说：“妈妈要结婚了。”

“什么？”陈姨转过头来，吃惊地看着我。

“她要结婚了，”我重复说：“昨天她告诉我的。”

“同谁结？”

“一个男人，我昨天见到他，年纪有些大，但很英俊。”我尽量控制自己的语气，不表露任何情绪。陈姨却惊讶地说不出话来，坐在椅子上发怔。我吃完东西收拾好桌子，然后搬一张板凳到外面去看书。

茨威格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作家在41岁生日时收到一封没有署名的信，打开来，却是一段刻骨铭心的感情故事。女孩在十八岁那一年初遇迷人倜傥的男人，顿时整个世界都被他占据，再装不下

任何东西。之后的年岁里她先后几次接近这个男人，并为他生下一个孩子，然而每一次重逢，他都记不得她是谁。

母亲是否也是这样，奋不顾身地爱一个人，生下一个孩子，却并不打扰他的生活？

书看到结尾时陈姨走出来，坐在我旁边问我："蔻丹，你怎么想？"

我摇摇头，诚实地说："不知道。"

"你想要个父亲吗？"

我不回答，想能怎么样？不想又能怎么样？我已经十三岁，很快会长大，成年，离开家。他在我最重要的时期没有陪在我身边，那么现在来已经改变不了什么。

这时有个声音叫："蔻丹姐姐！"

我转过头，看到墙壁上面露出一个脑袋，是正恩。他用力地向我挥手，陈姨吓坏了："是谁家的小孩？怎么爬到那么高的地方去？快下来快下来！"她匆忙跑过去，拿了一只椅子踩上去，把正恩抱了下来。正恩一见我就笑了起来，从口袋里拿出他的玩具——那只发条机器人。

"这是隔壁家的小孩，昨天迷路了，我正好碰到他。"我跟陈姨介绍，一边对正恩说："正恩，快叫陈姨。"

正恩便乖巧地点头："陈姨好。"

"呦，长得真好看。"陈姨蹲下来捏他的脸蛋，他又笑了起来，模样实在可爱极了。之后我们一起回房间，陈姨拿来糖果和汽水给他，他抱着杯子趴在桌子的对面看我问："你为什么不去上学？"

我回答："因为我是仙女呀，仙女都不用上学的。你又为什么不去上学？"

"我病了，"他用手摸了摸额头回答："我的头比别人的烫，所以老师允许我在家休息几天。"

"那你为什么不好好休息？"

“来找你帮忙啊，仙女都是有魔法的对吧？”

我忍不住大笑起来，他实在是太可爱。

楼梯上传来脚步声，正恩向我背后看去，过了一会儿突然地睁大眼睛。我立刻收住笑，端正坐好继续喝果汁，母亲走到我身后问：“咦？哪里来的小孩？”

“是隔壁邻居。”我淡淡地说。

她便不再问，坐在桌子的另一边吃早点。盘子里放着一个煎好的蛋，她用刀子切着吃。气氛忽然沉闷下来，我们三个人都没有说话，陈姨在厨房里收拾东西，过了会儿走出来，看到妈妈便向我使了个眼色。

“正恩，我们去院子里玩。”我拉着正恩的手走出去，并帮她们把门关起来。正恩仰着脑袋问我：“那是你妈妈吗？她好漂亮！”

第9节：童年往事.母亲(8)

我在大树旁边坐了下来，心里一阵忧愁。

她真的会结婚吗?

正恩凑过来问："姐姐，她们是不是要吵架？我爸妈吵架的时候也赶我到院子里玩，把门关得紧紧的。"

"什么，你父母会吵架吗？"看起来那么和睦的一对夫妻。

"他们常常都吵……"正恩说着说着，突然不说了，也坐到我旁边来发呆。我们就好似一对被人遗弃的小孩，表情充满困惑和烦恼。没多久隔壁传来大门打开的声音，正恩猛地站起来："啊，妈妈起床了！我该回去了，下次再来找你。再见，仙女姐姐！"

他向我挥了挥手，这一次是从正门跑了出去，过一会儿隔壁院子传来正恩妈妈的声音："呀，这么早你跑到哪去了？"

"嘎"一声，门又合上。

我回到椅子上继续看书，这一天很热，太阳就像一个原本温和的少女，忽然变成凶狠毒辣的野兽。我流了很多汗，衣服粘在身上，很不舒服。而房间的门依然紧闭，她们会说些什么呢?

母亲一向对陈姨很好，但她不喜表达，遇到问题时通常是陈姨讲她听。陈姨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女人，有一些唠叨，母亲却从不计较。据说母亲很小的时候外婆就去世，是陈姨把她带大的，她跟母亲讲话时直接叫她的名字：琴台，一个古典又雅致的名字。

而我叫蔻丹，我特意地查过字典，意为红色的指甲，好听归好听，却并没有深意。也许母亲只是因为喜欢红色而取这个名字给我，假如我不叫蔻丹，那么便会叫朱丹、赤丹、红丹，毫无本质的区别。

我大概，只是母亲的一件纪念品吧。

纪念那个她爱过的人，或者纪念她曾快乐过的时光。

我把书扣在膝盖上，突然之间心中充满沮丧。她并不爱我，我在她眼里，甚至不如那些旧唱片。

大门终于打开，母亲已经整理好衣装，白色的雪纺裙，印着些黑色泼墨图案，她在腰间系着一根宽皮带，顿时整个人都亮了起来。我看着她走出去，然后飞快地跑回房间内问陈姨：“她怎么说？”

“只说这件事是真的，其余什么也不讲。”陈姨叹了口气。

我点点头，有些失落地去二楼书房。房间内冷气很足，但我依然觉得身体发烫。书里的那个女人直到临死前才肯把这段感情表白出来，这时候说有什么用呢？为什么爱的时候不说？为什么什么都不肯说？

我很气愤，用力地扭着魔方，然而没多久就没了力气，趴在书桌上睡着了。

下午时醒来，太阳已经落到西边去。陈姨在楼下喊我：“蔻丹，有你的电话！”

啊？谁会给我打电话？我并不认识任何人。

我跑下楼去接过听筒，里面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你好啊，蔻丹。”

第10节：童年往事.母亲(9)

“你是谁？”我问。

“我姓李，我们昨天晚上见过面。”

什么？我愣住。

“我想或许我们应该正式认识一下，下午一起吃饭怎么样？我已经征求过你母亲的意见，她说你同意即可。”

“我……”我脑袋转不过弯，舌头也开始打结。我所有认识的人都是同生命一起到来的，同陌生人打交道的经验为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那么，半小时后我在门外等你。”他挂了电话。

我站在原地发呆，陈姨问：“是谁？头一次有人打电话找你，还是个男人，听声音年纪不小了吧？”

“是他。”我说。

“谁？”

“要同母亲结婚的人。”我尖叫一声，跑上楼去冲澡，身上全是汗渍，头发也乱七八糟。我应该穿什么衣服见他？见了又要说些什么？直接问他是不是我父亲？这样会不会显得不礼貌？

最终我选了一条乖巧的碎花裙子，来不及等头发干，只好全部地扎到脑袋后面，涂上唇膏，换上一双绿色的高跟鞋。车就在外面，我远远地就看到他向我招手。

我紧张极了，走到车前时鞋跟突然断掉，整个人歪倒在车子上。他下车来看了看，然后笑了：“你已经很高了，不用穿这样的鞋子。回去换一双普通的凉鞋就好，我在这里等你。”

我窘迫地脱掉鞋，光着脚一路小跑回去，过一会儿再出来时，他依然站在车旁，替我拉开车门。

我便上了车与他一同离开。

车在市区一家庭院式法国餐厅停下，并不算很豪华的地方，但在市区中间的一条老街上，独立的一家庭院，院子里种着些花花草草，一只竖起的小黑板上用粉笔写着特色菜单，气氛很好。他已经订好了位置，二楼靠窗。我们面对面坐下来，服务员拿来菜单，我研究了半天，只点了一客拿破伦饼，他叫了甜点和其他，一瓶葡萄酒。服务员离开之后我才发现整个二楼只有我们两位客人，一时间只剩下轻柔的音乐声，我望着他，不知道该怎么做开场白。

最后是他先开口："我知道你应该有很多问题想问我，容我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李承珏，今年四十一岁，做进口红酒生意，离异一次，没有子女。"

很诚实的介绍，他没有把我当小孩来看，给了我足够的尊敬。我微微放松了一些，问的第一个问题是："你是不是我父亲？"

他很认真地回答："不是。"

顷刻之间我心凉了一大截，怔怔地看着他，不知道该怎么继续下去。

他轻笑一下，说："假如你需要一个父亲的话，我相信我可以做好。我也知道，你想要的是有血缘关系的那种父亲，但对不起，我不能够骗你。"

我低下头，不出声。

第11节：童年往事.母亲(10)

李承珏犹豫了好久，接着说："你父亲是个很有魅力的人。"

我抬起头来："你认识他？"

"我与你母亲自小就认识，她的事情我不敢保证全都知道，但也并不少。她于十九岁那一年遇到你父亲，他非常的英俊不羁，你母亲对他一见倾心。"

同我想象中一样，我问："之后呢？"

"他们一起度过了一段非常快乐的时光，但你祖父并不赞同这段恋情，百般阻挠，后来以读书之名将她送到英国去。"

"我父亲有没有跟着去？"

他目光微微暗了下来，摇摇头。

"为什么？他不爱她吗？"我忍不住站了起来。

这时服务员端着餐盘上楼，我看着她将食物一样一样摆到桌子上，渐渐有一些平静，于是重新坐下来。法国菜的外观十分精美，香气浓郁，李承珏替我夹了几片熏三文鱼和生蚝，说："这是开胃菜，可以配酒喝。"

那瓶酒的包装上画着一些简单的小花，非常可爱。他倒了一杯递给我，我学着他的样子先放到鼻尖闻一闻，接着晃动杯子。那酒有一股樱桃香，很可人，我轻呷一口，顿时觉得整个口腔都充满甘味。

李承珏介绍道："这种酒叫花悦，价格很便宜，但绝对是很好的餐酒。"

我点点头，把从书本上看来的知识展示了一遍："气味宜人，酒体柔顺，名字也好听，适合气氛喜庆的场合。"

他听完，笑了起来："琴台一直说你很聪明。"

一杯酒喝完，我心情变得愉快起来，我问他："你是不是常常去法国？"

“也不是，一种酒若卖的好，他们自然会推荐给我们，让我们自己选择。假若真需要出差，公司有专家会去，我是门外汉，只懂得喝与卖。”

我忍不住笑了。

吃完第一道菜他才把话题继续下去：“蔻丹，有的时候并不是爱一个人就能与他永远斯守，我们的生命并不是只有爱情，还有家人、爱好、事业。你父亲当时事业刚起步，没有办法跟随你母亲一起远赴他乡。”

“那么母亲回来后他为什么不同我们一起生活？”

“他有这种想法，但你母亲拒绝了，而且，你母亲并没有告诉他你的存在。”

我睁大眼睛：“为什么？”

他耸耸肩膀，表示不知。“你可以自己问她，实际上我也一直不太明白，你出生之后你父亲的生意正在蒸蒸日上，他完全有能力给你们一份富足的生活。”

“那么你呢？你爱她吗？”

“自然，每一个见过你母亲的男人都会爱上她。”他边回忆边说：“读大学的时候每个男生都想尽办法靠近她，她永远穿白色的裙子，扎一个马尾，那么漂亮，却一点架子也没有，对每一个人都笑眯眯，那笑容让人难以忘怀。”

第12节：童年往事.母亲(11)

我想象那样的画面，却毫无头绪，在我心目中母亲永远是不会笑的人。

“我喜欢了她整整一个青春期，但从来没有说过，毕竟比她大了整整十岁。后来她选择别人，我觉得与她再也没有可能，就根据父亲的要求结了婚，对方是一个很好的女孩子，年轻漂亮，又有教养。我们也曾快乐地生活过，只是几年之后发现完全没有感情，于是趁还没有小孩时离了婚。”

“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他想了一想，回答：“大概有十年了吧，现在她已经重新结了婚，小孩子已经开始上学，看样子很幸福。”

“你为什么不再结婚？”我毫不掩饰地问出心中每一个困惑。

“我忙生意，没有恋爱的心思。”他放下餐具，坐正身体，继续说：“可是事业稳定后我开始渴望有个人能够陪伴。那时候你完全隐姓埋名，我不知道她在本市，直到有一天在餐厅遇到你母亲，这时候的她已经完全变了样子，但心理上却完全是十几岁时的模样，我觉得我这么多年，唯一不能忘怀的也许就是她，于是开始频繁约会她。”

我点点头，他的感情故事很简单。

“不过她会答应我的求婚，也让我很意外。”

“她一直都很寂寞，”我说：“你出现之前她每天的活动就是听音乐，有时候听着听着会忽然地落泪。”

“呵，那些唱片。”他笑了。

“是他的？”我问。

他点点头。

我们一顿饭吃了整整两个小时，最后坐在沙发上单喝酒。李承珏讲了一些他们年轻时候的事，包括第一次见到母亲时的心动，包括常

常徘徊在家门口，只为在窗户上看到母亲的影子。他算是很健谈的那类人，但每一句话都很简练，并不显得罗嗦。

约莫八点钟他送我回家，路上我问他："我父亲……现在在哪里？"

"他现在是名人，"李承珏向我眨了眨眼："假如你常常看电视或报纸的话，经常能够见到他。"

"他真的不知道世界上有我？"我问。

"也许，但这不重要。"他轻轻说："蔻丹，我与你母亲结婚之后，答应会给你一切你想要的。血缘这种事情假如我们不去想的话，它一点也不重要，不是吗？"

他讲得很有道理，我轻易就被他说服了，实际上，这一顿饭令我对他充满好感，他聪明、大方、懂得照顾人，不仅是好的丈夫人选，也一定是位好父亲。我完全赞同母亲与他在一起。

车在家门口停下，我下车，认真地对他鞠躬："李先生，谢谢你告诉我这么多，今天我很快乐。"

他笑着点点头，忽然有说："蔻丹，其实我们见过面的。"

我看向他，他说："那是你母亲刚回来的时候，我去接她，她抱着你。那时候你只有一只小猫般大，眼睛圆圆的，盯着我看了好久，最后对我说了一个单词。"

第13节：童年往事.母亲(12)

“是什么？”

“hey guy！”

我愣了一下，然后哈哈大笑起来。真的有这种事吗？我实在想不起来。

但真假已经不再重要，重要的是我已经完全能够接受他。

母亲在客厅里等我，见我回来便问：“怎么样？”

我点点头，边换鞋边说：“是一个很好的人，我很喜欢他。”

母亲微微笑了一下，我忍不住光脚跑过去，跪在地毯上问她：“为什么不与他一起生活？为什么不告诉他我是他的孩子？”

母亲转过头来看我，好久后点了一支烟说：“不知道，我忘记了。”说完她站起来朝楼梯方向走去。她在逃避话题，我扑过去抓着她的手恳求她：“妈妈，告诉我。”

她淡淡地看着我了，表情似是十分犹豫。一个成年女性，向小女孩开口讲述自己的感情故事，这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

但我不是普通的小女孩，我是她的女儿，我有权利知道自己至亲的一切细节。

母亲张了张嘴，还未说话，忽然隔壁传来一声巨响，好象是什么东西倒塌的声音。接着，一声凄厉的尖叫响彻整条街道：“救命！”

我愣了一下，很快反应过来：这是正恩妈妈的声音。

连母亲也愣住，半晌才推开大门朝隔壁张望，我已经跑了出去，连鞋子也来不及穿，满脑子都在担心正恩。虽然还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但我本能地觉得不是好事情。路上我踩到一颗小石子，钻心的疼。然而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一口气跑到蓝家门口，隔着铁栏大门看到客厅里两个互相殴打的身影，隐约可以听到正恩的哭声。

“正恩！正恩！”我大叫。但没人回答我，邻居们纷纷聚过来，大家睁大眼睛看着房间内发生的一切，小声地议论：“这么打下去会死人

的。”

有人掏出来电话报警，几个男人二话不说翻进栏杆用力拍门，但门始终未打开。窗户上的剪影就像一出皮影戏，正恩的母亲正被他父亲揪着头发朝墙上砸去，我忍不住惊呼。

没多久警车到来，他们强行打开了大门，我们一行人冲进去，看到里面的情景时吓得说不出话来。只见所有的家具都倒在地上，该碎的碎，该裂的裂。正恩母亲满脸是血，裙子自大腿处裂开，那上面赫然插着一把刀。

我捂住嘴巴，身体止不住地颤抖。大家七手八脚地把正恩妈妈抬上车，而正恩的父亲被警察带走，房间渐渐空了下来。我依然站在那里，到处搜寻正恩的身影。

“正恩？正恩？”我避开玻璃碎片小心地向前走，连声音也在颤抖。

半晌才有一个小小的身影出现在楼梯上，他真正地吓坏了，目光呆滞，脸上挂着泪痕，却一点表情也没有。

“正恩，过来。”我慢慢朝他走过去，用力地抱住他。他的身体很僵硬，手指用力地抓着那只发条玩具，似乎想把它捏碎一般。我轻轻拍他的背，小声地安慰他：“没事了，没事了。”

他没有任何反应，我第一次看到有人这样伤心，但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不久后陈姨出现，看着满屋凌乱的碎片感叹：“造孽啊！他爸妈呢？”

“一个送去医院，一个被警察带走了。他当时在二楼，没人看到他。”我尽量平稳情绪，问她：“怎么办？”

“先把小孩带回家里吧。”陈姨过来抱住他朝家里走，我跟在后面，脚心还是很疼，但更担心正恩，他像个木头人一般睁大眼睛，空洞而麻木。我拉着他的手轻轻唤他：“正恩，正恩。”

他不回答，好久后又有眼泪流了出来。

这个夜晚比往常更加燥热，蝉鸣声一阵阵，像是在诉说无人知晓的故事。

第14节：童年往事.母亲(13)

Chapter Ⅲ

那天夜里正恩一直待在我家里，陈姨帮他洗了澡，又换上一件我小时候的衣服当睡衣。他自始至终都没有任何反应，陈姨试图拿掉他手中的玩具，但那玩具仿佛长进他肉里一般，拽也拽不出来。他躺在床上，倦缩成一团，我坐在旁边看着他，一点也不知道怎么办。

母亲推门进来，看了看床上的正恩，坐下来伸手抚摸他的头发，然后说："并不是家人健全，人就会幸福。"

我看着她，她也看着我，她的眼睛比夜空更黑更静，好久后才说："当时他已经变成另外一种人，我没有办法继续同他相爱。"

我愣了愣，下意识地握住她的手。

"你想见他吗？"

我的心猛跳起来，要见他吗？我的父亲。

然而此时此刻，此时此刻，他已经是别人的丈夫和父亲，也许见一面换来的是更长久的盼望。假若母亲想将这个秘密永远封尘，我又何必戳开这一层薄纸。于是我说："李先生也不错。"

她笑了，似乎是松了一口气。然后她说："这孩子可以暂时住在我们家里，他父母应该很久才能出来。"

"他们为什么吵？"

"夫妻吵架是很正常的事情，只可惜他们过分了些。"

"幸好我没有父亲，没人同你吵。"我说。

她笑了起来，然后起身回房间。

正恩已经睡着了，呼吸声很平稳。我替他盖好被子，自己也躺下来睡了。半夜正恩做噩梦，迷迷糊糊地摇着头，嘴里嗫嚅停，但听不清具体在讲什么。我开了灯，看到他满头大汗，于是拿湿毛巾来擦，他忽然醒来，睁大眼睛看着我。

"正恩。"我握住他的手问："你还好么？"

“我怎么会在这里？”他茫然地看了看四周，仿佛想起了什么，猛地转过头来看我，问：“那是……真的吗？”

第15节：童年往事.母亲(14)

我不知该怎么回答，他从床上跳了起来朝外跑去。我一把抓住他说：“正恩，他们都不在家里面！”

“那他们在哪里？”

“他们不听话，所以被老师抓去接受惩罚了。”我尽量以孩子的口吻同他说，他怀疑地看了我一会儿，总算是平静了下来。

我倒了一杯水给他：“乖，先睡觉，这几天住在姐姐家里，你父母很快就会来接你。”

他点点头，乖乖地躺下来。我关了灯，窗外有一轮硕大皎洁的月亮，月光倾泻，照亮了房间。正恩背对着我，突然说：“今天妈妈带我与一个男人一起吃饭，回家的时候，父亲的车子一直跟在后面，妈妈变得很害怕，叫司机开快一点，但爸爸还是很快追了上来。他们在路上就开始争吵，爸爸拽着妈妈的头发把她塞进车里，我吓坏了。”

我愣了愣，明白了个大概。

“我一直躲在房间里捂着耳朵，可是爸爸的声音太大了，他说我不是他的孩子……”

我抱住正恩，他转过身，把头塞进我怀里，不久我的胸前一阵温热，我知道他哭了。但不知道该怎样安慰他，只得轻轻拍他的背。我回忆起正恩母亲的模样，实在想象不出她是会出轨的那种人。

但感情的事，谁又能说的准呢?

之后的几天里正恩一直住在我家，陈姨对他很好，做饭前都会先问他要吃什么。她从家里带了些子甄的旧衣服给正恩，衣服都很旧了，但穿起来还算合身。只是正恩没办法恢复情绪，常时间坐在门口的台阶上发呆，有时候对着机器人喃喃自语。

有一天他问我：“姐姐你说，他们会不会不要我了？”

“怎么会呢，他们过几天就会回来接你。”我拍拍他的头。

“可是如果，他们一直不来怎么办？”

“你可以一直住在我家里呀，我家虽然不如你家漂亮，但陈姨做菜可是一流的。”

“胡说，你家也很漂亮。”他笑了起来，又问我：“你没有爸爸吗？”

我点点头。

“没有爸爸真好，爸爸太凶了，我也不想要爸爸。”他说。

我忍不住笑了起来。

转眼盛夏来临，子甄放了暑假，开始常常来我家。我们两个极尽所能逗他开心，他似乎也忘记了心中不快，笑起来一如往常。只是他没办法忘记那些事，几乎每天晚上都在做噩梦。

可怜的小孩。

同时李承珏成为家中常客，有时他带一束鲜花或者一条给我的裙子来做客，我们的饭桌空前热闹，加上子甄一共六个人，大家有说有笑，就像一家人一般。李承珏很受尊敬，陈姨和子甄都很喜欢他，子甄说：“他很聪明，但又不是很精明的那种，拿捏得恰倒好处。”

我问他：“他将来会是一个好父亲吗？”

第16节：童年往事.母亲(15)

子甄回答："你现在需要的根本不是父亲，而是一个对你好的男性长辈，至少他对你和你母亲都很好，这样不就足够了吗？"

我想了想，似乎也很有道理。

我一直叫他李先生，有时也叫李承珏，他毫无意见，没有哄着我叫他"爸爸"，也没有任何人在意我叫他什么。

空闲的时候我们一起去郊游，大家一起去海边，支起一个太阳伞，母亲在底下看着我们，我与子甄、正恩一起泡在海里，李承珏亲自教我们游泳。他只穿一条泳裤，裸露的身体非常健康，不像一般中年人一样有一个大肚子。远处一群年轻人在打沙滩排球，我望着他们出神，李承珏问我："会玩那个吗？"

我摇摇头。

"其实很简单，把球拍到对方的区域里，他们没有接住就算赢，同时，对方打过来的球也要想办法不让它落到地上。"他介绍道，然后说："你应该多与同龄人交往。"

"我也很想，不知道为什么母亲不让我去学校里读书。"

"你太漂亮，她怕你被小男生骚扰。"他说着，哈哈大笑起来，过一会儿才正色说："其实她怕自己一个人寂寞吧，好在小学知识很简单，在哪里学都是一样。这个夏天过完你就该去学校学习了。"

我转过头看他："你同妈妈讲了？"

"是，她让你自己决定。"

"太好了！"我忍不住欢呼。

"那么，你想去什么样的学校念书呢？我现在开始安排还来得及。"

"我要与子甄在同一所学校，这样就不会有人欺负我了。"我也笑了起来，这时子甄与正恩一起向我们泼水，我同李承珏边躲边还击。

大家一直玩到下午才精疲力尽地回去，皮肤已经彻底晒黑，但实在是开心。

当天晚上我与母亲在客厅里说："妈妈，你快些嫁给他吧。"

"你很喜欢他吗？"她问我。

"当然，他是一个很好的人。"

母亲却轻笑起来："这么容易就被收买。"

她的情绪逐渐明朗，笑容多了一些，但始终不喜欢讲话。

三天之后有人来敲门，是一个打扮入时的年轻女人，三十岁不到，保养得非常好。她自我介绍说："我是正恩的阿姨，替他爸爸来接正恩。"

我上楼去叫正恩，陈姨问她："他爸爸怎样了？"

"一直被拘留，直到今天他妈妈撤消了起诉才出来。"

"他母亲伤好了吗？"

对方摇摇头："看样子短期内恢复不了，他们已经离婚，孩子判给了父亲。"

"怎么没见他爸爸回来？"

"他已经在别处买了房子。"那个女人似乎也十分惋惜："发生了这样的事，大家都很意外。那个男人是他们母亲的旧情人，多年前已经分手，没想到现在又扯到了一起……"

第17节：童年往事.母亲(16)

我带着正恩下楼梯，她们才停止谈话。正恩一见那女人就跑了下去抱住她：“小姨！”

“正恩。”她也爱怜地抚摸他的头发：“我来接你回家，一个新的家。”

正恩马上争脱她：“我不要回去，我害怕看到爸爸。”

“乖正恩，你爸爸答应你以后不再打人了，再说他再凶也不会打你呀，放心，有阿姨在。”她蹲下来，试着安慰正恩。

正恩犹豫地抬头看我，我便笑着对他说：“大人说话会算数的，你爸爸一定很后悔，但他也很难过呀，你快回去安慰他，让他知道你比他更坚强。”

他好半天才点点头，从口袋里掏出机器人递给我：“送给你作纪念，我会再来看你的。”

我接下他的礼物，他阿姨拿出一个纸袋向我们道谢：“这些天麻烦你们了，这是一点心意……”陈姨很快推辞：“不用了，这么小的事情，你不用放在心上，以后对这孩子好一些就是感谢了。”

我在一边看着，心里忍不住暗暗笑：生意人的做法，以为什么都可以用钱表示。李承珏也是生意人，但他高雅得多。

我与子甄一起把他们送到门口，那女人开了一辆红色的敞蓬跑车，十分耀眼。正恩一直低垂着头，在车子启动的一刻却突然跳下来跑到我面前，拉着我的手一本正经地说：“蔻丹姐姐，你一定要等我长大，将来我会回来找你。”

这是他第一次叫我的名字，我愣了半天，他却已经回到车子里。

车很快驶出去，我懵懂地转过头看子甄：“他刚才说什么？”

“他爱上你了。”子甄毫不客气地开我玩笑，过了会儿又说：“不过家里发生了那样的事，在他最脆弱的时候有人解救他，爱上那个人也很正常。”

“喂喂，他才十岁！”

“十岁的时候我们班上就已经有人偷偷拉手，这很正常。”子甄耸了耸了肩膀，回到房间内。我跟在他后面问：“是真的假的？”

“唉，你果然需要与正常人多接触。”他坐下来倒了一杯冰水喝下去，顿了一会儿才又说：“我一直以为有钱人会很幸福，现在想起来，我家虽然穷了一些，但感情很好，这已经很不容易。”

我低头看了看手中的机器人，刚才只出去了一小会儿，手心已经满是汗。我把机器人放到桌子上，拧紧发条，他便向前走去，面无表情，张牙舞爪。

真希望正恩快一点忘掉这件事情，健康地长大。

正恩离开之后房间又清净了一些，我与子甄每天泡在书房里，有时下象棋，有时我看书他做功课，也有时漫无目的地聊天。

“李承珏会帮我联系学校，到时候我就跟你在一起念书了，你要多替我辅导功课才行。”

第18节：童年往事.母亲(17)

“我们学校？那你会有很大的压力，那里的学生成绩是本市最好的。”

“所以才要你教我嘛！”

“李承珏答应我结婚了以后我跟他们一起住，他的房子似乎很大，还特别为你妈妈布置了一间小房子。”

“那我怎么办？见不到我妈谁做饭给我吃？”

“那就让他再给你准备一间屋子好了。”

“李承珏还说……”我又接着说。

子甄打断我：“你好象特别喜欢他？”

我想了一想，说：“毕竟今后就是一家人了，你不是也很喜欢他吗？”

“他又不会成为我的家人。”子甄低下头继续写作业，我问他：“你还要不要果汁？”

“要，谢谢。”

我拿着杯子下楼，在楼梯上看到李承珏同母亲说着什么，两个人的神色都很古怪，母亲脸色苍白，似乎遇到什么不可置信的事。

“……他现在不能见任何人……”我听到李承珏说。

但母亲已经站起来朝楼梯跑来，从我旁边擦过去的时候看也未看我一眼。她回到房间内，用力地关上门，子甄探出脑袋看了看我，问：“什么事？”

我摇了摇头，装作什么也没看到的样子走下楼梯，李承珏忽然从桌子上拿起母亲的香烟点了一根。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抽烟，一定有什么不可接受的事情发生，但他什么也没说起，我也不太敢问。

回到书房时母亲恰好从房间内走出来，她换了外出的衣服，戴着一个太阳镜匆匆下楼。我竖起耳朵，听到她对李承珏说：“带我去。”

李承珏什么也没说，拿了车钥匙就走。

我心里忽然有不好的预感。

母亲直到半夜才回来，我已经睡着，模糊地听到她开门的声音。再过一会儿是音乐声，是蔡琴的《忘不了》：忘不了忘不了，忘不了你的错，忘不了你的好，忘不了雨中的散步，也忘不了那风里的拥抱……

蔡琴的声音十分淳厚，低沉而沧桑，有一股安静的伤感。我在房间内听着传进耳朵里的歌词，猜想母亲正坐在椅子上发呆。她想起了什么？忘不了的又是什么？

是父亲吗？

我犹豫了一下，打开门站在楼梯口看向她，她穿着离开时的衣服，太阳镜已经摘了下来，眼睛有些发红。她开了一瓶威士忌倒入小杯子慢慢喝，像是在纪念什么。

我退回到房间里，不再打扰她。

那天之后母亲像是变了一个人，一句话也不说，常时间地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一整天，即使是李承珏来了她也不露面。而到了午夜，所有人都不在的时刻，她却独自在客厅里听音乐、喝酒，有时候会突然地笑起来。

我担忧极了，把这些事告诉子甄，子甄听完眉毛皱起，然后问："李先生什么反应？"

第19节：童年往事.母亲(18)

我摇摇头："他像没事一样，但最近也来得很少。"

"你最好直接问他的好。"

我听从了子甄的建议，当再一次李承珏出现的时候我拉他到房间一角问他。他犹豫了一会儿，最后说："蔻丹，有些事情现在还不能告诉你，你母亲需要一些时间，等事情过去了她就好了。"

他的表情很复杂，我便没有再问下去。

但我不是傻子，母亲的表现像是受到了震荡，而能令她情绪激动的应该是那个很珍贵的人——我的父亲。

我记得李承珏说起父亲是个名人，于是我和子甄买来了报纸研究。但很是不得要领，名人那么多，他是哪一个?

明星？政客？文化人?

他做过生意，或者是商人。

报纸上尽是些无聊的新闻，某只狗走失，某夫妻外遇，某失恋女子轻生……我看得头大，市民生活简单平静，向来没有有趣的新闻。

"蔻丹……"子甄面色凝重地叫我，声音有略微的颤抖。我走过去，看到一个星期前的新闻头条：本市海关总署署长孙敬安涉嫌特大走私案……旁边是一张正面照片。

我愣住，下一秒心脏剧烈地跳动起来，因为我与那个人，长得再像不过。

一模一样的眉毛与眼睛，厚厚的嘴唇。他并不算老，脸上有一种意气奋发的神采，但又有一种长期与人打交道的油滑感。

我马上跑到楼下拨打了李承珏的号码，问他："我父亲是孙敬安？"

那边静默了很久，才说："你……都知道了？"

瞬间我大脑一片空白，握着电话的手指一点力气都没有。话筒里传里李承珏的声音："蔻丹，蔻丹……"

我慢慢放下电话，几乎哽咽，没想到我父亲会是这样一个人。子甄跟着跑下楼来，担忧地看着我，轻轻拍我的肩膀，我忍不住扑到他怀里，把头埋进去。眼泪不由控制地滚落下来，我用力地咬住子甄的肩膀，生怕一不小心就会号啕大哭。子甄轻轻抱住我，小声地安慰我："别想太多，他同你其实没有任何关系，没有养过你，也并不知道你的存在……"

我在心里不停地骂自己是个傻瓜，为什么要知道他是谁?

不知道又怎样呢? 没有他我也一样活到今天这么大呀！

但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好久后我才镇定下来，对子甄说："不要告诉任何人这件事情。"

"当然。"他点头。

我又仔细把报纸看了一遍，他自十年前开始便利用职权进行走私，其中有枪支弹药，也有文物及金属，目前已被关押，等待判决。

金额是整整十二位数，毫无疑问，迎接他的是死亡。他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胆子? 我想不明白。

孙敬安，我把这个名字在心中默念三遍，然后合上报纸。

第20节：童年往事.母亲(19)

子甄说的对，他是与我没有丝毫关系的人。

稍后李承珏也来到家里，那时我已经十分平静，我们坐在书房里低声说话，我问："我母亲会不会早就知道他在做的事情？"

李承珏摇头："我不清楚这些，蔻丹，我看到新闻时也吓了一跳。"

"母亲这一阵子不开心也是因为这件事吧？"

"当然，毕竟是深爱过的人，现在发生这样的事……蔻丹，你千万要尽快把这件事忘了才行。"他看着我说。

我说："我一直都没放在心上。"

陈姨在楼下叫我们吃饭，李承珏拍了拍我的肩膀道："我下午还有事情，要先走。关于孙敬安的事，你还是装做不知道的好，不然她也许会受刺激。"他说完就朝外走，我忽然又叫住他问："你们……会不会不结婚了？"

他停下来回头看着我，好久后才笑了一下，轻声说："也许会延后，但是蔻丹，不管怎么样，我们都是朋友对不对？"

我走到他面前感激地握住他的手，他接着便离开了。我洗一把脸，装作若无其事地去敲妈妈的门，母亲好久后才走出来，脸色依旧十分苍白。她瘦了整整一个圈，穿着及地的长裙轻飘飘地下楼，就像是一个鬼魂。我跟在她后面，鼻子突然发酸，我的母亲，她会不会舍不得他？

见不见面是一回事，想见却见不到是另一回事。死亡的面孔狰狞而冷酷，任何一个深爱过的人，我们都无法接受他即将离开的事实。

吃饭的时候我一直盯着母亲看，子甄在桌子下面踢我的腿，我回过神来，低下头认真吃饭。

晚上陈姨和子甄回家之后我放了母亲爱听的唱片，一个人坐在沙发上看着窗外的夜幕。这个夏天似乎格外的长，永远也走不到尽头似

的。

母亲从房间里走出来，看到我，一陈诧异。我仰头看着她问："妈妈，你好不好？"

她牵了牵嘴角，走下楼来拿了酒与杯子坐到我旁边，说："大部分时候都很好。"她倒了一杯酒给自己，又晃动另一只空杯子问："你要不要？"

我点点头，她便也倒了一杯给我。酒汁在灯光下是澄明的琥珀色，好象某一段醉人的时光。我喝了一口，非常的辣，但用力地吞了下去。

母亲看着我的模样笑了起来，从冰箱里拿出一块起司切成小碎块，用牙签叉起一枚塞进嘴里，我会意，学着她的样子也吃一枚。

"你快乐吗？"我问她。

"快乐？这是一件非常难说的事情。"她说："人一旦长大，感情就会变得很模糊，真正快乐的事少之又少。"

"与父亲在一起时……快乐么？"

她没有回避这个话题，点点头，点了一支烟说："那时候他很穷，不能带我去影院看电影，就骑一辆自行车带我兜风。那辆车真的是很破，可是我坐在后面觉得很幸福，真想一直走一直走，走到没人的地方去，永远不要停下来。"

第21节：童年往事.?亲(20)

我静静地听着，同时在脑子里想象孙敬安年轻时候的模样。按照母亲的描述来想，他又不那么讨人厌了。

“他并不像其他穷苦人家的男孩子那般自卑，身上有一种高贵的气质，又非常不羁，很吸引女孩子。但他同每一个人都保持适当距离，周末在校园里摆地摊卖一些小玩意，点一根烟站在寒风里，很萧瑟的感觉。”

“所以你喜欢子甄是吗？”我问他：“子甄也是那种虽然贫穷，却很洁净的人。”

她点点头：“或许有一点吧，其实子甄更懂事一些。”

“那个时候社会很封闭，更何况他很穷，你外公对我十分气愤，想起来，他的病大概就是因为我而加重的。但那个时候我们根本没有办法分开，我被关进房间的那段时间，他每天站在这个院子里吹一声口哨，我便从窗户上跳下来同他约会。”母亲说着，脸上露出一丝笑意。

“现在想起来，那些事情再平常不过，几乎每一个年轻人都会遇到，但真正身处其中，又完全是另一种滋味。那种甜与那种苦，那种想见不能见的煎熬，那种偷偷摸摸的快乐……”

母亲在讲这些的时候表情充满回味，像是才开始恋爱的少女，面颊绯红。我边喝酒边听她讲着这些琐碎的往事，整颗心沉浸进去，就像在看一部古老的电影，有恍惚的画面，轻柔的配乐。一只摄影机跟在他们身后，将一切都记录下来，供人回忆、观赏。

“我走的时候他已经开始工作，我趁你外公出差的时候把他领到了家里，整整三天，我们在房间里说话，没完没了地说，连陈姨也不知道这件事情，但说的什么却已忘记了。只记得那是一个冬天，窗外下着大雪，我们裹着被子，像两只动物一般缩进去，只露出两个脑袋。不敢太大声，要趴在对方的耳边说才能听清楚。”

“蔻丹，有时候我们爱过一个人，就没有办法再爱上别人了。将来你会明白。”她碰了我的杯子一下，然后一口饮尽。

“但人都是会变的，多年之后我们再重逢时，他已经变成另一种样子。我觉得他是一个好商人，也会成为一个好的父亲，只是不再是我当初爱着的模样。我没有办法继续同他在一起，也不想让他知道你的存在。我以为，只要把你留在身边，看着你一天天长大就能保存那些美好的记忆，然而等你真正长大了，我才发现自己是多么自私……”她讲到这里时怔了怔，然后转过头看我，问：“蔻丹，你恨我吗？”

“一点也不。”我忍不住抱住她。

之前我也曾抱怨过母亲，但那时我并不知道她的故事。现在我知道了，不知道是故事太感人还是喝醉了的缘故，只觉心中充满悲切。当然，我尚未有任何感情经历，然而有些东西不需要经历也可以彼此谅解。

最重要的是，她是我母亲，唯一的。

酒喝完的时候天空已经开始微微发亮，窗外的树上传来鸟叫声。这时音乐换成一支轻快的舞曲，母亲突然站起来说：“蔻丹，来，我们跳舞。”

我便一只手扶着她的腰，另一只搭在她的肩膀上，跟随她的步伐向前向后，她的动作极其轻柔，相比之下我则僵硬得多。可是我们都很快乐，我永远记得那一天，那个时刻，我们最亲密的时刻，像一对姐妹或者很好的朋友。整个世界都寂静无声，只剩下我们两个，没有父亲，没有李承珏，没有任何人。我看着她，这世界上最好看的女子，她的眉她的眼，她笑起来宛如一个孩童的模样。

那大概是我一生之中最幸福的时刻。

然而那一刻是那样的短暂，跟漫长的生命相比，它就像一只忽然飞过天空的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而我再也无法将它找回来。

第22节：童年往事.母亲(21)

Chapter Ⅳ

母亲在半个月后去世。

那之前她已经恢复得很好，不再抑郁，不再封闭自己。和李承珏的婚期将至，我们每个人的注意力都放在了婚礼细节上。

“你和子甄做花童怎么样？”

“我们俩……”我和子甄面面相觑——我们俩身高加起来早已超过三米，有这么大的花童么？

“承珏说宴会上吃中国菜，但恐怕来宾会不习惯吧？”

“总之，香宾是必须要有的，92年的路易王妃，蔻丹你一定要好好尝尝，那味道实在太美妙了！”

“礼服当然是要红色的，可惜真丝的效果似乎不太好。”

……

现在想起来，她其实早已留下了预兆，那种一切结束之前的热烈和兴奋，就像烟花在泯灭之前的绽放。然而当时我们每一个人都未曾注意到，我们都以为她下决心忘记过去，以为她一心一意地等待着新生活的开启。

她快乐时如李承珏所说，像一个天真的小女孩，很爱笑，也很爱皱眉，有时也会拽着我的手撒娇：“你帮我参谋一下嘛，我这是第一次结婚……”

我耸耸肩：“我又没结过婚！”

子甄哈哈大笑起来。

那段时间，家中总是充满欢笑声，假如路人经过，一定会心生羡慕。

婚礼之前的最后一天，我和子甄陪母亲一起去取礼服，工作人员帮她换上，那条裙子真的是惊艳，露肩式设计，腰间自然地收拢，然后忽地打开。裙子里面采用丝绸，外面包裹一层黑色沙卡，显得不那

么出挑，却多了一丝高贵的气质。我望着母亲，根本没办法合拢嘴，毫无疑问她是最美的新娘，高挑华贵，仿佛一个皇后。

我从未见过这么华丽的礼服，也从未见过这么美的新娘。

就连工作人员也目瞪口呆：“真没想到效果这么好！不行，我要拿相机拍一张。”

第23节：童年往事.母亲(22)

母亲对着镜子照了又照，转头问我："怎么样？"

我扑过去抱住她："妈妈，将来我也要穿这件礼服结婚。"

母亲笑了起来。

李承珏已经支付了费用，我们只需签字即可领走。店员帮我们包装好，提到手里足有七八斤重，但那沉甸甸的感觉令快乐也增添了分量。子甄悄悄说："蔻丹，我俩真幸运。"

"为什么？"我问。

"最先看到她结婚时的样子呀，真的太美了。"他说。

我也笑了起来，真的，能亲眼看到自己母亲穿婚纱的女孩可不多，尤其是这样的母亲。这大概是她第一次穿婚纱吧？她有没有异样的感情？李承珏明天看到必定会吃惊。

这时，我们经过大堂，电视上播报一条新闻：特大走私案主犯孙敬安今日凌晨自杀……

我和子甄停下脚步，睁大了眼睛盯着屏幕。

但母亲好象并未察觉，她走到一半时回头看向我们："怎么不走了？"

我们反应过来，立即跟上去。她有没有注意到这条新闻？千万不能让她觉察到。我和子甄默契地交换了一个眼神，钻进车子里假装认真地讨论裙子。

不知道这是不是真的，自杀？他为什么要自杀？

回到家之后母亲回房休息，她看起来毫无察觉，只是抱怨天气很热。她回到房间后我和子甄火速到外面买了一份报纸，这条新闻是头条，有很详细的报道。原来孙敬安拒不报出相关涉案人名单，审查人员又追问不止，他便干脆一死了之。

报纸上有一张照片，是他被抬出时拍的，整个下巴都是血，脸色发青。我看得心惊肉跳，忍不住对子甄说："他为什么这么傻？为什么

不交出名单？说不定会从轻处理。”

子甄回答：“12位数，无论怎样都是死罪。而他尚有妻儿老小，供出名单的话也许会遭人报复。假如不说的话，也许他们会或多或少受到一点照顾，他大概也知道这一点。”

我叹了口气。

但是他是与我无关的人，他无论怎样做都不会影响到我。

我尽量平静地安慰自己。

按照风俗，新郎在结婚之前不宜见新娘，所以晚上吃饭时只有四个人。李承珏派人送来了一大束玫瑰，那种暗红色的玫瑰，如同母亲的礼服般妖娆，我把花插进花瓶里，说不出的激动。

陈姨在背后说：“琴台总算是有了归宿……”说到一半已经泣不成声，我看着她的眼泪顺着皱纹一路流淌下来，也忍不住湿了眼眶。我们俩抱在一起哭了起来，母亲笑吟吟地看着我们，子甄忍不住皱眉：“这是干吗？女人诶！”

这天夜晚极其寂静。

晚上我和母亲都待在各自的房间里，往常她失眠很严重，隔壁会传来轻微的脚步声。但是这一天什么也没有。窗外并没有月亮，只剩下星光满天。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情绪根本没办法平复下来。心里既有欢乐也有担忧，孙敬安死了，母亲会不会一冲动退掉李承珏的求婚？

第24节：童年往事.母亲(23)

李承珏一定也已经知道了这件事，他会怎么想呢?

我被笼罩在“亲生父亲”死亡的阴影下，内心充满纠结的情绪。后来我一遍遍地对自己说：他不关我的事，从明天起，我就是一个幸福的人了。我有一个漂亮的母亲，一个脾气很好的父亲，一个聪明成熟的朋友，一个老好人的阿姨。

说得多了，仿佛一切都成了真，连想象那种画面都会笑起来。

孙敬安已经离开，但我会继续走自己的人生路。

我会过得很好。我们都会过得很好。

我想着想着，终于渐渐睡着了。

第二天醒来时是早晨六点，陈姨和子甄已经到来。他们穿着洁净的新衣服，表情有掩不住的欣喜。没多久为母亲化妆的人员到来，大家一起在厨房里吃茶，一边等待母亲起床。那一捧玫瑰还在怒放着，这一天是星期天，天很晴朗，并不很热，有凉风习习。

但母亲一直没有下来。

到七点半，陈姨忍不住说：“蔻丹，你上楼去叫她吧，李承珏快要来了。”

“好。”我放下面包上楼去。

这一天我也穿红色裙子，是那种偏紫的玫瑰红，头上还扎了一个蝴蝶结。我想要让所有人都知道我是新娘的女儿，尴尬? 不不不，我再骄傲不过了。

我的心情这样好。

我轻轻敲母亲的门，并没有人应。

“妈妈，我进来了。”我说，然后推开门。

母亲躺在大床上，身上穿着那件漂亮的裙子，表情十分安宁。我走过去拉她的手：“妈妈，该起床了……”

突然之间我发觉，她的手冰凉得不似真的。

我愣片刻，继续摇她：“妈妈，妈妈……”

她一直没有醒来，眼睛轻轻地合上，睫毛长长，嘴角带着一丝笑意。

“妈妈……”我声音变大了一些，同时喉咙就像被一根鱼刺卡住，生疼。

楼下人听到我的声音，没多久全部涌上来。子甄愣了一下，伸手去探母亲的鼻息，接着他青筋突起，对身后的人说：“快打电话叫救护车。妈妈，你去通知李先生！”

大家都没有动，子甄咆哮起来：“快去啊！”

一时间兵荒马乱，脚步声从四面八方响起。这是一个多么寂静的清晨，天空这么美，然而一切都被打破了。

我依然摇着她的手臂，一边嘴中喃喃地叫：“妈妈，妈妈……”

子甄握住我的肩膀轻轻说：“蔻丹，冷静。”

我没有办法冷静，任何人都可以冷静，只有我不可以。我茫然地看着母亲，觉得她下一秒就会睁开眼睛对我笑。她应该平静地坐起来说：“怎么这么慌张？”

她教导我，不管发生任何事，人都应该保持镇静，姿态优雅。

她应该像小女孩一样羞涩地用沙遮住面，涂一点腮红钻进李承珏的车。

第25节：童年往事.母亲(24)

她从此会有完美的人生，因为她的寂寞已经结束，她不再有任何难捱的时光。

然而这一切在到来之前就已经结束了。

李承珏比救护车先到来，他刚进门就大声喊："琴台！"

他穿着与母亲配套的礼服，天鹅绒的外套，白衬衣，系着一枚小巧的领结。但因为太匆忙，他的衣服已经凌乱。他冲过来看了母亲一眼，然后抱起她朝外跑去。

母亲一定很轻，像一片花瓣，或者一片羽毛那样。

大家跟在李承珏后面出去，我还站在原地发呆。子甄拍拍我的脸："蔻丹，清醒一点。"

这一天是多么好的日子。

然而这一天，我失去了一生之中最重要的人。

我心里就如同被一层层的黑水涌上来，覆盖住。好几次那些液体涌到嗓子眼，一张口就可以吐出来。但我努力地一遍遍按下去，捂住胸口，渐渐呼吸也变得困难，额头渗出很多汗粒。

整个世界都是空的，我站在正中央，周围没有一个人。

没有声音。

我忽然眼前发黑，倒了下去。

我昏迷了整整三天，像是睡着了，却没有做任何梦。非常非常的平静，如同我的整个童年时光，淡得不易觉察，没有大喜，亦没有大悲。每一天的风轻云淡，等待时光悄然滑过。月升月落，一恍然已是千年。

终于醒来时是傍晚，子甄一直在我旁边，见我睁开眼睛立刻扶我坐起来："怎么样？你有没有好一点？"

我茫然地看着他，他倒了一杯温水喂我喝下去，然后低声说："送去医院时已经来不及了，医生推断是凌晨三点就已经去世。"

明明已经有了预感，但听到这句话时心里还是被什么刺到，猛地痛了起来。

他继续说：“她应该也注意到了那条新闻，昨天我在她房间内发现那张报纸，没想到她没办法接受这样的事实，但……实在太愚蠢了些。”

我吞下口水，将苦涩与痛楚一起咽进身体，然后掀开被子下床，子甄紧张地看着我：“你要做什么？”

“我想去她房间里看看。”

他便扶着我进去，三天未进食，我一点力气也没有，但一点也不觉得累。

她的房间是离开时的模样，一张大床，绸缎的床单，旁边一只小小的梳妆台，上面还燃着迷迭香。平时我很少进她的房间，不知为何觉得很压抑。她这一间屋子背阳，很阴暗潮湿，空气里长期有霉味，这个味道混合迷迭香，气氛说不出的诡异。

而现在看起来，这里寂静得如同一幅画。

子甄远远看着我，过了一会儿转身走出去，把门微微合上。

我坐在她的床上抚摸床单上的褶皱，那一天，她就是躺在这里。临死的时候，她会想些什么？有没有想到我？

第26节：童年往事.母亲(25)

假如想到，她大概不会这么轻易地离去。

我只有十三岁而已，她根本不担心我以后会不会孤单，会不会被人欺负。这个自私的女人，她只顾自己的喜乐，忘记了她还有一个尚未成年的女儿。

我忽然开始恨她。

那种恨，夹杂着委屈和悲伤，绵软悠长，一丝丝地钻进毛孔里。

这时李承珏推门进来，我转过头看他，他比我更加憔悴，两鬓有了些微白发。

他走过来，坐到我对面看着我，酝酿许久才说："蔻丹。"

我点点头，看着他。

"她……没有留下只言片语，所以，所有财产都归你。"

"我不想听这个。"我别过头去。

"不，你必须要听，"李承珏正视我，继续说："她所有的财产，只有这间屋子以及屋子里的一切。"

我要思索好一会儿才能明白他说什么："你是说，没有钱？"

"只有很少的一部分。"他很为难："不足正常人一个月的开销。"

"不可能！"我站了起来："她一向开销无节制，外公不是留下来很多钱吗？"

"这些年早已经花光了，她的那个画廊也是租来的，租金支付到上个月，还未结清。"

我突然头痛起来，好久后才问他："你是说，我从此成了孤儿，除却一幢房子外，什么也没有？"

他点头。

我用手捂住脸，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我们不是一直很富足吗？怎么会没有钱？

没有钱我该怎么办？我要出去打工吗？还是流落街头？

我抬起头看着李承珏问：“我该怎么办？”

“我会抚养你长大，不管我跟你母亲结婚与否，蔻丹，你都是我女儿。”他握住我的手。

那一双大手，干燥而有力，她为什么要放弃？

为什么她还是念念不忘孙敬安？那个玩忽职守的罪人而已。或许他当年真的很好，但就像她自己所说的，他早已改变。

为什么？

没有人回答我。

葬礼在第二天举行，来人不多，只有我熟悉的这几位。陈姨的情绪很激动，几乎站不稳，子甄一直在旁边扶着她，却也说不出任何话来。相较之下我与李承珏显得有一些冷漠，直直地站在那里，一点表情也无。

七月的艳阳天，我们全部穿黑色衣服，气氛十分肃穆。远处有一家人的葬礼是传统模式，哭声震天，唢呐声不断。而这一边却寂静得没有声音。我看着母亲，她还穿着那件礼服，露出的皮肤十分光洁，一点也不似中年人。

等等，我忽然想起什么，扑过去检查她的胸口。

那只玉配，她一直戴着的那枚玉器在哪里？

工作人员生以为我会做出什么冲动举动，于是一人一只胳膊把我架开。我并没有反抗，只是远远地看着她被推进大一只大的铁盒子里，大门关上，一个生命在此化为灰烬。

第27节：童年往事.母亲(26)

我眯起眼睛看着天空的太阳，它比任何时候都火热，十分恍惚，却又无比喧嚣。我整个身体都湿漉漉的，衣服粘在皮肤上，心脏因跳动得太过剧烈，有一种沉闷的痛感。

那一天我们跳完舞之后她回房间，进门之前转过头来看着我说："蔻丹，其实有时候我后悔生下你。"

"为什么？"我问。

"曾经我以为拥有你就像是拥有他的一部分，可以长久地保留住那些感情。但现在才发现其实你就像是一个枷锁一般将我禁锢起来，让我无法再自由。因为一看到你，往日的点点滴滴都跳到眼前来，提醒我们是那样的深爱过。"她苦笑一下。

想到这里我忍不住笑了起来，难道死了就可以自由吗?

我把骨灰撒进院子里，尽量均匀地让它们遍布每一个角落。时间长了这些生命的痕迹会溶入土地，滋养新的生物。风，种子，小草，昆虫。这样母亲就不会彻底离开，她只是换了一种方式继续存在。

之后我一直在寻找母亲的玉配，柜子里、抽屉里、枕头下面、衣服口袋……每一个角落都仔细检查过，但是毫无踪迹，奇怪，它在哪里?

我回想发现她去世的那个清晨，那块玉已经不在身上，连红绳也一起消失。最后一次见到玉是什么时候? 试礼服的时候她还戴在身上的。

她把它放在什么地方了。

但是在哪里呢?

我想不出个结果来，只好回到床上睡觉。但根本睡不着，一闭上眼就能听到她的声音，走路声，音乐声，以及其他各种细小的声音。平时根本没有察觉，而这个时候却如同雷鸣般震耳。

李承珏说的对，这个地方我不能够再住下去，我要尽快搬到他家里，以免受到不好的影响。

事情过去之后我已经不再难过，事实上，我平静得连自己都意外。没有大吵大闹，没有任性蛮横，甚至连一滴眼泪也没有。因为我知道这些是没有用的，即使我炸平了整个世界母亲也不会回到我身边来。我的亲生父母都已离世，但我还活着，我要忘记他们，一个人坚强地把该走的路走完。

没有人爱我？我可以自己爱自己。

他妈的，一群不负责任的人，我凭什么要缅怀他们？

然而第二天我却忍不住了，子甄赶来陪我收拾行李，家中只有一只大行李箱，是母亲去英国时用的，质量很好。我把衣服全部装进去，过了一会儿又拿出来一些，放进去喜欢的书。但没多久我又反悔，把书拿出来换了母亲喜欢的唱片，可是唱片机却无法带走。

还有我喜欢的餐具、小时候画过的画、仅有的几张照片、我最喜欢的玩具、象棋、与母亲喝酒时用过的杯子。鱼子酱要不要带？那是母亲托朋友从国外带回来的，味道非常好。

第28节：童年往事.母亲(27)

内衣呢？今年我第一次穿内衣，是母亲特意挑选给我的。全部是白色的棉布质地，锈着小碎花，很可爱。

还有一只八音盒，样式还很新潮，我小时候喜欢极了。

我跑来跑去，一会儿后悔一次，把行李箱清空再装进新的东西。如次反复，子甄在一旁看着，实在忍不住了，拉住我大叫："蔻丹你干什么？你又不是永远不回来了！"

"可是这些东西我都需要的呀，"我说："我习惯了这一切，没有它们我找不到家的感觉……"

说到一半时，我的眼泪不受控制地流出来，汹涌成灾。我干脆坐到地上去哀嚎，这是我第一次这样的哭。小时候我很娇气，一点点小事就忍不住鼻子发酸，母亲常常冷眼旁观："这种事情有什么可哭的？你将来要遇到的烦恼比这大得多，也痛得多。"

她说的对，现在我已经遇到比那些小事更痛的事情，但她高估了我的承受能力，我根本没办法面对那种痛楚。

就好象有个人拿着一把刀，把你的心割一块取出来。没有麻醉药，你要忍受那种痛苦，还要看着你的心脏继续跳动。

子甄在一旁手足无措地看着我，李承珏这时候来接我，看到这情形便说："哭出来就好了，让她哭吧。"

子甄便坐到旁边握着我的手，看着我哭。

我哭了整整一个下午，终于不再有眼泪流出来。之后我洗了把脸，眼睛红肿地上了车。结果随身带着的只有几件换洗的衣服而已，书可以再买，正恩送给我的发条机器人也一起带上，还有一张小时候的黑白照片。

母亲没有任何照片，我从她房间里随便拿了一把梳子当纪念品。然而不久后这只梳子就不知道丢到哪里去了。

车缓缓开出巷子，暮色中的家像一座城堡，灰色的屋顶，背景是快被烧尽的天空。我一路看着院子里的那棵树，它已经很老了，树冠不再如当年一般繁盛，有风吹过时会有叶子掉下来。

就好象一个时代的结束一般，满是苍凉。

我对自己说：王蔻丹，你从此只剩下自己，所以你要比任何人都坚强。

然后我转过头去，将一切过往全部留在身后，大步地向前走去。

我的童年便与这个夏天一同结束，而新的生活即将开始。

第2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

Part two 瑶光岁月.廖德伟

Chapter l

两年之后我十五岁，在嘉迪学园读书，今年正式升高中。

嘉迪学园是本市最好的私立学校，地处城市东部，翻过一座山就可以看到海，风景美丽的如同风景画。校园规模也极大，高中部与初中部分开，至少六栋教学楼，八栋宿舍楼。墙身一律是浅灰色，有尖尖的顶，很像那种英国式城堡。

李承珏担心我一个人孤单，于是安排子甄一起进来。去年子甄升入高中，而我还在初中混日子，想见他一面要走二十分钟的路，简直苦煞了我。现在好了，我们又重新离得近了一些。

这依然是酷暑，刚开学，子甄来帮我换宿舍，我的东西不多，一只纸箱子就足够。而我的舍友佳旺连衣服就是我的三倍，她可怜巴巴地恳求子甄："你帮我搬一箱好不好？"

佳旺是我这两年内唯一新交的朋友，她长相十分可爱，圆脸，大眼睛，很小孩子脾气，喜欢穿碎花的裙子，圆头皮鞋，像个娇贵的公主。但性格十分单纯善良，是真正的温室花朵。她父亲在法律界做事，母亲早年是一名医生，后来专职做家庭主妇。我见过她母亲，长相很温和，气质娴静，是我喜欢的那一类女人。

我们跑了整整一个下午，终于是把东西全部移了过来，之后去食堂吃冰。三个人围着一张桌子坐下，没多久就有人来搭讪："你是王蔻丹，在哪一个班级？"

我装做没听到，子甄抬头瞪那人一眼，那人立刻走开，佳旺忍不住笑了起来。子甄在学校是名人，因为他的考试成绩永远第一。可是他不喜欢与人打交道，除我与佳旺外全部冷眼处理。这一年他身高直逼一米八，清瘦，有一股清高的气息。曾经有女生终年如一日地写情

书给他，他一开始不计较，时间长了开始厌烦，当着那女生的面把信丢进垃圾桶。

私底下我问他："你喜欢哪一类女孩子？"

他淡淡地答："你明知我对哪一类都没兴趣。"

我假装震惊："难道说你喜欢男生？"

他斜睨我一眼："你从哪里学来的这种低俗玩笑？"

"佳旺教我的。"我笑嘻嘻，因为佳旺正是那个终年如一日写情书给他的人。

他并不讨厌佳旺，只是没兴趣恋爱而已。我母亲去世之后陈姨一病不起，身体越来越差，只得在家休养。她也并没有工作欲望，每次见我都说："你们一家人都对我很好，将我当自己人看待，我不想一大把年纪了再跑去别人家里受白眼。"

李承珏平日里对陈家很照顾，他是一个真正的好人，从未得到过我母亲，却接收了她的一切责任，包括我，包括陈姨。我对他心存感激，只是不知道该怎么报答。平时我在学校，周末回家时他多半在工作，他老了许多，脸上皱纹增加，白头发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我们很少见面，有时他会带我去外面吃饭，他问我学校生活，问我的成绩，这些问完就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唯有不停地抽烟。

"蔻丹，你应该多与感染些同龄人的快乐。"他说。

"为什么？我也很快乐，为什么他们不该来感染我的快乐？"我反问他。

他顿下来，慢慢说："你母亲像你这么大的时候……"

"服务员，来一杯咖啡！"我故意打断他。

曾经，我们是很好的朋友，但现在连倾听彼此的能力也没有。我渴望忘记过去，因生命还很漫长。而他则刚好相反，因为他已只剩下回忆。

第3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

除了许佳旺外，我几乎不与任何人说话。嘉迪学园的学生非富则贵，生活无忧无虑，除了吃喝玩乐外一无是处。我理解他们，学习那么枯燥无味，不自己找点乐子实在无发消磨时光，但他们选择的方式本身实在太过乏味，我没办法参与进去。除上课外我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图书馆度过的，找一个靠窗的位置一本接一本地看小说，随着情节或喜或悲。那种上个世纪的凄惨爱情，因阶级或误会而分离的恋人，我读起来尤其爽快。小说的目的大概也在此，假如一帆风顺的话，读者不会感兴趣，大家都爱读悲剧，读完后才会觉得上帝比较公平，不然难免抱怨自己的人生。

也有时实在什么都不想做，就去体育馆打排球。两年前我在沙滩上看到有人玩这个项目心中十分羡慕，现在我自己已经是高手。我仗着个子高，胳膊一伸就可以将球拍到对方的死角。老师建议我参加排球队，我摆摆手，免了，爱好假如变成了责任，就完全失去了那种乐趣。

在众人眼中我是个有神秘感的人，实际上我只是太沉闷。我不太会与别人交往，也不知道怎么样表达自己，只好把自己封闭起来，不理会外界事物。我想，我的世界大概永远只有一个院子一般大，那个院子虽然荒芜，但令人放松。

学校却完全相反，没完没了的作业，没完没了的考试，没完没了的陌生人。我的成绩差得惊人，除语文和英文尚可之外，其余功课一律不及格，所以常常纠缠子甄给我补课。

子甄说："你得从基本知识学起。"

"什么？你要教我加减乘除？"我大吃一惊。

"不是加减乘除，而是把加减乘除合起来，这个叫四则运算。"子甄忍不住皱眉。

佳旺在一边乐得要死，我拿了一个计算机拼命地摁，始终忘记先算括号里的内容。天色渐渐暗了下来，佳旺去食堂帮我们打饭，偌大的图书馆里只剩下我与子甄，十分安静。我算了一会儿就败下阵来，扔掉计算器央求他："去找本课外书看可不可以？"

"随你。"他连头也未抬一下，继续做功课。

我便跳起来朝里面走去。图书馆的阅览室在外面一间，里面是一排排的书架，因为学生较少，管理人员只开了几盏小灯。我借着昏暗的光线朝里面走，凑到书架前辨认书名。到第八个书架前时，听到了轻微的动响。

是一对地下恋人，躲在角落里接吻。我愣一秒，想假装什么也没看到，但来不及了，那个男生已经转过头看我，只一眼。可就是那一眼，已经足够将我置于死地。

他有一双多情的眼睛，狭长，盛满水银。睫毛很浓密，轻微地垂下来，像一层帘子。他似笑非笑，只露半张脸出来，另外半张被藏在光线之外，暗淡而深沉。

第3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3)

眼睛最容易出卖人，有许多人，你看他们一眼，就会略微明白他们的性格、脾气、情绪甚至经历。但他不是。你看不出他是否快乐，也看不出他是否幸福。就仿佛一片星空，宁静且遥远，没有边际一般。

我低下头随便拿了一本书便离开，脚步十分慌张。

回到座位上时我的心还是跳得很厉害，像是一瞬间塞了许多东西进去，过往、秘密、忧愁，密密麻麻，沉甸甸，胀成一颗饱满的球，却又很轻，很柔软。

我难以描述那一刻的震荡。

不久佳旺进来说："老师不让带东西进来吃，我们还是得回食堂。"

子甄点点头，收拾好书本站起来，见我一动不动，便拿手在我面前晃了晃："喂。"

我回过神，抱着书本跟在他后面。

吃完东西后太阳彻底下山，子甄回自习教室做功课，我和佳旺先回宿舍。上楼梯的时候，有几个女生正在下楼，为首的那个女孩个子比我还高，白的透明的皮肤，身材细瘦，目光冰冷。我看了她一眼，她也看了看我，然后从我们旁边擦过去。

她的气质很特别，看起来不是那种很好相处的人，却有一股慑人的力量。佳旺等她们走远了才拉着我的袖子小声尖叫："是李明子哎！天呐她好酷！"

我问她："李明子是谁？"

"西施教堂乐队的主唱，难道去年的文艺演出你没看吗？哇，她本人近看比远看更靓，太美了！"

文艺演出？这类活动我几乎从不参加，但那女孩子的确很漂亮。李明子，多么别致的名字。

假如没有错的话，她的出身一定很好。西施教堂是一款葡萄酒的名字，原名叫西施小教堂，是意大利西施佳雅的副牌酒。副牌的意思是说，用酒庄某一些年龄较轻或相对差的葡萄酿出的酒，一般味道都比不上正牌。但西施小教堂却是个例外，这款酒香味非常浓郁，酒体顺滑，口感极佳。在李承珏家里喝了不少的酒，渐渐我也有了自己的鉴赏力，西施小教堂是相当值得回味的酒，用这支酒做乐队名，是想说明他们虽然是业余乐队，但却拥有职业乐队的水准吗?

佳旺继续叙述有关那支乐队的一切："他们那支乐队的外型绝对够赞，贝司手叫廖德伟，是李明子青梅竹马的男朋友，个子很高，气质和李明子搭配极了，都是带一点冰冷的那种，但又不会显得装酷。"

"小黑是外校的学生，看起来笨笨的，但好可爱，哈哈。"

"乐队里面最引人注目的就是周永恒的，天呐他好帅好帅好帅，尤其是笑起来的时候，简直迷死人。他跟我们一个年级的，据说就在隔壁班，你一定要去看看他，我从来没见过比他长得更好看的男孩子！"

第3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4)

“不过子甄也不比他们几个差，嘿嘿，你知道吗？学校里暗恋子甄的人其实有很多来着，只不过大家都怕他，不敢说而已……”

她坐在床上花痴个没完没了，我不理她，拿了睡衣去洗澡。

水匆匆流过身体，像时光一样。仿佛昨天我还是坐在院子里看书的小孩，今天就已经是一个成人。我回忆今天看到的那双眼睛，一个男人，怎么可以有一双那么美丽的眼睛呢？

我蹲下来捂住胸口，想平复下剧烈跳动的心脏，但它不受我的控制，似乎拥有自己的生命一般，一次次地弹起，落下。

这个夜晚焦躁极了，我连身体也没擦干，湿漉漉的就走出来，从抽屉里拿出一包烟。这是开学前买的，有时写作业到很晚的时候点一根来提神。我没有烟瘾，也没有酒瘾，按理说，我是一个非常乖的女生。

但是这个夜晚我坐在窗前一根接一根地抽烟，用力地吸进胸腔里，再缓缓地吐出来。那种感觉就像是把一种很难消化的情感整个的吞进身体里，再一点一点地释放，渐渐平静了下来。

我看过许多的小说，悲伤与欢喜的。许多的人，男人与女人。许多的爱情，深爱与挚爱。没有人告诉我爱情是什么样子的，我只能凭自己的感觉去判断。

因为一面之缘喜欢一个人，这种叫做一见钟情。曾经我以为这种感情最为肤浅，现在才知道，有时候人与人之间的判断，只需要一眼就已足够。

我始终没办法进入睡眠，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恍惚睡着，又突然醒来。

再次睁开眼天已经亮了，我起床穿好衣服，背诵了一会儿单词，之后跟佳旺一起去教室。

上课之前大家都会聚集在操场做早操，之后几千名学生一起涌向教学楼，楼梯里黑压压的都是人。大家有说有笑地走回班级，有几个男生逆流而下，顿时秩序混乱。我和佳旺走散，被挤到楼梯一角，伸长了脖子到处找她，这时有人走到我面前来。

我转过头，望着他。

他也看着我。

我们离得那么近，胸脯几乎帖到一起去。他的头发微卷，并不是很浓密的黑，有些泛棕色，大概是染过。右边的耳垂上有一颗小痣，不仔细看根本看不到。脖子上挂着一根细细的红绳，下方的吊坠隐藏在衣服里。男生校服是格子衬衣，穿上很具绅士气质，但不知为何他的偏偏大一号出来，松松垮垮地包着身体，两只手插进口袋里。纵然如此，他却并不是瘦弱的身形，相反，他很高大，肩膀宽宽，领子的开口处能看出很好的肌肉形状。

“你叫蔻丹。”他盯着我胸前的校牌说，一双眼睛依旧看不出情绪，但目光像在笑。

我也看他的校牌，廖德伟，高三（3）班。

第3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5)

一瞬间我愣住，廖德伟，昨天佳旺提到过这个名字。

“……贝司手叫廖德伟，是李明子青梅竹马的男朋友，个子很高，气质和李明子搭配极了，都是带一点冰冷的那种……”

原来他已经属于别人。

我抬头看他，忽然身后的人一用力，我整个人贴到他身上去，隔着衣服，他的身体十分温暖。我慌乱地抬起头，看到他在笑。这一次是真的笑，嘴角弯成月亮，说不出的轻佻。

远处有人叫他的名字：“廖德伟，快一点。”

“我会再找你。”他转身离开，朝一个女生旁边移过去。我看清那女孩的面孔，是李明子，也是他校牌上的那个人。

“喂，快走！”有人拉住我的手向上走，终于来到班级门口，佳旺大口喘气：“累死了，下次要留到最后走。”她看我一眼，在我面前摆摆手：“喂喂喂！你见鬼了？”

我是见鬼了。

这一切在短短十秒内发生，而我却觉得有一生那么漫长。佳旺拿来镜子给我照，我脸色如平常，并没有泛红，却出奇的烫。而头发早已乱成一团，刘海帖着额头，要多狼狈有多狼狈。

干脆剪短算了，我心里暗暗想。

他说会再来找我。

为什么？

他的声音很低沉，像是在讲一个秘密。

想打听到西施教堂乐队的信息并不难，资料馆里有去年文艺汇演的录象带，我托子甄带我进去，他很容易就办到，因为每一个老师都相信他，这是好学生的优势。我找到那盘录象带插进播放机里，不一会儿大屏幕上就出现了当时汇演的场面。

子甄问：“你要看什么？”

“一个乐队。”我摁着遥控器快进，看到他们时停了下来。

画面上是一排打扮十分新潮的少年，正中央的是李明子，穿白色蕾丝裙，腰间却有一只玫瑰红的蝴蝶结。她身后站着三个男孩，穿白衬衫和黑色外套，打着红色的领结。这大概是母亲最喜欢的装束风格，简洁而大方，那些小抹的红色提升了服装的亮度，并不显沉闷。四个人中最醒目的应当是周永恒，他抱着吉他，只轻轻一笑就引来一片欢呼声。其余两个男生分别是廖德伟和叫做小黑的外校男生，他们一个弹贝司一个负责敲鼓，相对低调的多，但我的注意力却全部放在廖德伟身上。

他一直低着头，偶尔与其他人交换一个眼神。左边耳朵戴着一只小小的耳钉，灯光闪过的时候会突然亮起来。

他们唱的是Beatles的《Let it be》，重新编过曲，力量感更强，节奏却放慢了一拍。李明子的声音甜美又低沉，像黑夜里浪花拍打礁石，白鸽飞过黄昏的天，带一点迷幻和空旷的味道。她握着话筒，闭着眼睛，表情很安静。

第3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6)

台下观众都收了声，认真地听这首歌。唱完后热烈地鼓起掌来，一遍遍地叫着他们的名字。

廖德伟最先收起乐器，冲李明子竖了一下大拇指。接着帷幕拉下来，主持人上台报幕。

子甄凑过来说："唱得还不错。"

我点点头，关掉机器站起来，朝外面走去。他跟在我身后问："你在看哪一个？"

我摇摇头，并不回答。心情一瞬间沮丧极了，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有气场的女孩子，能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到她身上去。她那么美丽，歌又唱得好。

相比之下，我简直像个丑小鸭。

而她是廖德伟的女朋友。

我对自己说：有什么的呀，只不过是他的外形刚好是自己喜欢的那一类而已，这样的男生多的是。

边想着我边深呼吸一口气，转过头问子甄："新的班级怎么样？"

"老样子。"他耸耸肩膀。

我不禁笑起来说："我们俩都不喜欢与别人交往，互相却很多话，这算不算很奇怪？"

"也许有的人比较有信任感吧，假如彼此信任的话，说很多话也很正常。"他说。

我点点头，然后我们朝向不同的教学楼走去。但走到一半时我又反悔，转个弯朝宿舍楼走去。我是没由来的心情不好，完全没有心思去听课或者做别的什么，我只想找个静悄悄的地方睡一小会儿。

但我刚走进宿舍，就有人凑到我耳边问："那个人是谁？"

我吓了一跳，转过头去，却看到廖德伟。我忍不住退后几步问他："你怎么会在这里？"

“逃课咯！”他狡黠地笑了笑，说：“跟你一样。”

我低下头去，匆匆走到一边，想倒杯水给自己，却到处也找不到杯子，于是整个人慌慌张张地走来走去。廖德伟一直笑吟吟地看着我，最后问：“你是在找杯子吗？”

我朝他看过去，他手里正握着我的玻璃杯，原来它一直都在桌子上，我却没有看到。真是无限尴尬，我站在原地，忽然不知道该做什么好。

廖德伟笑了起来，走到饮水机边倒了一杯水递到我面前来。

我看着他，好久后才接过杯子。

“你为什么会在这里？”我又问一次。

“我说过我会来找你。”他回答。

我一怔，接着低头喝水。气氛变得微妙起来，他坐在我的桌子上翻看我的作业本，过了会儿眉毛皱起来，不可置信地说：“没想到你成绩这么差。”

我尖叫一声，扑过去抢过本子，然后脸红红地站在他面前。他笑了起来，轻轻说：“你再这样叫下去会把所有的保卫人员都招到这个房间里的。来，放松一点。”他拍了拍面前的椅子，我犹豫一下，坐到他面前去。他看着我笑，然后说：“我看过你写的作文，想请你给我们写歌词。”

作文？我愣着说：“可是我并不懂写歌词。”

“没关系，跟着自己的感觉写就好。”他拍拍我的肩膀。

我不知哪来的信心，于是答应下来。他满意地点点头，抬起胳膊看了看表，道：“我现在要回去排练了，我的好朋友周永恒会提醒你记着这件事，不过你不许爱上他喔！他很危险的！”他说，走到门口又停下对我说：“很高兴认识你，蔻丹。”

我怔怔地看着他走出去，忽然又想到什么，猛地叫住他：“喂，廖德伟！”

“嗯？”他回过头来。

“那个人，是我最好的朋友，他叫陈子甄。”我说。

他笑了起来，然后摆摆手离开。

等他身影从走廊上消失我才尖叫一声，该死，我凭什么向他解释？！

第3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7)

Chapter Ⅱ

我旷了整整两堂课，等下课铃声响起才到食堂跟佳旺会合。佳旺问我：“你跑去哪里了？幸好老师今天没点名。”

子甄这时候抬头疑惑地看着我问：“你没去上课吗？”

“突然不舒服。”我解释，坐下来吃东西，之后回教室里抄笔记，这时坐在门口的同学叫我：“王蔻丹，有人找你。”

话音刚落，一阵压抑的叫声响起，我抬头，却见周永恒。他比录象带上还要好看，制服妥帖地穿在身上，笑容十分和煦，举止十分优雅。我朝他走过去，他一见我便咧开嘴：“嗨，我是周永恒，我奉命来催你写歌词。”

周围几个女生惊奇地看着我，似乎想不明白王蔻丹怎么会有那么大的面子把周永恒吸引过来。我实在压不住这么多目光，万分窘迫地说：“没那么快啦！”

“我怕你忘了嘛！”他忽然凑到我面前仔细看着我说：“诶？你还蛮漂亮的！”

看热闹的女生们立刻凝神，我退后三步，正色道：“我会尽快！”然后猛地转身跑回教室，他在外面大喊：“喂，我还没有讲完……”

上课铃声响起，大家纷纷回到座位。佳旺问我：“他找你干什么？”

“晚上再告诉你。”我说。

这时前排的同学传来一张小纸条，我打开，看到上面写着：晚上他在音乐教室里等你。

他没有说那个“他”是谁，但我知道是谁，他也知道我知道是谁。

晚自习结束后已经是九点半，佳旺一路上都在追问我关于周永恒的种种。我犹豫了一下，还是把一切都告诉她，这是我第一次遇到这

样的事情，渴望有个人能与我分享及面对，佳旺是最好的选择。她听完后很惊讶，问我：“你对廖德伟什么感觉？”

“很想接近他，了解他。”我诚实地回答。

“可是他有女朋友的呀！”她大声叫了起来：“看样子他对你也很有兴趣，假如你们彼此喜欢了，李明子要怎么办？”

第3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8)

我茫然地抬起头来，这时才想起李明子来。那个美丽清冷的女孩，她与廖德伟自小认识，感情必然超出我的想象。

那么……我该怎么办呢?

“依我看，他也许只是想找你写歌词，你还是不要太主动的好。”佳旺认真地对我说：“据说廖德伟从小到大只有过李明子这么一个女朋友，他肯定也很喜欢她。蔻丹，你们可以做朋友，但恋人……”

她说的没错，我想了一会儿便明白了，于是点点头道：“放心，我没想那么远去。”

然后我去洗澡、睡觉。强迫自己不去想那张纸条上的事，然而我做不到。大概是十二点左右的时候，我从床上悄悄爬起来，披上一件外套跑了出去。音乐教室离这里并不远，这一天月光很亮，校园里十分寂静，只有路灯孤独地发着光。我一路小跑，就在快要到达音乐教室的时候停了下来。

因为我听到了声音。

那声音熟悉又陌生，但又显得那么特别。她说：“乖啦，先回去睡觉好不好？”

我轻轻探出头去，看到廖德伟赌气地趴在钢琴上，李明子从后面抱着他的脖子安慰他，语气十分温柔。

“你跟人家还不熟，她不答应你也是应该的嘛，女孩子都比较矜持。来，站起来。”她环抱着他的腰，把他扶起来，他们一起朝这边走来。我向后退了几步，躲到一棵大树后面。他们并没有发现我，相互依偎着走远了。我一直站在树的后面，百感交集。她知道的，她知道我的存在，也知道他约我出来。

那么，她到底是什么角色?

我想不明白，只能记住她温和的语气，像女友，像姐姐，像家人。

那么亲密。

第二天是周末，我早早坐校车回到家里。李承珏并不在，他只是留了便条给我：中午自己吃饭，晚上有个酒会，我七点回来接你。旁边的盒子里放着一套蓝色的礼服，是新订做的。

那种酒会其实不过是一群商人聚在一起喝酒聊天罢了，假如你是个不喜欢葡萄酒的人，连十分钟都坐不住。但不去那里我也没有更好的去处，于是定好闹钟开始睡觉。

午睡的习惯是从小就有的，一到夏天我便每天抽两个小时的时间爬在床上，紧紧闭着眼睛，听知了一声声地叫唤。但李承珏家里听不到蝉鸣，连鸟叫也听不到。站在窗边俯瞰整个城市，到处都是工业气息，正在建设的工地、来去匆忙的人群、车水马龙的街道……我无比怀念那幢寂静的大宅，仿佛永远沉睡了一般，轻轻地呼吸，如梦如幻。

睡到四点半我很自然地醒来，洗了澡，坐在镜子前化妆，等一切收拾停当后李承珏打电话过来："好了吗？"

"马上下楼。"我挂上电话，从抽屉里拿出一个胸针别在胸口上，然后离开。

第3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9)

李承珏说：“蔻丹，我一直盼望有一天你能拒绝参加这种酒会。”

“为什么？”

“因为那代表你有自己的活动去做，”他转一个弯，继续说：“我知道其实你并不喜欢那种场合。”

“也不一定，上次那个德国冰酒鉴赏会的现场气氛我就很喜欢，尤其是小提琴伴奏，优美极了。”

“你不觉得闷吗？年轻人应该喜欢去跳舞或者喝啤酒。”

“我不喜欢太吵的场合，”我结束了这个话题，问他：“今天都有什么酒？”

他轻轻叹了口气。

酒会在一家星级酒店举行，我们到的时候已经来了很多人。有人同李承珏打招呼，我礼貌地寒暄几句立刻跑开，中午没吃饭，此刻肚子已经完全凹了进去，我跑到甜点区，拿起一块蛋糕塞进嘴里。

旁边有人说：“咦？一点形象也没有。”

我转过头，立刻睁大了双眼，面前站着的是周永恒，他着正装，一套深蓝色天鹅绒的西装。

“你怎么会在这里？”我很吃惊地问。

“这是我家的酒店。”他向我晃了晃杯子，我与他干杯，但依然怀疑地看着他。

他笑了起来：“好吧，我是来找你的。”

“找我？做什么？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答案分别是——对，找你；跟你说话；本市就这么大，想打听一个人太容易了，何况你父亲是名人。”

“名人？哪一类名人？”

“有文化的商人，这可不多。”他找了个位置坐下来，向我拍了拍旁边的座位，我便也坐下来，继续瞪着他。

他并不理会我的表情，只是问：“昨天你为什么没有去见他？他一直等到深夜。”

我别过头去，反问：“我为什么一定要去？”

“哈哈。”他又笑起来，露出两个酒窝，佳旺说的对，他笑起来相当迷人，阳光又活泼的感觉。我低下头说：“其实我去了。”

“什么时候？”

“很晚的时候，到的时候恰好看到他和李明子在一起……”

“诶？”他搔了搔头发，然后问我：“你嫉妒？”

我惊讶地看着他，不知道他的结论从何而来。

他说：“每个女孩子见到明子都会嫉妒。”

我微笑，继续喝我的酒。他忽然凑近我说：“告诉你一个秘密，明子并不是德伟的女朋友。”

什么？我睁大眼睛道：“但是那天我看到他们在接吻。”

“是，那一天为止他们还是恋人，但遇到你之后，他们两个分手了。”

我不敢相信。

“是明子自己要退出的，至于为什么，你不如亲自去问她。”他站了起来，看了看我说：“好了，暂时先聊到这里，明天我们会去一家琴行排练，你要一起来吗？”

第38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0)

“我要想一想。”

他点头：“其实我跟你父亲有生意要谈，没想到能遇到你。现在我先过去，等一下再来找你。”他拉起我的手，很自然地吻了一下。

我看着他朝李承珏走去，过一会儿两个人就到一个角落里去了。我反复思考周永恒所说的话，明白了大概，但仍旧不得要领。

酒会上衣香鬓影，这一次没有现场乐队，我拿着空杯子到取酒处，饮了几杯今天的主打酒，之后一个人跑到阳台上去抽烟。

李承珏这时走过来问：“你与周永恒是好朋友？”

我转过头看他，下意识地把烟放到身后，他笑了起来，说：“我早知道你抽烟，你不用躲避我。”

但我已经把烟灭了，只好再点一根，问他：“周永恒跟你谈生意？”

“嗯，他父亲现在在国外，他是代他父亲来的。这孩子从小听人家谈生意，耳濡目染，有很好的经商头脑。”

“啧啧。”我继续问：“那么他跟你谈什么生意？”

“这家酒店一直是我们的客户，他想降低价格。”

“既然一直是客户，为什么突然提这个要求？”

李承珏叹口气说：“早几年做进口葡萄酒的人不多，现在类似行业像雨后春笋一样冒出来，竞争力大，价格互相压得很低，这也是正常的。”

我点了点头。

“我大概老了，蔻丹。”他看着远处说。

“不是说男人四十一枝花吗？是你想太多了。”我这样对他说。

他笑了起来，然后说：“假如你有一点经商头脑就好了，只可惜你像你母亲。”

“我才不像，我比她聪明的多。”

“是吗？我看起来差不多，哈哈。”他碰了碰我的杯子，继续说：“蔻丹，我知道你母亲带给你的影响不少，但年轻的时候，如果爱一个人，就该用力地去爱，懂吗？”

爱一个人，就该用力地爱。

那么爱完了呢？

我问他：“为什么跟我说这个？”

他朝我身后看了看说：“刚才他请我允许他明天约你出去。”

我回头，看到周永恒，他过来同李承珏打招呼：“李总我要先走，感谢你的招待，那件事请再考虑考虑，我会派人报上对方公司的价格表给您看。”他伸出手和李承珏握手，之后又凑到我耳边说：“别忘了明天，我在你家楼下等你呦！”

他冲我眨眨眼，又和其他几位年轻女士告别，临走时飞吻不断，真是风流的家伙。

李承珏一直看着他笑，回家时问我：“周永恒在追求你吗？”

“不是。”我迅速摇头，又犹豫着问：“怎样才能知道是否喜欢一个人呢？”

他笑了起来，回答：“遇到了，你就知道了。”

我回忆第一次见廖德伟的情景，那种震荡感依然还在。

第3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1)

“有一些感情是第一次遇到时就可以确信的，有一些却需要经过很长很长的时间才能发现。这种事情，很说不准。怎么？你遇到喜欢的人了？”他问我。

我摇头说：“我只是遇到了一个很不一样的人。”

“那么就去试一试咯，人对人的好奇，多半是初恋的预兆。”

“诶？你好象很希望我去谈恋爱嘛！”

“我？不置可否，只要你快乐就好，”他说：“其实人只有在年纪小的时候，才能经历最纯粹的感情，等到年纪渐大，经历多了，就再也找不到那种纯净的心态去恋爱了。”

我点点头。

第二天早上九点电话就响个不停，我接起，那边一个懒洋洋的声音：“喂，你再不下来就要迟到了。”

怎么会有这样的人，都不确定时间就跑来了。我匆忙洗脸刷牙，随意地套上一条裙子就出门。周永恒果然在楼下，开着一辆灰色的跑车，戴着太阳镜。我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坐到副驾位上，系好安全带。老实说，我对他的车技很怀疑。

但实际上他开得很平稳，一看就是老手。我问：“你十六岁？有驾照吗？”

他笑起来，露出一口白牙：“你认为有什么是钱不能买到的？”

“智慧。”我答。

车七拐八拐，最后车在一栋大厦前停下。我跟着周永恒直接乘电梯到七楼，那家公司写着“西施琴行”的字样，我狐疑地看着他，他指了指自己：“这是我们的地盘。”

呵，一群二世祖。

他好象知道我心中所想一般，反驳说：“我可没花家里的钱，这是我自己出资建的。”

“你哪来的钱？”

“我十二岁时就已经赚到人生第一桶金，是真正的商业天才。”

自称天才的人可不多，但以李承珏对他的评价，是真的也说不一定。

我们走到其中一间录音室前，周永恒推开门，我看到了里面的人。

分别是廖德伟，李明子，以及一个娃娃脸的男生和一个长头发的女人，周永恒小声给我介绍：“那个男孩是小黑，也是乐队成员。那个是琴姐，是我们的老师，她曾经也是一名歌手，只可惜不出名，但对乐器很精通。”

除了那个叫小黑的之外，其他人都装做没有看到我。我尴尬地看向周永恒，这时小黑蹦了出来说：“哇！周永恒你是不是有个美女俱乐部？”

小黑刚向我伸出手，就被周永恒一把打掉。“你随便找个地方坐下来，明子一会儿有话跟你讲。”周永恒低声说，然后跑过去拿起一把吉他。

他们的曲风应该是Punk-pop，旋律优美，又不乏力量感。李明子这时候走过来，向我伸出手来：“你好，我是李明子，也是乐队的队长，欢迎你加入我们。”

第4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2)

“王蔻丹。”我与她握了手，她的手很冰，骨节突出，手指纤细。

她坐到我旁边，介绍说：“我们组乐队的时间并不长，技术有待提高，但最主要的是大家都不会创作，总是在翻唱别人的作品。”

我问：“现在这支也是吗？”

她摇头：“这支是琴姐的，她最近做好的曲子，我们正在熟悉，只是没有歌词。”

我忍不住笑：“请人来作词对你们来说不是难事吧？”

“我们更希望自己来做。”她说，然后转过头道：“也包括你。”

“为什么？”我问：“我并不认识你们，你们也不认识我。”

“德伟的朋友就是我们大家的朋友。”她回答。

我点了点头，她回到位置上继续唱歌。廖德伟从头到尾都没有抬头看我一眼，他大概是生气了。这么容易生气的人，我心里想，可是，凭什么我要大老远地来坐冷板凳呢?

委屈了一会儿，我站起来跑到钢琴边把刚才他们正在练习的曲子弹了一遍，同样的曲子用钢琴表达出来完全是不同的效果，轻柔细腻许多，大家都停下来看我，我静静把歌曲弹完，然后赌气一般地朝外走去。但刚走没几步就有人站到我旁边说：“该吃午饭了。”

我转过头，看到他。他却假装没看到我，懒洋洋地盯着电梯。电梯停下来时我们并肩走进去，离得很近。我很清晰地闻到他身上的香水味，那种温和又不失爽朗的香水是CK新推出的one系列，基调由两种混合的琥珀麝香组成，很清新。

接着大家都走进来，我们一起退后，手指轻轻碰在一起。我慌张地转过头，却看到镜子里的他正低头看我。

我就这样轻易地脸红。

他轻轻地笑了起来。

我们去楼下的餐厅吃饭，五个人围坐在一张桌子前，廖德伟正好在我对面。周永恒和小黑两个人不停地讨论今天的训练成果，他静静地听着，偶尔看向我时，我们会有目光接触，但很快闪开。

“蔻丹似乎很会弹钢琴呢！”周永恒忽然说。

“哪里。”我笑着回答：“只是小时候跟母亲学过一点点，基本属于外行。”

“唔，作为外行来讲，已经很厉害。”周永恒一本正经地评价，小黑损他：“不像你，学什么都始终徘徊在外行的位置！”

周永恒拿筷子打他，我们一起笑了起来。我很少跟这么热闹的一群人在一起，觉得很快乐。那种快乐简单又纯净，比想象中还要美好。

吃完饭后他们三个很有默契地坐上周永恒的车，留下我和廖德伟两个人。我们都不看对方，他自言自语一般地问：“你住哪里？”

“和美公寓。”我也面无表情地回答。

“好远！”他叫了起来，然后掏掏口袋说：“只剩十块钱了，不够打车……”

第4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3)

我看着他尴尬的表情，终于忍不住笑了起来。他也跟着笑，气氛终于缓和了下来，我重新打量他，他穿着条纹的POLO衫，旧款牛仔裤，膝盖处有一个刻意磨破的洞，一只手插口袋，歪着脑袋想了半天，又问我："不如我们坐公交车回去？"

"好啊。"我说。

我们在公交站牌前看地图，然后等着。我一直低着头，觉得气氛很沉闷，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那一天天气格外的好，阳光照在身上，暖洋洋的，空气里有无法分辨的香味，正是夏天，所有的花都开放了。

车来时他猛地抓起我的手指跑过去，他的手很大，手心里有轻微的汗。

那路公交车很空，我们走到后排的位置上坐下来。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只是看着车窗外的风景慢慢向后滑去。

车晃晃悠悠，像一个巨大的盒子，承载着人们的秘密和希望，朝着无法预期的未来驶去。而我希望它永远也不要停下，一直这样开下去。就算不说话也好。时光这样柔软，人们都不应该说话，静静享受阳光。

到家时我们一直站在外面看着对方，我抬头看着他，他那么高那么高，必须要仰起脸才能看清。他眼睛里有藏不住欢喜的光芒，这个看起来冷漠的大男孩，实际感情丰富却不轻易表露。他是否对我，怀有同样的好奇呢?

最后他说："那么再见。"

"好的，再见。"

我看着他长长的身影走远，突然他又回头，对我笑了起来。

那种时刻。

就像时间的指针都停住，光线从他身后照射过来，所有人都停下脚步。没有风，没有声音，没有除我们之外的任何人。

我一直记得那一天的点点滴滴。

夜里我睁着双眼盯着天花板看，回味白天所发生的每一件细小的事。比如说他鼻梁上的汗粒；比如说他吃东西时嘴角沾着的汤汁，他伸出舌头舔一舔，像某种小动物一般；比如公车在开动时他微微晃动的头发……

我突然精力旺盛，跳起来打开了灯，从抽屉里拿出纸和笔飞快地写下几句话，然后又按照今天听到的旋律哼吟，偶尔停下来改动一两个词，最后点了根烟，满意地欣赏纸上的黑色字。

回到学校后我第一时间去找李明子，她看到歌词后很是惊讶，少倾便轻轻哼唱起来：

第一天
上帝说要有光
于是就有了光
第二天
你经过我身旁
像鹿穿过花岗
第三天风吹开一枝扶桑
春意那么凉
第四天
上帝创造太阳
你是黑暗之光
第五天
耶和华有点忙
维纳斯被遗忘
第六天我的球鞋有点脏
掉了一颗糖

我已忍不住怀想
留有你倒影的墙
我已忍不住妄想
你微笑时的明亮
啦啦啦
第七天是停顿的时间
在开始之前慌张收进行囊
在结束之前温暖已被珍藏
在清醒之前快乐有点昂扬
在沉醉之前寂寞正在流放
啦啦啦
你是谁的瑶光

我的初恋，它是北斗的第七颗星，划了一个平静的弧度，不那么耀眼，却拥有澄明温润的光彩。

那颗星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叫做瑶光，瑶光还有另外一层意思，比喻白色的光。

这首歌的名字就叫做《瑶光》，是我写的第一首词，也是唯一一首。在几年之后这首歌被很多人唱起，那时廖德伟和李明子已经是职业歌手，而我已忘了最初的美好与悸动。母亲说：有的时候我们爱过一个人，就没有办法再爱上别人了。

但她没有告诉我，这世界上有很多种爱，有的爱可以让人纪念，有的爱却可以令人遗忘。

与廖德伟在一起的那半年，是我最快乐的时节。

然而爱的时节已过。

第4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4)

Chapter Ⅲ

正式认识了廖德伟之后，我们就常常能碰到。

有时候是在食堂，有时候是音乐教室，有时候是操场、花园、人工湖、自习教室、图书馆……他总是和李明子与周永恒在一起，而我总是与佳旺在一起，于是碰到的时候，就五个人凑到一起，吃饭或者说话。但五个人中有三个都不爱讲话，所以气氛其实很沉闷。最活跃的当属佳旺，她同时和几个引人注目的人在一起，知名度一路上升，连收到的情书都多了起来。只可惜她对那些毛头小子都不感兴趣，整颗心都放在子甄身上。

子甄也知道我交了新朋友，周末时我们碰头，他问："怎么和他们几个在一起的？"

我大致讲了一下认识的经过，问他："你认识他们？"

"不算认识，但属于同一年级，也常常见到。"他问我："开心吗？"

"还不错。"我笑着回答。

走到校门口时他突然停下来朝后望了望，我问："怎么了？"

"好象有人跟踪我们。"他说，我愣住，朝后看了看，校园里很多人，大家都背着书包朝校车上走，并不见什么可疑人物。他摇了摇头笑着说："也许是我中暑了。"

我们一起坐校车回市区，然后分头回家。晚上我和李承珏一起去他最爱的那家法国餐厅吃东西，他似乎很关心我的感情生活，问："你和那个很特别的人怎么样了？"

"成为了朋友。"我说。

"哪一种？"

我边想边回答："常常见面，但不常常交流……"忽然之间我愣住，因为我看到廖德伟正朝我们走来。他穿着T恤短裤微笑着看我，

然后转过身礼貌地问李承珏：“叔叔，你女儿可以借我用两个小时吗？”

第4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5)

我吃惊地望着他，李承珏轻轻“呀”了一声，很快明白过来，他问：“你确定两个小时就够？”

“至少今天够了。”廖德伟冲他眨眨眼睛，拉起我就走。我在后面问他：“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我有一个水晶球，看一眼就知道你在哪了。”他回头对我笑，幸好那一天我穿着普通的连衣裙，不然一定迈不开步子。但是这一间餐厅不是要着正装出席吗？为什么他可以穿的这么随意地进来？

我忍不住问出来，他立刻就笑：“你没看到周永恒在三楼吗？他是这里的VIP客户，每一个人都给他面子。”

原来如此，看样子也是他通知廖德伟我在这里。我笑了起来，跟他一起跑出店外，那里停着一辆半旧的自行车，廖德伟跨上去，拍了拍后座道：“坐上来。”

我便乖乖坐上去，问他：“我们去哪？”

“随便去哪。”他说，然后轻轻一蹬，车子便慢慢地向前滑去。我不太有自行车的经验，于是一只手紧紧抓着他的衣角。他好象能感觉到一般，微微抖了一下肩膀。

天气非常好，八月已经过去，阳光不算太热烈，有淡淡的风。秋天正在到来，树叶开始慢慢变黄，天空中有一群大雁朝南飞。我望着路边飞快过去的风景忍不住哼起歌来，是Beatles的《Let it be》，廖德伟听到，干脆放声大唱：Let it be，let it be，there will be an answer，let it be……然后他转过头问我：“你怎么知道我喜欢这首歌？”

啊！我迅速想起，去年的演出他们唱的正是这首歌。糟了！千万不能给他知道我看了那个录象，于是我学着他开玩笑：“因为我也有一个水晶球呀！”

他大笑起来。

半小时后我们在一个人工湖前停了下来，秋天的湖格外宁静，正是午后，在附近散步的人很多。我和廖德伟并排向前走，他捡起一块石子甩出去，石子在湖面上跳动几下，终于落进水里。

“我小时候经常在这里玩，所以很有感情。”他说。

“风景的确很美。”我点头。

他笑笑，又问：“你呢？你在哪里长大？”

“碧水街。”

“呀，那里是个好地方，后来为什么搬到市区了？”

我犹豫了一下，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他在湖边的草地上坐下来看着我，目光里充满好奇和关切，他说：“蔻丹，告诉我你的事情，越多越好，我渴望真正地认识你。”

我想了一下，开场白道：“李承珏并不是我亲生父亲。”

他愣住，但很快平静下来：“坐下来慢慢说。”

我便脱掉了鞋子坐在他旁边，将自己的童年简单地告诉他。当然，并没有提及孙敬安，他实在是一个有些见不得光的秘密。廖德伟听完后有些意外，想了一会儿才评论道：“你母亲很伟大。”

第4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6)

“但我依然觉得她很蠢。”我望着湖面说。

他笑了起来，轻轻说：“是，从某些角度来想的确是不负责任，但其实人也有选择死亡的自由。”

我岔开话题：“说说你吧，你呢？家庭是怎样的？”

那个下午我们便一直坐在湖边交换彼此的过往，童年、家庭以及理想。廖德伟是典型的幸福少年，家庭和睦，父母收入稳当，并没有具体的烦恼。小时候和大多数男生一样，顽皮，成绩不太好，对将来毫无想法。直到后来遇见了音乐。

“第一次听到Beatles的歌时就像触电了一般，好像心里面不知道该怎么表达的感情都被那些人演绎了出来。那时明子已经开始学音乐，我让她教我，她便选了贝司给我，说那种低调又自由的乐器很适合我。”

“这么说来，你喜欢音乐是受李明子影响咯？”我问。

“嗯。”他说：“我的大多数事情都受她影响，她是一个很有主见的女孩子，相对之下我比她愚笨的多，只懂得混日子，很少认真地想事情。”

我点了点头，问他：“你们……”

他大笑起来，然后跳起来说：“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我们已经分手了。至于为什么，你要自己去问她！”

我不好意思地低下头去，迅速转移话题：“那么你将来是要做音乐这一行咯？”

“大概是吧，首先把乐器的技巧全部学会，再去学作曲什么的。我后来比较喜欢北欧那一边的音乐，加入了电子合成之后效果很好，目前国内没有太多例子，所以我想趁大家都还没开始关注之前学会这些。”他说。

我笑着说：“很好的想法。”

他凝视我，轻轻说：“蔻丹，你笑起来很好看，所以要常常笑才好。”

我愣了愣，过了一会儿脸颊开始发烫。第一次有一个异性对我说这样的话，我心里泛起微微的甜。他伸手摸了摸我的头发，我抬头看他，这个英俊的如雕刻一般的男孩，有时候，我多想再靠近他一点。

但他很快就将手收回去，看了一下手表说：“啊，时间快到了，我要送你回去。”

我被他拉着站起来，光着脚，两只手提着鞋子。柔软的青草扎着脚心，又痒又舒服，而湖光是这么的美，盛着一整片天空，偶尔划出一圈圈的涟漪，我有点舍不得走，假如时间可以停下来多好。

我们走回到自行车前，廖德伟上车之前看着我，狡黠地说：“其实光抓着衣服也不安全，你可以考虑抱着我。”

我采纳了他的建议，回去的路上伸出一只胳膊环住他的腰，隔着衣服，能感受到他身上的体温。汗将衣服浸得微潮，棉布后面是年轻男孩子特有的健康身体，指尖仿佛能感受到血液在皮肤下面飞快地流动，很曼妙的触感。我忍不住把脑袋靠在他的背上，闻到淡淡的洗衣粉味、清香的男士香水味，以及汗的味道。

第4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7)

路变得格外漫长，夕阳躲在高楼后面，偶尔射出柔和的光线。马路两边有下班的人群，人们行走、停留、打电话、笑、发呆，他们注意不到我被太阳晒红的脸，以及随着自行车轮胎滚动的心跳，嘭，嘭，一下一下，像是在唱歌。

也是在这个时候我忽然有不好的感觉，那种被注视的感觉。我警觉地看向四周，但马路上人来人往，每个人看起来都再正常不过。

昨天子甄也有被跟踪的感觉，奇怪，会是谁?

到家之后李承珏问我："是那个男孩子？"

我有些腼腆地点点头，他说："很英俊，看起来是个不错的男生。"

我低头微笑，他笑了起来："哈哈，蔻丹，你脸红了。"

"有吗？"我匆忙跑去照镜子，看到自己的面颊就像涂了胭脂一般，有一种近乎透明的红粉。李承珏在背后说："恋爱是一件快乐的事情。"

"现在太快乐，假如分开，一定会很难过。"我不免悲观。

"有些时候，记住快乐就好。"他向我扬了扬手中的杯子。

我点头，然后回到房间洗澡，脚底沾了些草汁，是薄荷般的绿色，仿佛是某种证据一般。

《瑶光》的歌词李明子和琴姐都很喜欢，加上圣诞节学校照例会有演出活动，所以西施教堂乐队加紧了练习，准备在圣诞晚会上首次亮相。那段时间大家几乎每一天都在音乐教室里，一遍遍地弹奏、试唱。李明子唱得好极了，她的声音和气质很适合这种柔和又不乏力量感的音乐，声线在各个音阶游刃有余，她似乎是天生的歌手。

我帮不上什么忙，大部分时候都坐在一边看着他们。廖德伟与大家在一起的时候并不爱说话，只一个人闷着头弹琴。而李明子也不喜欢说话，所以大部分时间都是周永恒和小黑这一对活宝热闹。秋末的

一天我们决定去廖德伟喜欢的那个湖边玩，周永恒特意借了一辆小卡车来，后座上放满乐器，架子鼓不好带，只好拿一只非洲手鼓代替。

车一路前行，大家吹着风大声唱歌，十分快乐。离那个湖越来越近时我的心跳忽然快了一些，我忍不住转头看廖德伟，他刚好也朝我看过来。我们相视一笑，然后他轻轻握住了我的手。

我假装若无其事地向前看，对面正好坐着李明子，她侧着看向前方，头发被风吹得凌乱。那一天她穿着浅灰色长毛衣，里面一件碎花衬衣，条纹袜子加球鞋。这个女孩，精致的好像随时可以拿起相机对着她拍一下，都可以做杂志插图。

车停了下来，大家七手八脚地搬下东西，我和李明子把准备好的毯子铺到地上，又从包里拿出饮料和零食，男生们则摆乐器。有些散步的人停下来好奇地看着我们，小黑干脆把李明子的帽子摘下来扔到地上大喊：“来来来，我们卖艺葬父！”

第4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8)

“去你的！你爸才死了呐！”周永恒拿车钥匙丢他。

但的确有不少人前来围观，周永恒和小黑追着打闹，廖德伟低头调音，李明子原本在一旁抽烟，见这情形干脆叼着烟走过来，抱起手鼓就是一阵猛敲。所有人都呆住，定定地看着她飞快起伏的手腕。我从来都不知道她会敲鼓，只听周永恒说起她会很多乐器，这一次见到，比想象中厉害得多。

廖德伟笑了笑，接着开始拨动琴弦，他们默契地交换了一个眼神，奏了一支西班牙风格的舞曲。远处那两个人被音乐声吸引住，赶紧回来拿起各自的乐器，李明子这才把手鼓还给小黑，同时拿下嘴唇间的烟轻轻一弹，烟灰足有三厘米长。

可是她敲鼓的时候烟灰都没有抖落，我听琴姐说过，打鼓的最高境界就是可以保持脖子以上的部位一动不动，只有手腕动。李明子的技术绝对不在小黑之下。

观众忍不住鼓起掌来，然后从口袋里掏出零钱放进帽子里。佳旺乐坏了，跳起来去捡那些硬币。

我坐在原地，过了会儿打开一罐啤酒喝。

不是我自卑，实在是李明子太过完美。

完美女王走过来也拿起一罐啤酒，向我扬了扬下巴。我点头，与她干杯，然后问她：“鼓是什么时候学的？”

“从小就会，”她指了指远处三个男生说：“我们这帮人里，是我最先有组乐队的想法，所以跑去学了很多乐器，当然只是皮毛，但后来听琴姐的课多了也上了门道。”

“也就是说，其实乐队的每一个位置你都擅长？”

“也不是。琴姐说团体活动永远是合作排在最先，技术再好的话，假如不懂配合也不会有什么成就。”她转过头来看我：“你呢？什么时候学的钢琴？”

“小时候跟母亲学过一点。”

“你母亲教你的？”

“嗯。”

李明子正视我一会儿，继续说：“德伟跟我讲过你的事，我一直猜测你会有一个与众不同的妈妈，但没想到比我想象中还要精彩。蔻丹，你很幸福。”

我微微惊讶，廖德伟怎么会讲我的事情告诉她？

那是……我不愿意拿出来示人的秘密呵。

我看向他，但他一心一意地看着湖光，并没有注意到这边。这时的湖面已经落满了秋叶，一片一片枯黄，像破裂的生命一样漫无边际地飘荡。我看着那湖发呆，想起一些往事来，比如母亲，比如碧水街的那间大宅，比如陈姨。而那些画面宛如上一世纪的照片般，泛着陈旧而忧伤的黄。

我这时转过头去问她：“你为什么同廖德伟分手？”

她似乎已经猜到我会问这样的问题，于是极自然地回答：“因为我们的感情已经超过爱情。”

第4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19)

我看着她，不是很明白。她继续说："我并不在乎那个名分，女朋友，或者别的什么。因为无论怎样——无论我们是朋友、恋人，本质上都更像亲人，我不能离开他，他也不会离开我。我们一起做事，一起欢笑，一起成长。"

就像我和子甄那样，我好象有一点懂了。

"那么，你喜欢他吗？"我继续问。

她静静看了我一会儿，然后说："这似乎并不太重要。"

这时电话响了起来，我接起，是李承珏，他说："蔻丹，你知不知道子甄在哪里？他电话关机，快点找到他告诉他陈姨病了，现在医院。"

"什么？陈姨怎么了？"

"脑供血不足，现在还在手术，你快点带子甄过来。"

"好，我知道了。"我挂上电话，李明子问："发生什么事？"

"有亲人生病，我要先走，你帮我跟他们说。"我扔下啤酒就向远处跑，李明子在我背后叫："让永恒开车送你。"

"不用！"我飞快地跑到路边拦下一辆出租车钻进去，一阵冷风吹过，顿时浑身发凉，陈姨千万不要有事才好。

那面湖离学校至少四十分钟的车程，一路上我都催促司机快一点再快一点。下车时我甚至忘了付款，最后匆忙地递出一张钞票便向学校狂奔，先去了子甄的教室，又去了图书馆，他都不在。最后没办法，只好不顾门卫冲进他的宿舍里，有个男生穿着内裤在走廊走动，见到我吓了一大跳。我问他："有没有见到一班的陈子甄？"

"不知道。"他表情痴呆地摇摇头。

我只好再换一层楼，子甄肯定跟我讲过他的宿舍号码，都怪我没有留意。保卫人员一直跟在我后面，大概明白了事态的严重性，于是

跟过来说：“陈子甄是不是那个总是一个人来去的男生？他在四楼，我带你去。”

我们一口气跑到他宿舍外，门没关，子甄正坐在书桌前写字，我气喘吁吁地说：“你妈妈……她在医院。”

子甄愣了一秒，抓起一件外套便向外跑去。我紧跟在他后面，只听得保卫人员正在用对讲机讲话：“这里是宿舍，请帮忙拦一辆出租车……”

我和子甄赶到校门时出租车已在等候，我们钻了进去对司机说：“市立医院，请快一些！”

子甄这时才问我：“是什么病？”

他很冷静，但眼神凌厉。我解释说：“还不清楚，李承珏打电话叫我去找你。”

他便转过头不再说话。

那一路比平时漫长许多倍，我绕了一个大圈再回到市区时已是傍晚，手术室的灯依然亮着，李承珏和子甄的爸爸在外等候，老陈急得眼泪都快掉出来，不停地走来走去，他一见到子甄就过去握住他的手说：“邻居打电话跟我说她忽然昏厥，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就通知了李先生，你总算来了！”

第48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0)

陈叔叔是农村人，受教育不多，但为人还算老实忠厚，发生了这种事情他完全不如自己的儿子沉稳。子甄拍拍他的肩膀让他坐下来，然后走过去同李承珏交谈。这种时候我不便打扰，只好安慰陈叔叔："别担心，一切等手术结束后就知道了。"

他点点头，可是眼角已经有泪水流出来。

我不忍看下去，善良的陈姨，亲切的陈姨。我紧紧地揪着裙子，要用力地咬着嘴唇才能让牙齿停止颤抖。

手术在下午七点结束，医生说："只是轻微中风，现在已无大碍了。但这是一种慢性病，形成原因很多，所以还要观察一段时间。这段时间请患者需要稳定情绪，请家属细心陪护。哪一位是家属？请跟我来办理住院手续。"

李承珏拍了子甄的肩膀一下跟在医生后面离开，我看到子甄的拳头这才松开来。

我走过去握住他的手。

我们一整天都待在医院里，李承珏帮我们打包了食物，但大家都没有食欲，任由饭渐渐凉了下来。李承珏还有事情要忙，先离开，不久陈叔叔也开始犯困，我和子甄一起劝他回家。夜幕渐渐升起，廖德伟打来电话问："蔻丹你还好吗？发生了什么事？"

"现在已经没事了，"我用手捂着电话走出去说："医生说静养一段时间即可。"

他似乎松了一口气，又说："你现在在哪里？晚一点我过去找你。"

我回头看了看子甄，觉得不太方便，只好说："今天不用了，明天我们学校见。"

我挂上电话回到病房，子甄问我："是那个男生？"

我点点头。

“叫廖德伟是吧？”他顿了一下，接着说：“他前女友在我隔壁班，曾经，那是个很快乐的女生。”

我转过头看他：“什么意思？”

“蔻丹，你抢了别人的男朋友。”子甄望着我说。

我愣了一下才说：“不是这样，他们两个像我们两个一样，只是很亲密很要好罢了。”

“是么？”他语气中有不信任的成分，我警觉地看着他：“你知道什么？”

他想了一会儿才说：“感情这种事情，也不是说放就放得下来的。有些女孩子为了表示大度会做出退步，但这只是挽留的一种方式。”

我忍不住笑了起来：“你好象谈过很多恋爱一样。”

“旁观者清。”他重新站起来，问：“要不要一起去吃东西？你该饿了吧？”

我们刚站起来，身后就有了动响。子甄反映迅速地跳到后面的灌木丛里去，不一会儿里面传出摔东西的声音，一个男人发出“哎呦”一声。我紧张地看着里面，只见子甄提起一个目光如鼠的人出来，他穿一身黑色，手里拿着相机。

“你是谁？为什么跟踪我们？！”子甄大喝一声。

他拒绝回答，子甄挥了挥拳头，但他速度更快地咬了他手腕一下匆忙逃走。我扑过去问子甄：“你怎么样？”

他摇摇头，又看了看手腕说：“蔻丹，应该是冲你来的。”

“我？”我不可置信地看着他，他从地上捡起那种宝丽莱即拍即得的相纸，上面是我从海滩到医院的照片，一共五张。我睁大眼睛问他：“会是谁？”

“我不知道，但你要小心一点。”他说。

第49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1)

Chapter Ⅳ

我和子甄约好轮流看守陈姨，然后在路边分手，他回医院，我去学校。夜里十二点，宿舍楼还是很热闹，永远有不知疲倦的女生在嘻嘻哈哈地讲话、吃零食。我疲倦地推开门，佳旺跑过来问我：“发生了什么事？听说你下午闯入男生宿舍去找子甄？”

“嗯，子甄的母亲病了，他电话关机。”我脱下外套，整个人摊在床上，混身一点力气也无。佳旺孜孜不倦地跑过来：“很严重的病吗？子甄现在在医院？”

我已经睡着了。

醒来时是凌晨六点，到了这个季节天亮得很晚，灯光从窗外照射进来，在地板上投出几块方形格子。我泡了很长一段时间的热水澡，然后到阳台上抽烟。外面起了轻薄的雾，整个校园都被一片苍白色所笼罩，但隐约的，还是能看到两个身影慢慢地沿着操场走。风把他们的对话吹进我的耳朵里，声音的主人是廖德伟和李明子。

“她现在可能还没醒，你等等再去找她吧。”

“她昨天几点回来的？”

“12点左右，我看到她，但她没注意到我。”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她身上有一股哀愁的情绪，很令人心动的那种。可是她从不轻易付出感情，这让我很为难。”

“假如我母亲因为一个男人而自杀，我肯定也不敢太爱什么人。”

他们就这样一句一句地讨论我，就像讨论今天的天气那样自然。作为听者的感受很不舒服，仿佛是在偷窥，却又想听下去。我挣扎了一会儿，还是熄灭烟头换了衣服出门，假装无意地碰到他们俩。

“蔻丹！”廖德伟很惊喜地叫出声，然后朝我走来。李明子则对我笑笑便转身离开，我注视她的背影，第一次发现原来人的背影也是有表情的，她的不快乐太过明显。

我和廖德伟走到另一边去，他问我有关昨天的事情，我漫不经心地回答，每说一句话都在想：他会不会把这句话也告诉李明子?

他们的关系实在太亲密了。

廖德伟渐渐发现我的异常，他笑了起来，说：“蔻丹，你在吃醋对不对？”

我转过头看他，他仿佛很开心的样子，继续说：“你在吃明子的醋，因为，你喜欢我。”

我愣在那里，忽然间不知所措起来，原来，他全都知道。

第50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2)

他忽然凑过来，低下头吻我。

下雪时的天空有一种粉红色的光，树枝将视线分割成很多个碎片。而眼前是眼前是他清晰的脸，长长的睫毛，卷曲的头发，清洁而又暧昧的味道。我睁大了眼睛望着一片片落下的雪粒，有一些落在眼角，顷刻间化开，像是泪一般。

突然我心里有轻微的伤感滑过，我用力握住他的手。那样的时刻，寒冷又温暖，用力又温柔，我慢慢地闭上了眼睛。

不知道为什么，我怕极了。

那种怕夹着甜蜜，像是最爱的人拿着一把刀，抵着你的胸口，稍微贴近一点点，迎接你的就是死亡。可是死亡也忽然变成再美妙不过的事情，就仿佛天空破晓前的那一阵黑暗，因为即将消失，所以格外深沉。

之后他抱着我，在我耳边轻轻说："我知道你怕失去，但我保证，你不会失去我。"

这样的情话轻易就击中了我的心，我点点头，心就像是被谁碰到了一般，一圈圈荡漾开来，不停，不停。

陈姨的状态时好时坏，清醒时与正常人无异，发病时肌肉抽搐，眼珠斜到一边，十分骇人。李承珏为她请了一名护理，但我和子甄还是放心不下，一有空就跑到医院去。圣诞转眼就来，那一天下午我为她削一个苹果，她迷蒙地看着我说："蔻丹呀，我第一次见你时你才这么大一点……"她似乎是想用手比画，然而胳膊无法抬起来，她盯着胳膊喃喃："我的胳膊怎么动不了了？"

往常见到这样的情景我一定会冲出去叫医生，但现在已经习惯，只得抱着她的脖子轻轻说："别担心，过几天就恢复了。"

她懵懂地点点头，似乎不太相信眼前的事情，过一会儿又别开头睡去。

我越来越不乐观，走到一边跟廖德伟发短信说：“今天没办法看你们演出了。”

他好久回复了一个“哦”字。

子甄问我：“真的不去吗？”

我摇摇头道：“陈姨比他重要。”

“但她并不是你的责任。”他说。

我知道他不想我为了陈姨牺牲掉自己的娱乐活动，然而陈姨与我在一起的时光未必比他少。我们都是陈姨的孩子，而陈姨是我仅剩的亲人中的一个。

六点半，晚会正式开始。我看了看表，还有半个小时，西施教堂乐队就会登台，唱他们的第一首原创歌曲，那是我写的词，为廖德伟写的。

子甄放下课本抬头看我。

这时门外突然有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然后佳旺气喘吁吁地出现在门口。我睁大眼睛，不相信她会错过这么热闹的活动。

她满头大汗地看着我，呼吸还不太平稳地说：“蔻丹，我有话要单独对子甄说！”

子甄笑了起来，朝我撇了撇嘴道：“呐，做电灯泡不太好。”

第51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3)

他们俩头一回这么默契，只是为了我能赶上那个节目。我犹豫片刻，终于是飞速穿上大衣走出去，再退回来说："谢谢你们。"

他们冲我摆了摆手。

有时候想想，人的一生能有两个知己已经是一种运气。

学校里空前的寂静，大家都挤在礼堂里，很多外校的学生也特意赶来。嘉迪学园娱乐人才很多，每一次演出都能吸引到大批观众。我赶到的时候西施教堂乐队恰好登台，李明子站在正中央，穿一条白色的希腊式长裙，涂白色眼影，高贵得如同冰雪女王。所有人都睁大了眼睛看着她，我在舞台上寻找廖德伟的身影，他很随意地穿灰色格纹毛衣，仔裤与登山靴子，整个人流露出一种不羁的气质来。

我遥遥地望着他，内心无限欢喜。

前奏开始，这首我已经耳熟能详的曲子此刻听起来依然是那么动听。李明子握着话筒，身体跟着节奏轻轻摇摆，然后闭上眼睛轻唱："第一天，上帝说要有光，于是就有了光……"

我站在最后一排和众人一起欣赏这首曲子，心里摇曳出很多悠扬的情绪。唱到一半时我悄悄退到舞台后面，想等他们退回来的时候给廖德伟一个惊喜。第一次，我想用力地拥抱他。

最后一个音符散落在空中，接着是经久不息的掌声和欢呼声。我藏在一根柱子后面，看到他走出来的一刻心脏猛烈地跳动了起来。

然而下一秒，李明子也跟了出来。他们四个人互相击掌，然后，廖德伟走到她面前俯下腰轻触她的唇。

我睁大了眼睛，而周永恒和小黑似乎并不见怪，好像这已经是司空见惯的场面。我努力用手捂着嘴巴才能让自己不叫出声，耳边响起子甄的话来："感情这种事情，也不是说放就放得下来的。"

我有一点后悔出现在这里，但想逃开的时候已经来不及，周永恒最先看到我，有一些意外地叫我的名字："蔻丹。"

所有人都愣住，转过头看着我。我也看着他们，想张口说点什么，才发现喉咙发不出任何声音。幕布后面的舞台上演出还在继续，有人在跳《胡桃夹子》的芭蕾舞剧，圣诞节，女孩玛丽得到一只胡桃夹子做礼物，夜晚这只夹子变成了王子带她一起与老鼠作战……

我脑子里尽想着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然后转身飞快地朝宿舍里跑去。

为什么，他们还可以那么亲密？我把头蒙进枕头里，想让自己平静下情绪，但不能够。一闭上眼睛就能看到那个画面，他们靠得那么近，他伸手托住她的脸，她自然地扬起头……

这个动作一定练习过千千万万遍，否则不会那么熟练。

我这个蠢材，竟然真的相信他们没有关系了！

半个小时后有人来敲门，我假装没有听到，外面的人便说："蔻丹，聊一聊如何？"

第52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4)

是李明子。

我犹豫了很久，还是走过去把门打开，她还穿着演出时的服装，手里提着一瓶红酒，正是西施小教堂。没有高脚杯，她随意地从桌上拿了两个纸杯倒出酒，然后坐到我对面看着我。

我也看着她，她打算跟我说点什么呢？告诉我这一切是个误会？

不，她才不是那么俗的女孩。

谈话在十分钟之后才开始，她脱掉了高跟鞋，捏着纸杯说："我很喜欢德伟。"

我静静地听着。

她继续说："小的时候，我曾以为我们是天生的一对，家境相当，性格也很合拍。我们一直都很要好，但后来我发觉他并不满足于我们的这个小世界。"

我举起杯子轻呷一口酒，酒还未充分的醒过来，有浓烈的涩味。

"从小我与德伟、永恒就是好朋友，除此之外并没有结交更多的朋友。小黑或许算是一个，但他只是音乐上的伴侣，与我们的共同语言不太多。永恒走到哪里都很引人注目，他不会寂寞。但德伟是不太懂得交际的人，他有时候会厌倦这种生活，想认识更多与众不同的人。这个时候，"她看着我说："蔻丹，你出现了。"

我也看着她，不出声。

她说："你是个特别的女孩，不只是德伟，包括我，包括永恒，小黑，大家都很喜欢你。但我并不为此嫉妒，一点也不，蔻丹，因为我觉得他最终都会回到我身边来。"

"你已经做到了。"我淡淡地说，好几次想开门走出去，她为什么可以用这种没有感情的语气说出这样的话来。

她笑了起来，拿起我桌面上的烟点了一根道："你不要生气，我不是来跟你争论他更爱谁的。"

“那么你来做什么？来证明他确实爱你？”我忍不住站起来大声说。

李明子惊讶地看着我，好像我应该是那种不会生气的人一般。过一会儿她又微笑，走过来将手搭在我的肩膀上道：“你没听明白吗？他不是不爱你，也不是不爱我，他只是……不能只爱我们其中的一个。”

我愣了。

要到这个时候我才明白过来她在说什么。

原来我们两个人始终站在同一位置，享受同一个人的爱情。

李明子坐下来，用力吸了一口烟再慢慢地吐出来说：“蔻丹，我代表的只是他的过去，而你是他的现在，也许会成为未来。当然我很爱他，只是我并不愿意与任何人争他，因为我相信他自己会做出选择。”

我看向她问：“假如他与别人在一起你不会失落吗？”

“那是另一回事，无论我们最终是否成为情侣，我们都是朋友，最好的。”她将烟头弹出窗外去，又站起来说：“我们高三毕业后会去北欧学音乐，在此之前你还有半年的时间，要么抓住他，要么眼睁睁地看着他走。我没有办法给你任何意见，因为我连自己也帮不了。”

第53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5)

说到这里她忽然低下头来，目光里有不易觉察的忧愁。她认识廖德伟这么多年，所知道的、遇到的、承受的要比我多得多。我忍不住拥抱她，因为命运把我们摆到了同一个路口，爱，或者放弃。

李明子走后我独自把剩下的酒喝完，对着窗外明月，寒冷的风。

我要去追求他吗？恳求他留下来陪我？恳求他爱我？

我没有谈过恋爱，一点经验也没有。而小说里的恋情总是自然而然就发生了，一个人爱上另一个人，就像走过一条路那么简单。

我不知道该怎么选择。

第二天佳旺回来后问我："昨天的演出好看吗？"

"还好。"我问她："你呢？和子甄怎样？"

她耸了耸肩膀答："老样子，他还是不太爱搭理我。"

我笑着亲了亲她的面颊，她苦恼地问我："子甄到底喜欢怎样的女孩子呢？"

我想了想，说："应该是成熟懂事、积极向上又善良聪明的那种。"

"呀，好难做到！"她叫了起来。

我们一起笑着去上课，关于昨天的问题我并没有太花时间去想。期末考试即将来临，我不想再次四门课不及格，于是把时间都花在了复习上面。陈姨稍后就出院了，她那一种病需要时间才能恢复，躺在医院里也没太大作用。

而廖德伟短期内没有联系我，我也没有主动找他。李明子对我说的每一句话我都记在心里，但一时间并不知道该怎么做才好。恋爱这种事，其实根本不由人控制，也许你越努力越容易失去，谁知道呢？

佳旺为了能博取子甄的好感拼了命地做功课，我被她的斗志振奋，也每天熬夜做试卷。

不久考试结束，大家开始打包行李准备回家。李承珏有事情忙，没空来接我。子甄早已回去照顾母亲，佳旺也在随后被父亲接走。校园里剩下的人不多，显得更加寂寥。冬日萧瑟的天空永远蒙着一层薄雾，我拖着箱子慢慢朝外面走。

这时廖德伟出现在我面前。

他穿着黑色大衣，围着一条蓝白条纹的围巾，看起来越发清俊。我这时才发现我们已经很久没有见面了，看到他的面孔时有一瞬间的恍惚。他却自然地冲我笑笑，然后走过来接过我手中的行李箱问我："你好吗？"

"还不错，你呢？"我的表现也比想象中放松，好象我们都忘了圣诞节那天的事情一般。

我们两个沿着小路朝外面走，从女生宿舍到校门口，中间要穿过一个小操场，三幢教学楼，以及大礼堂。这是清晨，空气很凛冽，远处有一群麻雀在地上跳来跳去，我们走近时它们仓皇离开。

廖德伟看了看天空说："寒假开始了。"

"嗯。"

"有一年寒假，我与永恒、明子三个人在家里喝酒暖身。"他说："明子放了摇滚乐的唱片，我们边跳舞边唱歌，明子跟我们演示她刚学会的乐器，那是一个口琴，很小的那种布鲁斯口琴，只有十个孔，却能演奏出各种音乐。当时我和永恒觉得很神奇，决定也去学一门乐器。他向来喜欢出风头，所以选了吉他，而我在明子的建议下选了贝司。不久后我们三个组成了一个乐队，不演出，也不告诉别人，只是自己凑在一起玩。"

第54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6)

我点点头，这的确是很美好的记忆。

“后来才在琴姐的介绍下认识了小黑，他很快跟我们熟悉，加入到我们之中来。我们玩得久了就很想把自己的成绩展示给别人看，所以开始演出，也就是去年，那次文艺节。”

一阵冷风吹过，我把手缩进口袋里。廖德伟却停下来站到我面前，看着我说：“蔻丹，明子对我来说很重要。我的每一个经历、每一次成长，都与她有关，某些方面来讲我很依赖她，你能理解吗？”

我注视着他的眼睛，忽然发觉爱本身也具有生命，它什么时候出现，什么时候离开，我们都不知道。可是它在的时候，我们都无法控制自己。我想我大概不太可能因为这件事而与廖德伟分开，因为与他在一起的每一秒我都这样快乐，而我不想让这些快乐流走。

我把手伸过去抚摸他的脸，顿了一会儿才说：“廖德伟，李承珏跟我说，每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都该狠狠地爱一回，不顾结局的那一种。我不知道爱完了会怎样，也不知道将来会怎样，我只知道现在，我非常地想念你。”

他怔了一下，然后把我紧紧拥进怀里。这个怀抱比火焰更加热烈，也更加温暖。我贪婪地嗅着他身上的气味，想保留所有我们爱时的证据。

寒假正式到来，我拿到了成绩单，比上一学期好一些，只有三门课不及格。子甄照例是年级第一，佳旺进步飞快，一跃成为班里的前十名。李承珏从来都不计较我的成绩，他只希望我快乐。

而我的确快乐，假期里我并没有常时间地泡在家里，大多数时间都在外面，与乐队成员在一起玩闹，或者和佳旺去逛街。春节期间也去探望陈姨一家，她的身体已经恢复得很好，亲手包了饺子给我吃。

吃完饭后陈姨回房间休息，我和子甄在客厅里边吃零食边聊天，他问我：“还和那群人在一起？”

“嗯，”我点头说：“跟他们在一起很开心，虽然常常都不知道大家在做什么。”

“那么你终于找到可以和自己交往的‘同龄人’了，我应该说恭喜。”他笑了起来，看样子是真心替我高兴。

我问他：“你呢？在做些什么？”

“筹备考试，可能明年会参加高考，少读一年书会省许多学费出来，我也想快一点学专业知识，然后出来工作。”

他做事总是有自己的计划，我点点头，问：“会不会很辛苦？”

“习惯了就好了。”

我们静了一会儿，我又问他：“你大概已经计划过自己的将来吧？”

“当然，想得很清楚，只等一步步去实现。”

“我却不知道我的将来在哪里。”我说。

他沉默一会儿，回答：“女孩子不想这些也是正常的。”

第55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7)

我低头翻着桌上一本数学辅导书，过了一会儿茫然地放下来，叹了口气。

他伸手拍拍我的脑袋，安慰我说："你想太多了，时间还来得及，将来总会遇到自己喜欢的事情。"

"你遇到了吗？"我侧着头问他。

他苦笑着回答："我不是那种有资格追求自己喜欢事物的人，我只能做自己必须要做的。"

"那么佳旺呢？"

他认真地想了想，回答说："我并不讨厌她，但假如因此就要与她谈恋爱的话，我可以选择的对象有很多。"

"哈哈，原来你有这么多追随者。"我笑了起来。

他耸一耸肩膀，诚实地说："我不能和一个小孩子在一起，我未来的伴侣一定要会做事，有能力，显然佳旺不是。"

我替佳旺惋惜，但子甄说的也全都有道理。

再接着新学期开始，李明子告诉我他们已经开始办相关手续，但廖德伟并没有与我提起。我们一如往常保持热情又不那么浓烈的情谊，只是我开始刻意避免与他亲密。

李明子对我说："蔻丹，我知道你母亲在你身上留下的阴影，但爱情并没有你想象中可怕，假如你再投入一些，我根本不敢与你竞争。"

"哈哈，"我大笑："我们有竞争吗？廖德伟又不是奖品。我不愿意想太多，珍惜现在即可。"

她想了一会儿也笑起来。

春天很快到来，四月是文艺节，但高三同学不允许加入。我们一行人干脆自己在外面搭了一个台子唱歌，周永恒的魅力非同一般，大部分学生都被他吸引过去，围在简陋的台子下面大声呼喊乐队的名字，西施教堂，这是个多么动听的名字。

忽然校方来突击，大家抱着乐器纷纷逃窜，小黑最惨，架子鼓那么笨重，他只好可怜兮兮地守在旁边等待被抓。但他不是本校人，根本不担心会遇到什么麻烦。我和廖德伟躲在树的后面看着他的表情大笑，险些把眼泪笑出来。

然后廖德伟从后面抱住我，轻轻吻我的头发。他说："蔻丹，认识了你我才发现生活是这样快乐的事。"

我又何尝不是呢?

我转过头去看他，他说："我很舍不得你，有时候我自己也不太确信更喜欢你还是明子，你们两个都这么美好，而我又有点贪心。"

他继续说："但我们现在都还很年轻，我暂时还没有想过一生那么远的事情。出国是早就计划好的，不能改变，老实说我从来没想过会突然地遇到你。蔻丹，你愿意等我回来吗？两年，或者三年，等到我们都足够成熟了，我们也许会清楚我们想要的是什么。"

两年，三年。

这该有多么漫长。

但我依然点头，说："好。"

眼泪也在这一刻掉了下来。

第56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8)

每一个人的初恋，或者都是这样无疾而终，介于爱情与友情之间，难以定义。我们因为一个个微小的情节去爱，又因为浩大的理由分开，比如理想，或者未来。而我已经不在乎结局，因为青春短暂，人们忙着快乐，忙着忧伤，忙着纪念与忘却，不应该把精力耗费在接踵而至的遗憾上面，生命如此厚重，总会有人补偿我们所失去的。

告别的时刻终于来临。

我并没有去送他们，因为我正在教室里进行数学测验。那一天的题目格外困难，简直可以杀死十个爱因斯坦。我对着一道几何题发怔，铅笔在手中转来转去，忽然掉到地上，咚的一声。

我低下头去捡，这才发现笔芯已经断了。而我还没有与他说再见，我第一次爱的男孩呵，他是这样美好。

我伏到卷子上，此刻什么也写不出来。

考完试我从教室里走出来，周永恒站在旁边低声说："他们已经走了。"

我点点头。

而如果没有说再见，是不是真的就不会再见?

我望着远处的天空，明媚得令人出现幻觉，我仿佛能看到一架飞机滑过去，载着我喜欢的人和我的快乐。我在心里对那架飞机高喊：喂，你一定要回来，我在等着你呀！

这句迟到的约定最终也不会有人知道了。

但我也并没有很难过，我一如既往，平静地吃饭，平静地上课，偶尔经过校园的某个角落时会想起什么来，也是很快地就回过神的那种。

后来想想，有时候我们经历一件事情，也许是为另一件事做铺垫。它提醒我们该怎样面对，怎样行动。

与廖德伟这样清淡的感情，也许是为了区别与他人浓烈的爱吧?

八月，我收到了来自冰岛寄来的信件，里面是简短的留言：我们已经安顿了下来，一切很顺利，且勿挂念，保重。

还有一张照片，是他们从机场走出来的时刻，北欧的每一座城市都犹如童话故事里的场景，蓝的天，绿的草，红色的木头房子。廖德伟穿格子裤，头戴一顶棒球帽，而李明子着墨绿色的裙子，配玫瑰红的围巾。他们是真正的金童玉女，我希望他们会快乐。

而我也要快乐。我对自己说。

西施教堂乐队也许只是我生命中的一个插曲，现在这段插曲结束，只剩下周永恒还时常出现。我与他成了真正的朋友，有时站在阳台上聊天。他很健谈，也很幽默，是女孩子很容易亲近的那类男生。

“其实看到你的那一刻我还以为你会跟德伟持续很长一段时间，你实在是那种很漂亮的女孩子，蔻丹，只是你不太主动。”他说。

“这么说来你很看好我咯？”我同他开玩笑。

“呃……”他搔搔头发：“怎么说呢？很小的时候明子就喜欢德伟多过于我，我一直不太甘心。但他们俩实在很相称，无论性格、长相、喜好，我们三个一同出去，人家只会认为他们俩是一对，而我是电灯炮，这令我很尴尬。”

第57节：瑶光岁月.廖德伟(29)

我轻轻叫出声："呀，我听明白了，你暗恋李明子！"

"才不是暗恋，我们三个都心知肚明，只不过不讲出来而已。"他自嘲地笑了笑。

"那么他们走了以后你不寂寞吗？"

"我？"他朝别处看了看，拦下一个经过的女生捏她的脸蛋，那女孩子应当跟她很熟悉，立刻娇嗔地垂打他的胸口，他朝我挑了挑眉毛道："你看到了？我从来不愁没人陪。"

我笑了起来，解释说："我是指乐队方面。"

"乐队？你没看出来吗？我其实对音乐并没有太大的兴趣，诚实地告诉你，我只喜欢赚钱。我父亲做投资行业，小时候我看着他们分析每一个项目的优与劣，成功的几率有多大，会遇到什么风险……我觉得这有趣极了，仿佛能预知未来一般，所以我从那时就铁了心要赚很多很多钱，但他们两个觉得我很俗。"

我赞叹地点点头说："其实一点也不俗，有目标的人都值得敬重。"

"那你呢？你将来要做什么？"

"我不知道。"我诚实地回答。

他耸了耸肩膀，说："不过也无所谓啦，有些人直到三十岁时才能确定他们想要什么，你还来得及。"

瞧，其实他也很聪明。

上课铃声响起，我们分别回到教室里。

可是将来要做什么这种事情，我的确是从来没有想过。我没有特别擅长的事情，也没有特别感兴趣的事情。假如幻想三十岁时的生活的话，我希望自己已经结婚，有两三个孩子，白天丈夫去上班，我在家里与孩子们玩耍。

但这个丈夫具体说来是什么样子，我也根本想不出来。

未来对我而言实在是太茫然了。

子甄被一所重点大学免试录取，他选择了法律来读，这种需要真功夫的课程最适合他，我很赞成他的选择。他走了之后佳旺格外失落，但像佳旺这样开朗热情的女孩永远不会寂寞，新入校的学生比往届更引人注目，佳旺向我报告："高一年级新进来的那个男生简直帅到惨绝人寰，妈的，你见到那样的人恨不得把上帝拽下来毒打一顿，太不公平了！"

我望着她笑，她倒是充满激情，一次比一次的形容更夸张。

但没多久我就笑不出来了，因为我看到一个俊美的男孩子朝我走来，他两只手插口袋，一双眼睛亮晶晶，浅褐色的头发，面孔犹如天使。

佳旺说的对，上帝的确不公平。

他走在最前面，身后跟着几个同样高的男孩，一律气质突出，但加起来也不足他的十分之一。周围吃饭的人都停下来看着他们，食堂里格外寂静，连空气中的粒子破裂的声音都听得到。佳旺用力地摇着我的手臂，压抑着兴奋小声说："就是他就是他！"

她不知道，这个人我早就认识。若干年前，他曾在一个夜晚迷路，蹲在街角轻轻哭泣，那个可怜的表情让任何人看到都会心生爱怜。也是那个夏天，我亲眼看着他的家庭破裂，他呆滞着的受到最大痛苦的模样。那个夏天比平时都漫长，因为那个夏天，我们都经历了至亲的离开。

现在他已经长大，身高也许已经达到一米八，健康的身体，有了保护自己的能力。他终于走到我面前来，轻轻弯下腰，笑着对我说："蔻丹姐姐，瞧，我来找你了。"

我静静地盯着他的校牌，那上面写着一个几乎被我遗忘的名字：蓝正恩。

第58节：白云苍狗.正恩(1)

Part three 白云苍狗.正恩

Chapter Ⅰ

在搬离大宅之前，其实我曾见到过正恩。

那夜我被明明不存在的声音搅得无法闭眼，躺在床上用力地捂着耳朵，咬着牙，但声音依然清晰地传进意念里。我万念俱灰，痛苦地流出眼泪来。

这时有一个小小的身影向我走来，那是正恩，他微笑着看我，然后把手伸过来接住我的眼泪，轻轻吸进嘴巴里，抬头说："姐姐，不要害怕，还有我在。"

我吃惊地盯住他看，他慢慢跪在床前贴住我的脸，仿佛自言自语一般说："其实也没什么不好，我们都成了没人要的孩子，这样才会公平。"

他说完，又抬头看我，接着轻轻吻了吻我的面颊。

醒来时我浑身都是湿漉漉的，粘稠的像是被海藻裹住，非常不舒服。我起身去洗澡，脱衣服时看到内裤上的血迹，鲜红一片，有点触目惊心。我怔了一会儿便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于是用温水细细地清洗下身，之后去母亲的房间里拿相关用品。

没多久子甄来到家里 帮我收拾行李，我没有想太多关于正恩的事情，也许那是幻觉，也许只是个梦。

然而现在想起来，那个梦充满不真实的预兆感，我静静地看着正恩，他真的来找我了。

见正恩坐到了我们对面，佳旺张大了嘴巴，好久才问我："你……认识他？"

正恩替我回答："我们小时候是邻居，你叫佳旺是吗？多喜庆的名字，见到你很高兴。"他眯起眼睛来笑，那笑容还能看到他小时候的影子，乖巧伶俐，又有一种无法言喻的美好。

佳旺涨红了面孔，结结巴巴地答：“我……我也很高兴认识你！”

正恩再转过头来看我，我轻轻问：“你还好吗？”

“不算太坏，毕竟长大了，很多事情想起来不再觉得难过。你呢？姐姐，你还好吗？”

“我很好。”我说。

不管怎样，见到正恩都是件开心的事。我们一起吃了饭，交流了分别几年内各自的生活。正恩的父母离异之后他跟着父亲生活了半年，之后又寄住在当年接他离开的阿姨家里，今年才转入这个学校。他没有提太多关于家里的事，想必过得不算很顺心，但正如他所说，我们都长大了，所有的苦都能咽进肚子里去。

第59节：白云苍狗.正恩(2)

我也隐瞒了廖德伟这件事，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他是属于我自己的秘密。

我们交换了彼此的联系方式，然后各自回宿舍。一路上佳旺都在问我："天呐！蔻丹，你太幸运了，竟然从小就认识了这个帅哥！你有没有他小时候的照片？我好想看哎！"

我没理她，一回到宿舍就到处找当初他送给我的那个发条机器人，它叫什么来着？安德鲁。离开大宅后安德鲁一直被我带在身上，刚入校的那段时间因为孤单，也曾对着它讲过很多的话。后来与佳旺关系逐渐亲密，我渐渐便把它忘了。

我翻遍了行李箱和衣柜，最后在抽屉的角落里看到它。它身上已经落满了灰，我用一块湿布认真擦拭，很怕沾到了水会生锈。但好在它跟当初正恩交到我手里时一样，并不算崭新，却也不旧。

第二天我带着安德鲁去找正恩，他正和一大群男生围坐在一起说着什么，诶？竟然都没有女生缠着他？真是稀奇。

他班上的一个短头发的女孩问我："请问你找谁？"

"蓝正恩。"我说。

那女孩哆嗦了一下，好象是听到什么可怕的事情一般。然后她跑回去悄悄在一个男生耳边说了些什么，两个人推来推去，后来还是男生战战兢兢地走过去叫了正恩。正恩皱眉，抬头看到是我，才立刻笑着走出来。

"姐姐。"他开心地叫我。

"你们班上的同学好象都很怕你？"我忍不住问。

"嗯，有一点。"

"为什么？"

"因为我很坏呀！"他说，我哈哈大笑起来，然后又从口袋里掏出安德鲁说："看，这是什么？"

正恩很明显地愣了一下，手伸出去，又在半空中停住，抬起头笑眯眯地看着我说：“没想到你还留着的。”

“那当然，你送的东西我怎么能丢呢！”我始终当他是十岁的小孩子，用手捏了捏他的脸。教室里那短发女生惊诧地看着我，过一会儿才把目光转开。

真是怪异。

正恩这时说：“姐姐，周末一起出去玩吧。”

“好呀，你还记不记得子甄哥哥？要不要叫上他一起？”

“不用了，他现在一定很忙。我想跟姐姐两个人单独在一起，好不好呢？”

“哈哈，当然好。”我点头，再狐疑地看了看那个短发女生，转身离开。奇怪，她到底为什么这么怕正恩？正恩说自己太坏，嘿，我才不信，他是那么乖的小孩。

也许他常常被女生纠缠，导致为人冷漠，就像子甄那样也说不定。我被自己的想象力逗得发笑起来，一路哼着歌回到教室。

周末，正恩如约来到家里，我去开门。李承珏正在沙发上看报纸，我把正恩带到他面前问：“你还记不记得他？那年住在我家里的小孩，你看，他都长这么大了！”

第60节：白云苍狗.正恩(3)

李承珏抬头看了正恩许久，最终是茫然地摇了摇头。我无奈地带着正恩离开，在电梯里正恩对我说：“李叔叔看上去老了很多。”

“是吗？可能每周都能看到他，我没发觉。”我说。

他点点头，没有再说什么。这一天他穿着一件白色T恤，很多口袋的短裤，看起来十分有活力。走出电梯时他推了一辆自行车到我面前，那是一辆黑色的山地自行车，造型很别致，看起来价值不菲。我微微愣了一下，还是很快笑着跳上去。

“坐好呦！”正恩说，然后蹬了起来。

这一幕勾起了我的无限回忆，一年之前，同样的夏天，我也是这样坐在一辆自行车上，去了一个湖边。在那里，我和廖德伟交换了彼此的童年，那一天他对我说：“蔻丹，你笑起来很好看，所以要常常笑才好。”

然而斯人已不在。

正恩回头问我：“姐姐，你在想什么？”

“嗯？”我回过神来，问他：“我们要去哪里？”

“先不告诉你！”他说，我又笑了起来，这个小孩，跟他在一起总是那么快乐。

但快乐的时光并没有持续太久，半个小时后，正恩将车子停下来时我睁大了眼睛，因为这里不是别处，正是去年我和廖德伟来过的湖。

“风景好吗？”正恩走过来问我。

我愣愣地看着他，这一定是巧合。

但，未免太巧了些。

“你怎么了？”他关切地伸出手，我躲开，走到一边说：“这里很安静。”

依然是下午，依然有散步的行人。

我坐在树荫底下看着远方，不太敢靠湖太近，怕想起与廖德伟有关的记忆。然而已经来不及了，往事一幕幕呈现在面前，就如同画卷一般展开。这时我才知道想念是一种多么苦涩的东西，那些我们想见的人不能够见到，想忘记的过去不能够忘记，仿佛是被放置在铁板上的干鱼，充满了煎熬。

而回忆又这样的美，因为不可追回。

我问正恩："你怎么会找到那个地方的？"

"同学说那里风景很好，我猜你会喜欢，所以才带你来的。但姐姐你好象曾经来过这里的样子，是想起了什么吗？一直都不讲话。"

我有所察觉，问他："你都知道些什么？"

"诶？我只是猜测，你这么紧张……"他看着我，目光忽然开始闪烁。

我愣了愣，别开头去。之后我们再也没有讲话，静静地在湖边坐了一个下午，然后他送我回家。到家后我忍不住问他："正恩，你……"

他好奇地看着我，我突然说不出口了，于是摇摇头，向他挥手："今天很开心，那么，星期一见！"

"好的，再见。"

我看着他离开才转身上楼，我多了一个心眼，回家时特意看了一下钟表，四点半，我出去了刚好两个小时。

第61节：白云苍狗.正恩(4)

如果这一切真的是巧合……但我并不相信世界上真有这么巧的事情。

但假如不是巧合，又会是什么？

星期一刚到学校，就有一个女生在我们宿舍门口鬼鬼祟祟地转悠，我揪住她问：“你是谁？”

她转过头来，我认得这张面孔，是正恩班里的那名女生。她紧张地看着我，神色有点怪异。我问她：“你怎么了？在这里做什么？”

“请……请帮帮我弟弟。”她用力地握着我的手，我皱眉问她：“你弟弟是谁？”

我想把她带进宿舍里说话，但她不肯，只是把一张纸条塞进我的手里，然后迅速跑开。我诧异地看着她消失的方向，好半天才把纸条打开，只见上面写着日期和几个名字，名字之中有蓝正恩，而日期是明天夜里一点整。

我不得要领，想了想那女孩的表情，还是决定到时再看。那一天夜里是满月，校园里静悄悄，我躲在男生宿舍外面，12点，有个小个子男生趁保安不注意把一片药放进他的杯子里。保安喝了后不久就开始犯困，趴在桌子上睡着了。那男生见状吹了声口哨，然后陆续有男生从宿舍里走出来。他们全部穿着便装，正恩也在其中，被几个男生围着小声地说着些什么。他们一起朝学校的后门走去，我警觉地跟在后面。

后门外面停着十几辆摩托车，是那种赛车型摩托，造型很酷，颜色亮丽。他们两到三人乘坐一辆出发，其中一个速度慢了些，连头盔都没戴上。我认得他，他是正恩的一个小跟班，于是我静静走到他后面对他说：“别出声，带我一起去。”

他回头看了我一眼，惊恐地睁大眼睛，而我已经坐到了车子上面，手指在嘴唇前竖起。他不敢出声，慌张地递给我一只头盔，我戴

好，便出发了。

地点是在海边的环岛路上，到了晚上这一带基本上没有任何车辆经过。我们赶到的时候大家都已经准备好，两辆车子并排在马路中央，其他人都站在路两旁高声呼叫他们的名字。正恩站在最中间，手里握着一个计时器，然后他举起胳膊，大家立刻静下来，只剩下摩托车启动的声音，以及远处大海的波浪声。

少倾正恩做了个手势，两辆车瞬间开出去，场面立刻沸腾起来。我有一点明白了，问那个载我来的男生："你们是在赛车？"

"不只，"他小声地说，目光炯炯地盯着飞速驶出去的车子。参加比赛的车子开出去了一千米左右时忽然放慢了速度，然后猛地转弯，再原路回来。我睁大了眼睛，那样的速度转弯非要出人命不可，他们怎么会有那么大的胆子。

我问那个男生："为什么在那里转弯？"

"看到那两个路灯没有？"他指给我看，然后说："路灯上面有监控系统，我们不能被拍进去。"

第62节：白云苍狗.正恩(5)

“假如拍进去会怎样？”

他不回答我，因为那两辆车已经回来，蓝色的那辆速度稍快一些，赛车手一下来就兴奋地狂叫起来，而周围的观众只有一半在欢呼，另一半有懊恼、有生气、有悲鸣。这时有一个男生拿着小本子记录着什么，赢的那一方人都很热烈，输的那一方则红了眼睛，然后很不情愿地抽口袋里掏出钞票。

我愣在那里，原来他们是在赌博。

但作为学生来讲，赌博的数额无疑大了一些，他们每人手中的现金都是崭新的，看样子刚从银行取出来不久。收钱的那个人将所有的钱装进一个箱子里，那里面至少有十万块。我终于明白他们为什么不能被监视器拍下来了，因为他们在做违法的勾当。

旁边的男生这时小声说：“一注是一千块，但大家都不会买一注那么少，你也知道，嘉迪学园的人都很在乎面子。这一场比赛不会超过三分钟，这三分钟内却有人可以输掉整个学期的生活费。”

我问他：“那么他吃什么？”

“正恩会借给他们。”他意味深长地说。

我愣了愣，然后倒抽一口气问：“你是说……高利贷？”

“我什么都没说，是你自己猜到的。正恩有社会关系的，千万不要出卖我。”他小声地恳求我，然后一眨眼蹿进人群之中。

下一场比赛已经开始。

我整个人都发不出声音来，回想那个男生对我说的话。什么叫社会关系？难道他加入了黑社会不成？

可是看看他，他那么美好的面容，如女孩子一般秀气，笑起来像个孩子，既纯真又温和……怎么会？

三场比赛过后，有的人开始发狂，一个男生拒绝掏出身上的钱，他爬到地上大哭起来，我看着他愣了一下，他与那个来找我的女孩子

长得很相像，原来他们是孪生姐弟。所有人都停下来看着他，面无表情，多半是已经麻木了。正恩朝他走过去，蹲下来对他说了些什么，那男生扑过去抱住他的脚大喊：“我不能再输了，求求你放过我……”

那语气非常的凄悲，但正恩却仿佛什么都没听到，微笑着拍拍他的头。然后一大群男生走过去将他围了起来，过一会儿里面传出惨叫声。我僵在那里，好久后忍不住站起来冲过去大吼：“住手！”

正恩看到我，整张脸变成灰色。

“蓝正恩，我警告你，再碰他一下我会跟你拼命！”我怒气冲冲地对他说，他的表情很不自然，但随即就恢复了正常。他示意那些进行殴打的男生退回来，他们很听话，什么也不问就回到原来的位置。我蹲下来看那男生，他头发凌乱，衣服上全部是脚印，脸上却没有任何伤痕。

这样就不会被人发现，对不对?

第63节：白云苍狗.正恩(6)

我小心翼翼地掀开他的衣服，只见一片触目惊心的痕迹，新伤加着旧伤。

他眼泪鼻涕流了一脸，白净的皮肤，一看就是娇生惯养的小孩。但纵然如此依然关心着下一场比赛，口中喃喃地说：“我一定会赢回来的，请再给我一次机会……”

他已经失去理智，根本无法清醒。

而比赛还在继续。

这一次正恩亲自出场，大家的情绪空前高涨。我转过头，看到他非常镇静地戴上头盔坐好，在开始的一刹那像离弦的箭一样飞射出去。他的速度比前面几个人都快很多，像一阵龙卷风般，在拐弯处也没有减速，轮胎发出刺耳的响声，车子划出一道充满力量感的弧线疾驰，先前获得胜利的蓝色摩托车被他甩下至少一百米。人们的欢呼声直冲天际，盖过了一切声音。接着正恩已经回到起点来，计时人员看了一下表说：“48秒！”

所有人都愣在那里，下一秒狂叫起来。

正恩摘下头盔，面无表情地说：“好了，今天就到这里。”然后他转头看着我。

我也定定地看着他，几个男生过来将我旁边的伤者抬走，不一会儿他们所有人都已经离开，路上只剩下我与正恩。夜晚的海边风很大，路灯昏黄，月亮已经掉到山的那一边，天渐渐快亮了。

正恩从车上走下来，坐到我的旁边，看着远处的大海发呆。我问他：“你是组织者？”

“不完全是，我只是负责嘉迪学园的比赛。”他语气很宁静，像是说着一件与自己无关的事。“赛车手全部是专业人士，不会出危险，我要做的只是怂恿大家买注而已。”

我睁大眼睛，哑然地问：“为什么这么做？！”

他轻轻笑了笑，然后说：“你还记得我父母为什么离婚吗？因为我母亲与旧情人暗中联系，父亲因此一直怀疑我是否是他的亲生骨肉，曾带我去做DNA。”

我愣在那里，手指慢慢松了下来，问他：“结果呢？”

他摇了摇头道：“结果一点也不重要，他既然已经这样认为，就没有人能改变他的观点。我是他的亲生儿子没错，但他拒绝认我。”

说到这里他的表情有一瞬间的痛苦，拳头紧紧握起来。接着他继续说：“他将我送去当初带我离开的那个阿姨家里寄养，给了我阿姨一大笔钱做抚养费。我那个阿姨的丈夫是个赌徒，很快败光了家产，曾经有一段时间我连吃饭都成问题……”他的声音逐渐低了下来，然后他又抬头笑笑说：“我去找父亲，他像对待一个陌生人一般，给我一顿饭吃，然后让我离开。那个时候他已经重新结了婚，有了一个小孩，他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那个孩子上面。”

“怎么会……”我问：“后来呢？”

第64节：白云苍狗.正恩(7)

“后来我认识一个人，他给我钱花，教我怎样赚钱。当时我走投无路，并没有别的选择，所以加入了他们。”

我认真地说：“但你其实可以有更好的选择。”

“更好的？”他冷笑：“去街边乞讨？还是求助福利机构？没有尝过那种痛苦的人是不会明白的，其实人只能够靠自己，别人背叛你、遗弃你，只有你自己不会。”

“那么你现在是否属于自我放逐？”我说：“更何况你不应该对学生下手，他们缺乏判断力，你会害了他们。”

他笑了起来，推开我走到一边道：“我没有拿抢指着他们的脑袋让他们参加，他们都是自愿的。嘉迪学园的学生都很有钱，但又缺少乐子，我为他们提供了娱乐活动，他们出一点血是应该的。”

“这是你来嘉迪学园的原因？”

“不，我来这里是因为你。记得吗？当时我说过会来找你。”

他加入那个组织，解决了生计问题之后开始派私家侦探调查我，跟踪我，知道的关于我的事情或许比我自己还要多，但他不讲出来，也一直忍着，直到廖德伟离开之后才出现在我面前。

我猛然反应过来，去年子甄在医院里发现的那个猥琐的男人，原来是他请的私家侦探。

但当时我并没想到会是蓝正恩，我承认，那些时间里我几乎忘记了这个人。我问他：“为什么这么做？”

“因为我爱你。”他直接地抛出这五个字来。

我睁大眼睛听着他诉说这一切，这种感情不在我的接受范围之内。况且他所做的事情……我也不能接受这些行为。

于是我说：“我一直把你当弟弟，或者朋友，但照目前的情形来看，我们只能够做陌生人。还有，我不会爱你的。”

“会的，只是时候未到而已。”他说：“假如想让一个人爱上自己，其实最简单的办法就是让她变成和自己一样的人。”

我盯着他：“你是想让我也走投无路吗？”

他笑了笑，并不回答，而是整理好衣服跨上摩托车道：“上来吧，天该亮了。”

我犹豫一下，还是坐了上去，他将头盔替我戴好，又抓过我的手扣住他的腰。他的车开得很快，我只听到风声在耳边呼啸，只得紧紧抱住他。海边逐渐有出来晨练的人群，太阳慢慢从海面升起，照亮了大地。

但太阳永远无法照亮人的心，这世界上我们用肉眼看不到的黑暗事物太多，人性比任何东西都更加残酷。

到达学校后我下车朝宿舍走去，正恩叫住我，我回头看着他，他微笑着，那笑容看起来依然美丽，只是多了一些说不出来的意味。

“第一次看到你的时候，你告诉我你是仙女。”他说：“我一直记得那个时刻，我迷路，很慌乱，天很冷。这时你出现了，那一天你穿着格子衬衣，戴一顶帽子，像个小男孩，但仍然美丽的令人惊讶。”

我不出声，因为并不想与他说太多话。

他继续说：“是你带我回家，拉着我的手，非常的温柔。那时候我真心以为你就是仙女，从此在每一个难过和孤独的时刻我都会想起你，觉得你会来拯救我。蔻丹，大概从那一刻起你就已经成为我的信仰，我很想亲近你，爱你。”

他叫我蔻丹，从此就再也没有叫过我“姐姐”。这是某一种象征，我们彼此信任和照顾的时代结束，取而代之的是疏远和冷漠。我对他说：“仙女不会怜悯坏孩子。”然后转身离开。

我对他一点也讨厌不起来，更不会恨他。只是我收回了我的同情，每一个人的人生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与挫折，能拯救我们的只有自己。但有的人执迷不悟，走了错的路，从此再也回不来。

在生命中迷路远比在街道上迷路来的更加严重，这一次我无法帮助他，因为我自己也身处其中。

第65节：白云苍狗.正恩(8)

Chapter Ⅱ

那件事之后我很少再见到正恩，学校很大，两个人碰巧遇到是一件很需要运气的事，除非你刻意制造巧合。

佳旺好奇地问我：“那个小男孩怎么不出现了？你们吵架了吗？”

“没，他的功课很忙。”我含糊地解释。

“诶？我还想邀请他来参加我的生日。”她有些遗憾地说：“我想把学校里最帅的男生们全部都招集来。”

“有周永恒一个还不够？更何况你还要应付子甄，哪里忙的来。”我打趣她，她捂着嘴巴吃吃地笑了起来。

这是佳旺十八岁的生日，他父亲打算热热闹闹地给她扮一个宴会。那一天恰好是周末，佳旺至少请了两百人来，光礼物就有一卡车。周永恒很大方地借出一间酒店的大堂给她用，那一天佳旺盛装出席，穿着粉红色镶碎钻的公主裙，头上戴一顶小小的皇冠，着实美丽动人。子甄也很给面子地来参加聚会，他送给佳旺一只大眼圆脸的芭比娃娃，看起来就像是佳旺的模型一般。礼物虽然不贵重，但绝对是费了一番心思挑选的。佳旺涨红了脸，一直把那只娃娃捏在手里。

我远远地对她眨眼，是真心地为她高兴。

“哎呀，有情人终成眷属，真令人羡慕。”周永恒走到我身后问我：“那么你还决定等德伟回来吗？”

“不知道，”我说：“我暂时还忘不了他。”

“你还在跟他联系？”

“他们有时会寄明信片过来，应该是李明子寄的，只有三两句话，诸如‘冰岛的冬天真是非常冷，但能看到极光很幸运’之类。”

“唔，我偶尔也能收到这样的明信片，明子是个很有情谊的人。”他说：“他们组了新的乐队，打算出唱片。”

“我知道。”

“其实很多事情一旦远离，就不再那么重要了，所以不如你去找个比他更好的人。”

第66节：白云苍狗.正恩(9)

他是真心关心我，我感激不尽，对他说：“但其实遇到一个喜欢的人并非那么容易的事，你也看到了，我身边的异性只有这么几位。”

“唉，难道说你都没有注意过我的存在么？”他将一颗樱桃塞进嘴里，做出一个失望的表情来。我忍不住笑，这个活宝。

这时蛋糕被推进来，那是个大得惊人的蛋糕，至少有三米高，一层层地叠上去，奶油制成玫瑰的形状，非常精致漂亮。大家一起拥上去插蜡烛，灯光忽然熄灭，现场响起了生日歌。佳旺闭上眼睛许愿，我走过去对她说：“希望你得到子甄的芳心。”

她笑了起来，然后激动地抱住我。子甄在一边看着我们两个，我对他眨眨眼，他会意，走过来将佳旺从我怀里接过去。

我适时退开。

灯再亮起来时舞台上出现一支现场乐队，他们弹奏了一支十分欢快的曲子，所有人都从座位上站起来跳舞，佳旺和子甄在正中间，子甄的动作有点僵硬，但很努力地配合佳旺。我站在角落里看着他们，心里不是没有落寞的。

但好在孤独的时刻还有酒在，我走到放食物的桌子上找到一瓶西施小教堂，打开来慢慢地喝，又快乐又沉醉。

有人在我面前停下来。

我抬头，看到正恩。

他手插口袋，平静地说：“你没有邀请我。”

“这并不是我的生日。”我低头走开。

他没有追上来，而是走上舞台从乐队成员手里接过贝司弹奏起来，是非常熟悉的前奏，The Beatles的《Let it be》。大家一起唱了起来：“let it be，let it be，whisper words of wisdom，let it be……”

我愣在那里，这时才发现正恩穿着与廖德伟那一次演出时一模一样的衣服，连贝司也是同一款，是湖蓝色的Pedulla Custom。

他在干什么？模仿廖德伟?

就连周永恒也有所觉察，他朝我这边看过来，我提起裙子向舞台走去。

这时灯光再次暗了下来，曲子换成华尔兹。我一只手被人抓住滑进舞池，那人不是别人，正是正恩。他一只手搭上我的肩膀做出跳舞的动作，眼神却冒出炯炯的火光来："为什么你不开心？是我弹得不够好，还是说……你始终忘不了那个人？"

我狠狠地瞪着他，想要争脱，他的力气却比我大很多倍，手指紧紧掐着我的肩膀，仿佛要陷进骨骼里去。每个人都在欢笑，没有人注意到这边的变化。我几乎快叫出声来，正恩凑近我低声说："为什么你忘不了他，他到底哪里好……"

他的表情十分鬼魅，手中的力道更大了一些。我强忍着疼痛说："正恩，放开我。"

"不要，我不会放开你，不会让你爱上别人，你只能爱我。"他欲低头吻我，这时有人一拳打到他的脸上去。他没站稳，碰到了后面的桌子，桌子瞬间倒地，东西全部掉下来，叮当一片。大家有稍微的停顿，周永恒将我拉到背后去看着正恩质问："你想做什么？！"

第67节：白云苍狗.正恩(10)

正恩站起来擦了擦脸，目光涣散，过了一会儿才恢复意识，抬头瞪了周永恒一眼，然后他转身走开。我追上去，被一只手拉住，周永恒在我耳边轻轻说了一句话，我睁大了眼睛道：“不可能！”

“只有吃了那种药的人才会是这个样子。”他面无表情地说。

佳旺已经跑了过来，她问：“发生了什么事？刚才那个人是不是正恩？”

周永恒摆摆手道：“没事，那个人想跟我争蔻丹而已。”他笑笑地把佳旺打发走，佳旺担心地看着我，我撑着额头跌进沙发里。

周永恒递了一杯酒给我，我喃喃地说：“他小时候是一个很可爱的男孩，我们每一个人都很喜欢他……”

他扶着我说：“人都是会变的。”

但是这样的变化……我根本没办法接受。周永恒说：“你累了，我送你回家。”

“可是今天是佳旺的生日。”

“她没空注意你，瞧，这里有子甄在。”

我看过去，佳旺和子甄在一个角落里低声说着什么，于是我站起来，跟周永恒一起走出去。路上周永恒对我说：“虽然我不认识他，但那个男孩看起来很危险，你要当心。”

我茫然地点点头，始终无法相信这一切。

到了大厦外，我下车，周永恒温和地说：“好好睡一觉，醒来就没事了。”

“我知道了，谢谢你。”我转身离开。

我回到家的时候是晚上八点，房间里有暧昧不清的气味。我警觉地看了看鞋架，那上面有一双红色的高跟鞋。

我从来不穿红色的鞋子。

李承珏的房间里传出轻微的声响，我明白过来，立刻回到卧室。但我没办法平静，这一天终于来了，他带了女人回家。

他终于不再爱母亲了。

呵，谁会爱一个死人呢？我从抽屉里拿出一支烟点上，坐在椅子上静静发呆。半小时后有人从房间里走出去，他们亲密地告别，然后那女人离开，将房门关上。

李承珏大概没想到我会这么早回来，敲了敲我的房门问："蔻丹，是你吗？"

我没有回答。

他便在门外站了一会儿，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我忍不住鼻子发酸，他终究还是把母亲忘记了。什么爱情与誓言，都是骗人的鬼话。

但我不能讲出来，我不能表示任何抗议。因为我本人不过是他好心收养的一个小孩而已，他若不开心，随时可以赶我出门。

寄人篱下的滋味很不好受，我要忍耐，成年后我自己会离开。

我沉沉睡去，第二天醒来时李承珏在房间里吃早点，保姆收拾他的房间，提出一袋垃圾。我眼尖地看到一个乳白色的橡胶袋子，于是忍不住跑到卫生间里吐了起来。

出来时我一直盯着他看，他似乎也有一点尴尬，但尽量自然地打招呼："你起床了，早。"

第68节：白云苍狗.正恩(11)

我没有他的功力，没办法装做什么都不知道，于是我问他：“你带女人回家？”

他愣了愣，轻声说：“这并不是和长辈说话的态度。”

“那么我应该怎么说？我是否应该表示支持？！”忽然间我声音提高了八度，保姆愣愣地看着我们，李承珏也不再维持冷静，他站起来说：“这是我的家，我有权做任何事！”

我站在那里，这才发现我没有台阶下了。他说的没错，这里是他的家，他有权利带女人回来，有权利在这里喝酒、聊天、恋爱，而我才是多余的人。我望着他，想起他带我离开时说的话：“我会抚养你长大，不管我跟你母亲结婚与否，蔻丹，你都是我女儿。”

既然他做不到，当初他为什么轻易这样对我承诺呢？我忽然哭泣起来，迅速回到房间收拾东西走出去。他猛地拉住我道歉：“蔻丹，对不起。”

我一味地低头哭泣，要到今日我才能明白，其实我是一个没有家的人，没有家，没有亲人，这么多余。

李承珏一直低着头，等我哭完才说：“坐下来好好谈一谈吧。”

我便坐到他对面，保姆已经离开，他亲自泡一壶茉莉花茶放在桌子上，热气将他的脸氤氲，我看着他，发现他真的老了。

“蔻丹，你一天比一天长大。”他说：“如果你有仔细照镜子，你应该会发现你与你母亲越来越像。”

是，一样的面孔，犹如一个模子刻出来的，这一点我不是不清楚。

他继续说：“每次我看到你就会想起她来，你不能明白那种感受，我爱了她那么多年，她说离开就离开……而我还在想着与她在一起的每一个时刻，那些快乐，简直就像为了今天的不快乐特意准备的。”

我黯然地握着茶杯，轻声问：“看到我，你就会想起她对吗？”

他点了点头。

我又问："所以看到我你会痛苦，是不是？"

这一次他没有回答。

我轻轻笑了起来，那笑里满是悲哀。我说："以前我母亲也这样对我讲过，看到我，就令她想到另一个人来。而有些人你一想到，就会难过起来。很不幸，我长了一副这样的面孔，令你们想起各自的爱人。可是……假如想忘记曾经发生过的一切，又为什么带我到这个世上来？"

说到后来我茫然地盯着窗外，每一天都有新的婴儿诞生，生命带来的欣喜，在长大之后变成了悲伤，这一切没有人能够控制。

李承珏沉默良久，才说："我要仔细想一想，蔻丹。"

我抓着包站起来，走到门口时又问他："你有没有后悔过当初收留我？"

"从来没有。"他语气坚决地说："我也没有想过会有今天这样的事情发生，也许是因为我老了，一个人没办法面对寂寞。"

第69节：白云苍狗.正恩(12)

我点点头，推开门离开。

秋天再次来临，周末的校园很安静，只有寥寥几个男生在操场打篮球。我站在阳台上看着他们，然后去图书馆看书。

这么多年始终没变过的爱好就是阅读，小说就像一个放大镜，把所有细微的感情用壮阔的篇幅描述出来，而平淡的生活可以一笔代过。

我喜欢那些描写孤儿、单恋、穷苦的小说，因为觉得可以在其中找到自己的影子。这种想法难免自恋了一些，但自恋有什么错呢？人永远爱自己多过于别人。

我理解李承珏，他是一个正常的孤独的男人，有生理需求，自然不应该为了我而压抑。这些年他为我做的已经够多了，我不能因为这一点点小事而怨恨他。

只好这样安慰自己，我也始终无法做到丝毫不介意，苦恼极了。

佳旺在星期天傍晚回到宿舍，她看起来并不开心，我问她："怎么？子甄再次拒绝你？"

她没有回答，却忽然蹲下来哭泣起来。我愣了愣，过去抱住她。她委屈地说："我到底有什么不好呢？他这样一再一再地拒绝我，我能做的都已经做了呀……"

我轻轻地拍她的背，但不知道该怎么安慰她。我知道子甄这个人，他心底里对生活无忧的人都有抵抗情绪，觉得他们都懒惰、自私。他的阶级意识太过严重，刻意地在自己与别人之间划一道线，不容易接受外人。佳旺的感情路注定走得很辛苦，但一旦她坚持下来，会有一个很好的未来。

佳旺对我说："蔻丹，有时候我真嫉妒你，为什么他对你那么好？"

“我？”我惊讶地说：“他对我也十分冷漠的好不好？小时候我央求他陪我做游戏，他看都不看我一眼。他这个人啊，像蛮驴一样不讲道理。”

我恢复了往日的沉闷，除了佳旺几乎不与任何人讲话。要么看书，要么写字。佳旺决定与子甄考取同一所学校，所以变得很拼命。我受她的影响也开始努力学习，效果虽然不大，但毕竟自己尽力了，充实很多。

有时也会在学校内见到正恩，仿佛不认识，彼此看一眼就走开。他在校内的名声渐渐传播开来，大家都知道这个人聚众斗殴、做高利贷。连校方也开始关注他，有同学看到他频繁出入校长室。连佳旺也跑来问我：“传闻是真的？正恩是这样的人？！”

“我不知道。”我说。

“真想象不到……”佳旺茫然地看着窗外喃喃：“那么好看的小男孩。”

受正恩的影响，学校里很多人开始闷闷不乐，我班上就有三名。有一天他们来找我，恳求我说：“蔻丹，我们都知道你与蓝正恩关系不错。”

我警觉地抬头，问他们：“你们想做什么？”

“请你帮我们求情，让我们宽限一些时候再还。”

第70节：白云苍狗.正恩(13)

我愣住，问：“利息是怎样算的？”

“百分之十。”

“你们欠了多少？”

他们面面相觑，最后说：“加起来一共是五万。”

我霍地站了起来朝他们怒吼：“你们以为赚钱很容易？五万块短短几分钟内就输出去！”声音太大，教室里的人全部转过头看我。三个人低下头唯唯诺诺，我忽然叹气，骂他们有什么用呢？他们什么都不懂。

“我帮你们借到钱还他，以后不许再跟他有任何关系，知道吗？”

“太谢谢你了，蔻丹你肯帮我们……”

我挥挥手，让他们离开。但实际上我自己并没有那么多钱，学校里有吃有住，我平时并不问李承珏要零花钱，每个星期两百块坐车和香烟，连零食也不吃。我斟酌再三，午饭时间去找周永恒，他只吃一份青菜和一跟鸡腿，并不像其他男生一般奢侈地点一整桌子菜。真是奇怪，自己赚钱的人都不这么铺张，那些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人反而大胆。

我在周永恒对面坐下来，他开玩笑说：“怎么？你终于肯给我机会啦？”

“我有事情找你。”我压低了声音说。

他看到我的表情，严肃起来问：“是什么事？”

“你知道蓝正恩在学校里组织地下赌博？”

他点点头。

“我班上有三名男生参加这类活动，将生活费全部输了出去，不敢问家里要钱，只好再去问正恩借高利贷。”我说：“他们今天来请我帮忙。”

“你打算怎么帮？”他问我。

“想向你借钱，先还了高利贷再说。”我顿了顿，谈到钱这个话题实在太敏感。

周永恒思索片刻，轻轻说：“这样根本解决不了实质问题。”

“那怎么办才好？”我问。

他凑过来轻声说：“我原来想过这件事情，你知道，这种地下赌博其实是暗箱操作的，赛车手与庄家联手，买的人多的那一辆车子永远会输，所得的钱财一部分给赢的人，一部分为庄家所有。所以庄家永远是赚的。”

我点点头，“然后呢？”

“我们可以事先约好，让所有人买同一辆车子。”

“但那辆车假如输了不就……”

周永恒笑了起来，拨弄着盘子里的菜说：“假如有人给你一根青菜让你故意输，而有的人给你一只鸡腿……”

我明白过来，忽然又问：“但是你会不会有损失？”

“放心，我自己会是最大的买家，这样赢的钱可以填补‘鸡腿’的成本，输了的话就当投资失败咯！”他想了想，又说：“绝对不会输的。”

对赚钱这种事情他永远有兴趣，而且有办法，这办法虽然不太光明正大，但目前也没有别的可行办法。更何况既然正恩用这种方法，我们也只能以其道还治其身。我听从了周永恒的建议，下午拿着一张存折去找班里的那三名男生。他们看到存折上的数字睁大了双眼，然后说：“不需要这么多呀！”

第71节：白云苍狗.正恩(14)

“听我说。”我凑近他们悄悄说：“这其中的钱你们拿一部分还正恩，另外一部分去参与下个星期的赛车，但买哪一辆车要等待我的通知，明白了？”

他们狐疑，很快点头。

比赛之前我与周永恒碰头，问他：“怎么样？”

“大部分参与者都还了钱，赛车手也已经打通了关系。基本没问题，现在等结果即可。”他说。

我们坐在校园后门的台阶上耐心等待，这夜风很冷，天上只有几颗寥落的星星。周永恒把外套脱下来给我，我打算推辞，忽然想起了什么，于是静静把衣服套上。

曾经有一次天气很冷，廖德伟也把自己的衣服给我，我推辞，他便把我整个人裹进衣服里。

那种温暖。我发起呆来。

“又想起他了？”周永恒问我。

我说：“也并非是每天都想，只是有时会触景生情。”

他笑了起来，递给我一支烟。

“你呢？会不会想起李明子？”

“偶尔。”他懒洋洋地看着天空，轻轻说：“我跟你不一样，你至少得到过他的爱，而我没有。我所有的，不过是永远不会结束的友情。”

忽然我们都伤感起来，于是我把头靠在他的肩膀上，不再说话。

人群在凌晨三点左右回来，每一个人都很开心，笑嘻嘻地跑过来说：“我们全都赢了！”

我激动地握着周永恒的手，周永恒一副“意料”之中的模样，对大家说：“把欠我的钱打到我跟你们说过的那个帐号，留一点生活费给自己，以后也不要再赌了。”

“好！”他们围着他欢呼，这时候正恩的车子也开了过来，他隔着头盔盯着我和周永恒看，我们也看着他。

他的眼神很平静，似乎早就猜到会这样。但看起来也不是没有憎恨的，那种轻微的、不易觉察的怒气。

然后他便离开了。

我原本以为，这只是一件小事情。我们用同样的办法去帮助了别人，这本身并不是坏事。但引起的结果，却在我们的意料之外。

我没有想过正恩会报复周永恒。

这次赛车之后校园里重新热闹起来，中午大家在食堂吃饭时议论纷纷，热情地讨论着那一天的赛事。我和周永恒静静听着，然后笑了起来。

“真不知道怎么谢谢你。”我说。

“不用谢我呀，我也有赚到钱，应该感谢蓝正恩才对。”他哈哈大笑。

接着是周末，我和佳旺乘校车回家，在校门口与周永恒告别。他依然开着自己的灰色小跑车，很像电影里的男主角一般戴着一架太阳镜朝我们飞吻。然后他先离开，稍后校车也开始启动。

我有点疲倦，倚着佳旺打盹，半小时之后马路上传来一声巨大的轰鸣声，我猛地醒来，看看前方，校车缓缓停了下来，前方交通拥挤，象是出了什么事。前面两个女生小声议论：“是出车祸了吧？那辆车像是我们学校的。”

第72节：白云苍狗.正恩(15)

“假如没错的话，车里人是周永恒。你知不知道他？高二的那个很好看很花心的男孩子……”

什么？

我睁大双眼，猛地站起来冲到门口对司机说：“开门，我要下去！”

“还没到……”

“快开门！”我尖叫，佳旺也跟了过来。司机看了看我们，打开车门，我和佳旺一起向前面跑去，她问我：“发生了什么事？”

“好象是周永恒。”我来不及多说，很快赶到了出事地点，那里场面极其混乱，一大群人围在周围，一辆卡车的车身被撞凹进去，另一辆翻倒在地的车正是周永恒的车子。我扑过去，看到他满头是血地昏迷在车内，形象恐怖。

他开车一向很稳，不可能发生这种事情。我呆滞一秒，下意识地去敲打车门，很大声地叫：“周永恒！喂，你醒醒！”

佳旺吓坏了，整个人怔在那里。我回头对她喊：“快报警！”

她刚掏出电话，警车和救护车分别赶来。我和佳旺被推到一边去，他们七手八脚地翘开车门，把周永恒抬了出来。佳旺尖叫一声捂住眼睛，那种情形并不是我们能想象得到的，我闭上了眼睛，心里一阵剧烈的痛苦。

警察开始盘问目击者，我和佳旺退到一边去。马路上很多人围着出事现场，这时我看到一个人站在我们对面，戴着一顶棒球帽，帽檐压得很低，嘴角忽然扬起。

那个笑容再熟悉不过，我反应过来，大步跑过去掀掉他的帽子。

是正恩，没错。

我不可置信地看着他，好半天才说出话来：“是你……”

他意外了一下，但随即平静地说：“是，我恰好经过，没想到他车技这么差。”他笑着说：“当时有一辆车追着他不放，他就把车开到很快的速度。你要知道，开快车其实很危险，他太胆大了，哈哈！”

“你派人跟踪他？”

他不置可否，只是望着远处。我几乎混身颤抖，下意识地抬起胳膊，伸手就是一巴掌。那一巴掌的力道比我想象中还要大，他整个人向一旁倾斜，顿了顿，转过头来静静地看着我。他的脸很快红肿起来，但他似乎一点也不在意。

“蓝正恩，假如他有什么事，我一定会憎恨你一辈子！”我怒气冲冲地说完这句话便转身离开。回到路边时都在忍不住颤抖，用力太大，整只手疼得失去了知觉。我盯着手背肿起的骨节发呆，忽然蹲到地上哭泣起来。佳旺跑到我身边来：“刚才你去哪里了？呀，蔻丹别哭，周永恒一定会没事的……”

她温和地安慰我，但我丝毫听不进去。那一刻我的悲哀多过于恐惧，为正恩，为周永恒，也为自己。

第73节：白云苍狗.正恩(16)

Chapter Ⅲ

我疲倦地回到家里，身上一点力气也没有。周永恒抢救及时，已经脱离了危险，医生说他右腿骨骼断裂，并伴随轻微的脑震荡，能否彻底恢复还要再观察。他家人一听到消息便立刻赶来，将他转到最好的病房里去，当时医院很是热闹，三辆超豪华轿车停在门口，引来很多人围观。他父亲是见过大场面的人，非常镇静，母亲则在一旁心急如焚地小声哭泣。有他们在，周永恒一定会得到最好的治疗。我和佳旺适时离开，在路边分头回家。

厨房里有人，我以为是钟点工，没太理会，拿了医药箱出来朝手背上帖药膏。这时厨房里的人走出来，手中拿着红茶和蛋糕。我认得这个女孩子，她被李承珏带回来不只一次，喜欢穿红色鞋子，喷玫瑰味香水，十分年轻。长相固然漂亮，但化妆太浓，一脸风尘。她在我对面坐下，仿佛跟我很熟一样地打招呼："你回来啦？"

我看她一眼，再朝李承珏的房间看了看，他似乎不在家。于是我不搭理她，帖好药膏便回到房间。

谁知她竟然跟了进来，翻弄着我桌上的书本问："你叫王蔻丹？为什么不和你父亲一个姓？"

"与你无关，这是我的房间，请你出去。"我厌恶地说。

"哎呀，只是问一问而已，为什么生气……"

我猛地站了起来，足足比她高了一个头，她愣了一下，朝我翻了一个白眼，扭着腰走出门去。

我气愤之极，抓起一只杯子朝墙上砸了上去。

不久后李承珏回来，我在房间内听到他放下钥匙，然后回到自己房间。往常他都会先推门看看我在不在，而现在，毫无疑问他更关心那个女孩。

隔壁房间传来轻微的说话声，大概是那女孩在告状。我没有放在心上，仰面躺在床上发呆。有敲门声响起，我再坐起来，看着李承珏走进来。

他先看到我手上的药膏，问："你的手怎么了？"

"不小心跌倒。"我淡淡地说。

他坐下来，看了我一会儿才说："蔻丹……"

我已经猜到他要说什么，于是我抢先说："你放心，不会再有下一次，周末我会尽量待在学校里不回来。"

他笑了起来："不是这个。"

"那是什么？"

他拉开我的抽屉，拿出一根烟点上。他一直跟我抽同一个牌子的烟，也知道我的烟放在哪里。呵，"父女"。我耐心地看着他，等着他开口。他想了很久才下定决心，轻轻说："蔻丹，你或者可以考虑出国念书。"

我愣了一秒，明白过来，他是在赶我走。

"你已经长大了，我们一起住不是很方便。"他说。

我努力平稳情绪，问他："你还爱她吗？"

他呆一呆，好久才答："我爱的也许是回忆。"

我点点头。

"你可以自己选择去哪个国家，我能力有限，但负担你的学费并不是问题。所以你认真考虑一下，然后答复我。"他说完，站起来朝外面走，我又叫住他，却忽然不知道该说什么。

"别想太多，"他回头看着我："我依然是你的亲人。"

这个时候他还在安慰我。

每一次遇到问题都是别人在安慰我，因为我那么轻易地就被抛弃，被伤害，成为他人的负担。

第74节：白云苍狗.正恩(17)

其实他们全都没有责任要照顾我，但他们还是在安慰我。

大概是我自己不够坚强，我想，我要仔细想一想关于未来的问题。

但大脑一片混乱，根本静不下来。一闭上眼就能想起周永恒受伤的模样，太阳镜还挂在耳朵上，被一团污血盖住。

我害怕起来，缩成一团抱住自己。也不知是什么时候睡着，醒来时是夜里两点，客厅的桌子上放着吃了一半的食物和空的酒瓶，他甚至都没有叫我起床吃饭。

我知道，这里我已经不能呆太久了。

一个星期之后我去探望周永恒，他已经被父母接回家里休养，据说他家有最好的私人医生和看护。我问同学要来地址，他家并不难找，在城内最高档的住宅区内。虽然是住宅区，但其实有三分之一的面积都为周家所有。非常大的院子，巴洛克式风格建筑，圆圆的顶，浮雕的柱子，好似一座城堡一般富丽堂皇。我按动门铃，很快有人接起问："请问哪一位？"

"我找周永恒。"我说。

"对不起，他现在不宜见人。"

"告诉他我是王蔻丹。"

对方挂了电话，不久后一个穿制服的佣人走出来替我开门。从大门到房间要穿过一个巨大的花园，花园内甚至有喷泉。他家里比我想象中还富有，我轻声问前面的佣人："他现在情况怎样？"

"还不能活动，医生说右腿可能会残疾。"

我心里一紧，走路的速度更快一些。

房间内宽敞，一楼至少四米高，一只大的水晶灯垂下来，一律是宫廷式的家具，非常漂亮。周永恒的房间在三楼，佣人将我领到门口退下，我敲了敲门，里面有人说："进来。"

我推开门，看到几个看护走来走去。周永恒躺在床上，腿上打着石膏，脖子上裹着颈托，似乎不能转头。我扑过去问他：“你怎么样？”

“还不错，”他笑着说：“至少没破相，我依然无比英俊。”

这个时候还开玩笑，我鼻子一酸，眼泪掉了下来。

“有什么好哭的？天灾人祸，谁也不能躲开。”他伸出手为我擦掉眼泪，我问他：“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在现场看到正恩。”

他闭上眼睛，边回忆边说：“当时有一辆车子一直跟踪我，从学校跟到市区，我忍不住加速想甩掉他，没想到一辆卡车突然地转弯……”

我紧紧地握着他的手，低声说：“是正恩派人跟踪你……”

他沉吟，又笑了一下说：“即使是，车祸跟他也没有直接原因。肇事者是那辆卡车，他违反交通规则在先，警方已经把事故调查得很清楚。”

“但假如没有人跟踪你……”

他打断我道：“没有假如。”

我愣了愣，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伏在他的胸前抱住他。

第75节：白云苍狗.正恩(18)

“喂喂，你趁机占我便宜！”他大叫，然后伸出手抚摸我的头发，轻轻说：“蔻丹，我们没有证据。我家里做的是正经生意，我也不可能找他报仇什么的，所以，忘记这件事吧。”

“但是你……”

“我不会有事的，”他说：“医生说腿也许会破，但不至于走不成路。我只是不想再回去念书了，可能身体恢复之后就跟随父亲一起做生意。你也知道，上学对我来说不太重要。”

我点点头。

看护过来小声地提醒我：“病人需要休息。”

我站起来对周永恒说：“我会再回来看你。”

“不用了，蔻丹。”

我看着他。

“我不想惹太多麻烦，对不起，蔻丹。”他无限歉意，继续说：“我们还是朋友，但不能像往常那样亲密了，你明白吗？”

我听懂了，在原地站了许久，血液凝固，以为自己所听到的是幻听，明显的不肯接受现实一般。

假如可以选择，我宁可自己笨一点，假装不知道他在说什么。

但逃避也不是办法，他有他自己的难处，离开我有什么错呢？任何人都有权利保护自己。

我点点头，然后又扑过去抱住他。这一次他也紧紧抱着我，在我耳边轻声说：“当心那个男孩子，蔻丹，自己小心。”

“是。”

我告辞。

走出来的时候外面天色昏沉，十一月，天气非常的寒冷。我裹紧了大衣站在门口，说不出心里是什么滋味，只觉得苦，忍不住蹲下来用手捂着脸。这时有人走到我面前来，我抬头，看到正恩。

他穿着便装，深蓝色的大衣，灯心绒的裤子，看起来非常成熟。我瞪着他看，他向我伸出手轻轻说：“一起去喝一杯？”

我站起来疾步向前走，他慢慢地跟在后面。没多久我忍不住停下来冲他怒吼：“为什么你要这么做？！”

他将手插在口袋里，十分平静地看着我。

我扑过去打他，手脚并用，他没有还手，也不阻止，只是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显然我已经拿不出当初那一巴掌的力气来，此刻的动作犹如情侣争吵。我渐渐妥协，停下来狠狠地盯着他看。他整理好衣服，重新说：“去喝一杯吧。”

我还是跟着他钻进了一间酒吧，这是我第一次来这样的场合，酒吧里灯光非常昏暗，刚开始营业，还没有太多客人。我们两个人在角落里坐下来，他点了一支威士忌，问我：“你怕不怕苦？”

“还有什么比现在更苦？”我抢过他手中的杯子一口饮尽，再次质问他：“告诉我，你到底为什么这么做？你知不知道这会害了他一辈子！”

他晃了晃杯子，表情无辜地说：“这是意外，谁都没想到会有一辆卡车会突然地开过来。”

第76节：白云苍狗.正恩(19)

“那么跟踪他的车子呢？”

“我一开始也只是想教训他而已。”他说，又抬头看我：“而且你也已经打了我，报仇了不是吗？”

“混蛋！”我几乎是咬牙切齿地说：“只因为他赚了你的钱，你这样对待他……”

他伸过手来按住我的拳头，轻轻说：“不是为钱，我并不需要太多钱。我只是嫉妒你们那么亲密。”

“嫉妒？”我哈哈大笑起来：“那么你就是用这种方法来爱一个人的吗？我跟子甄关系也很好，还有李承珏，我的同桌，我喜欢他们都比你多，你为什么不去杀了他们？！”

“我不杀人。”他始终维持礼貌的微笑，看起来温和至极。但谁都想象不到他的心有多么坚硬，犹如石头，又如利刀。我再倒一杯酒喝完，身体开始发热，头脑也不那么清晰，撑着脑袋喃喃说：“我一点也不需要你的爱情，正恩，我请求你离开我，不要再来骚扰我。”

“不可能的。”他捧着我的脸凝视我的眼睛，一字一顿地说：“蔻丹，你不可能从我身边逃开。”

然后他低头吻了我的额头一下，我用力地将他推开，他笑一笑，留下了现金在桌子上说：“你要记住这句话，你永远永远不会离开我。”

说完他便走了。

我茫然地盯着桌上的酒看，六年前我也曾喝过这种酒，那时我以为最痛苦的事情不过是母亲不够关爱，我没有朋友。现在才知道生命中的绝望时刻比想象中多很多倍，假如一个人足够残酷，他可以把爱也变得恐怖，恨也变得恐怖。

我抱着那瓶酒大口大口地灌进肚子里，不久便醉了。走出酒吧后站在街角吐了半天，然后坐在地上嚎啕大哭。有人关切地蹲下来问我

遇到了什么麻烦，我推开他钻进一辆出租车。司机问我：“去哪里？”

去哪里呢？我看着窗外万家灯火，城市这样大，但根本没有属于我的地方。我没有亲人，没有恋人，我能去哪里呢？我再次捂着脸哭了起来，司机为难地说：“你到底要去哪里？再说不出来麻烦你下车。”

“政法学院。”我终于报出地址。

这个时候，也只有与子甄商量。

车到达子甄的学校时还不算太晚，九点多一些。我一路走到子甄的宿舍里，他看到我有些意外，再凑近一闻，眉毛便皱了起来，问：“怎么喝这么多酒？”

我二话不说便抱着他大哭一场，他朝宿舍里看了看，几个舍友立刻离开，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他扶着我在椅子上坐下来，倒了一杯温水递给我问：“发生了什么事？”

我抽噎着将正恩的事情告诉他，讲到一半时又开始讲周永恒，接着讲到李承珏。所谓语无伦次就是这样，我完全喝醉，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但子甄很有耐心地听完，似乎也被正恩的所做所为吓到了。他沉吟一会儿，问我：“你打算怎么办？”

第77节：白云苍狗.正恩(20)

“我不知道。”我诚实地说。

他叹口气，轻轻说：“当前的问题不是蓝正恩，你可以像你母亲一样远远离开他，他大可变成第二个孙敬安，而你去过你自己的生活。”

“孙敬安……”我念着这个名字，忽然害怕起来：“正恩不会是孙敬安，孙敬安有自己的家庭，正恩却没有……我也没有，我母亲就这样丢下我不管，而李承珏即将抛弃我……”我又哭了起来。子甄无奈地看着我，大概明白再同我说下去也没有意义，便转过身继续背卷宗。我从后面抱住他撒娇：“为什么你不爱我？他们所有人都不爱我，你应该爱我才对……”

他摇摇头叹气：“你这个样子谁肯爱你？回家洗个澡睡一觉，醒来就什么事都没有了。来，我送你回家。”

他穿上外套，扶着我朝外走。我像抓住救命稻草一般整个人帖在他身上，胳膊紧紧地搂着他的脖子。没想到刚走出门，就看到佳旺。

她咬着嘴唇，尴尬地看着我们，也不知站了多久。走廊里很冷，我看到她脸蛋冻得通红，立刻酒醒了一半，松开子甄说：“佳旺我……”

她已经转身跑出去。我正要追上去，子甄拉住我说：“你别管她了，管好你自己再说。”

“可是……”

“快点回家。”他拉住我朝外面走，拦下一辆出租车钻进去。实际上还未到家我就已经睡着了，醒来时已经是第二天中午，我躺在自己的床上，身上还穿着牛仔裤，出了很多汗，十分粘稠。

我洗了澡走出来，李承珏正坐在客厅吃饭，他看着我说：“昨天子甄将你送回来，他跟我说了许多话。”

我盛了一碗粥坐下来，他继续说：“对不起蔻丹，我不知道你这么痛苦。”

“不，不用道歉，我只是一时喝醉了。你做的没错，因为你也需要自己的生活。”我装做什么事都没发生，微笑着说：“我已经想好了，国外的生活其实并不适合我，但我会在剩下的半年里努力读书，争取考一所外地的大学，这样我们不会常常见面，你就没有太多顾虑。”

“对不起，蔻丹。”他说。

“不，你没有对不起我，你已经照顾了我很多年，李先生，你是一个大好人，假如你当年没有收留我，我或许还不如今日。我应该感谢你不是吗？”我说。

“我……”他似乎想说点什么，但最终什么都没有说。直到下午我要回学校的时候他才说：“蔻丹，我大概会出国。”

我抬头看着他问：“总之，你就是不想看到我是吗？”

“不，不是你的原因。”他解释：“我已经快五十岁，对很多事情力不从心，趁手头还有些钱，我想移民去一个节奏舒缓的国家养老。当然，我会继续负担你的学费及生活费。”

第78节：白云苍狗.正恩(21)

我静了一会儿，问："之前周永恒说你失去了很多生意？"

"是，我不是那些年轻人的对手。"他格外颓丧。

我忽然明白了，他的烦心事原来不止一件。于是我点点头，问："什么时候离开？"

"已经开始申请，可能半年内就可以走了。"

"一个人？"

"不是。"他低下头来。

应该还有一个女人，虽然我不知道那个女人是谁，但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从此不用一个人面对午夜的寂静。我笑了起来，对他说："这是好事，那么，祝福你。"

"对不起。"他再一次说。

但这一次我什么也没有说，我转过头看着他，他真的是老了，皱纹越来越深，头发每个星期都要染一次，否则无法挡住那些醒目的银丝。

当年那个信誓旦旦的中年男人已经不复存在，他为了母亲孤独了半生，现在有权利选择自己的生活。

而我不是他的责任，所以他不需要考虑我的感受。

我也不想成为任何人的负担，而除了我自己之外，其实我并不能依赖任何人。所以我要努力，我对自己说。

晚一点的时候佳旺也回到学校，我们俩面对面地看着对方，我向她解释昨天的一切，她似乎听不进去，只是说："我现在才明白他为什么一直不肯接受我，原来他喜欢的是你。其实我早应该想到的，你们关系那么好……"

"我们是再普通不过的朋友。"我对她说，但她不听，站起来就走出去。

事情一件接着一件，我疲倦，也不想再应付。

第二天学校大会宣布将蓝正恩开除，布告栏上帖着通知，大家围着看，议论纷纷，有同学甚至欢喜地吹起口哨来。他本人并没有出现，据他班上的同学说，他已经很久没有来学校了。

但我知道即使他不在我身边，也知道我的一举一动。他在我心里早已成为死神或者撒旦之类的角色，我不想理会这些，把自己搞得很忙，专心学习，积极参加各种补课。

佳旺同我的关系一直没有缓和，大家共同出入一间宿舍，犹如陌生人一般。有很多次我都想找她谈一谈，然而这种事情，一个巴掌拍不响，她见到我就转身，我又何必过于热情。也许冷却一段时间就会好，我这么想。

但也没想到友情是这么脆弱的事情，只因为一个男生。

子甄的魅力也真够大，呵呵。

有时我也能见到正恩，我坐校车回家时，他开着一辆红色的跑车跟在后面。那辆车子我认得，是当年接他离开我家时他阿姨开的。没想到他买了同样的款式，是提醒自己过去的那些痛苦吗？还是为了证明些什么？

然而看到红色我便忍不住想起母亲来，想念那个安静的院子。碧水街，小时候我迫不及待地想离开那里，离开之后才能明白，那里才是最安全的地方，没有人会伤害我，每一个人都那么和睦。

廖德伟和李明子的明信片一如既往地寄过来，平均每星期一张，报告生活状态，最新的内容是：我们六月出唱片，听说你与周永恒不再联系？

我把这张明信片塞进一个大盒子里，连同正恩的铁皮机器人。我要忘掉一切的一切，早点成熟起来。

一眨眼半年过去，夏天来临，高考近在眼前。我和佳旺都得到了最大进步，离开这座城市指日可待，我相信我会考一个很好的成绩出来。

然而事情并没有那么顺利。

五月的某一天，我们正在上课，忽然老师叫我出去。我跟随她一起去办公室，看到有几个穿制服的人在等待。他们问我：“你叫王蔻丹？”

“是。”

“你认不认识孙敬安？”

我的脑袋轰然炸开，好久后才回答：“不认识。”

“但据我们所知你是他的私生女，请你跟我们来一下，我们想做些调查。”

“不，我不认识那个人，我从来都没有见过他！”我尖叫。他们已经用一只手铐将我拷了起来，然后推着我钻进一辆警车。

这就是我父亲送给我的礼物。我心里想。也许这一切早就有人知道，他看着我，控制我，不想让我活得太轻松，于是把一道又一道的难题抛过来，看着我抓头挠腮，看着我哭泣、挣扎，看着我倒下、站起，看着我表演生命的沉重与繁华。

那些我们抗拒不了的、无法逃避的、无力改变的东西就叫做命运。

没有人能控制自己的命运。